

标段编号: 2504-440343-04-01-163157002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大鹏办事处龙岐地块公共停车场建设工程（勘察）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9月09日

## 目 录

<b>一、 企业同类工程勘察业绩 . . . . .</b>	<b>- 2 -</b>
1    企业同类工程勘察业绩 . . . . .	- 2 -
2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证明文件 . . . . .	- 3 -
1.1    公明综合车场工程勘察 . . . . .	- 3 -
1.2    腾讯大铲湾项目 DY01-04 地块、DY01-05 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工程 .	- 7 -
1.3    惠阳区综合文化教育基地项目（勘察设计） . . . . .	- 33 -
1.4    新桥街道立新水库北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勘察 . . . . .	- 37 -
1.5    沙井街道望岗岗厦片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勘察测绘） . . . . .	- 56 -
<b>二、 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勘察业绩 . . . . .</b>	<b>- 66 -</b>
1    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勘察业绩 . . . . .	- 66 -
2    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证明文件 . . . . .	- 67 -
2.1    公明综合车场工程勘察 . . . . .	- 67 -
2.2    腾讯大铲湾项目 DY01-04 地块、DY01-05 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工程	- 71 -
2.3    惠阳区综合文化教育基地项目（勘察设计） . . . . .	- 97 -
2.4    新桥街道立新水库北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勘察 . . . . .	- 102 -
2.5    沙井街道望岗岗厦片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勘察测绘） . . . . .	- 122 -
<b>三、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 . . . . .</b>	<b>- 132 -</b>
<b>四、 其他 . . . . .</b>	<b>- 205 -</b>
1    春风隧道工程详勘 . . . . .	- 206 -
2    白石洲项目环场地下道路及地铁 29 号轨道交通详勘工程 . . . . .	- 207 -
3    坪山区兰田西路市政工程可研勘察设计项目 . . . . .	- 208 -
4    新丰县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新丰江流域（新丰县城）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二期-治涝工程）勘察设计 . . . . .	- 209 -
5    霞涌老城区排水整治工程勘察设计施工（EPC）总承包 . . . . .	- 210 -
6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配套设施一响水河公园片区配套水质净化装置项目勘察 .	- 211 -

## 一、企业同类工程勘察业绩

### 1 企业同类工程勘察业绩

资信要素名称	填报模板
企业同类工程 勘察业绩（同 类工程业绩指 房建类岩土工 程勘察业绩） (不超过三项)	<p><b>1、工程名称：公明综合车场工程勘察</b>            合同价：559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5. 06. 23            业绩类别：房建类岩土工程勘察业绩</p> <p><b>2、工程名称：腾讯大铲湾项目 DY01-04 地块、DY01-05 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工程</b>            合同价：514. 0922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1. 03. 10            业绩类别：房建类岩土工程勘察业绩</p> <p><b>3、工程名称：惠阳区综合文化教育基地项目（勘察设计）</b>            合同价：321. 58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2. 01. 18            业绩类别：房建类岩土工程勘察业绩</p> <p><b>4、工程名称：新桥街道立新水库北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勘察</b>            合同价：219. 21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4. 06. 07            业绩类别：房建类岩土工程勘察业绩</p> <p><b>5、工程名称：沙井街道望岗岗厦片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勘察测绘）</b>            合同价：209. 34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2. 09. 15            业绩类别：房建类岩土工程勘察业绩</p>

注：1. 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勘察合同原件扫描件（需清晰可辩，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若勘察合同无法体现业绩类别为同类工程勘察业绩的，还需提供业主出具的证明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取。

2. 业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不清晰的，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否则不予计取。
3. 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合同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合同无签订时间不予计取。
4. 业绩提供不超过三项，如提交业绩超过三项的，按顺序计取前三项。
5. 投标人申报业绩中定义模糊的业绩类别，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来进行界定，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业绩类别”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

## 2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证明文件

### 1.1 公明综合车场工程勘察

#### 公明综合车场工程勘察合同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光明安居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招商局智慧城 A1 栋 12 楼

法定代表人：林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CUU74H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石龙仔路 18 号沐兰工业园 2 栋 9 层

法定代表人：周振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31789

根据《公明综合车场工程代建协议书》(GM-2023-001) 的约定及相关会议纪要精神，公明综合车场项目工程按照“市交通运输局+市人才安居集团”双主体模式建设，交通场站设施部分由市财政投资建设，并由市交通运输局委托甲方代建，保障性租赁住房部分由甲方投资建设。

现甲方根据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与勘察人（乙方）签订的《公明综合车场工程（勘察）合同》（简称：原勘察合同），委托乙方承担公明综合车场工程勘察工作，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就本项目工程勘察的计费方式及费用支付等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项目位于公明西环路-马园路西北侧，新兴工业园南侧。用地面积 15150 m<sup>2</sup>，总建筑面积 97200 m<sup>2</sup>，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78700 m<sup>2</sup>，地下建筑面积 18500 m<sup>2</sup>。设计公交车停车位 336 个，充电桩 128 个。



## 第二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与勘察人（乙方）签订的《公明综合车场工程（勘察）合同》（简称：原勘察合同）。
2. 《公明综合车场工程代建协议书》（GM-2023-001）。

## 第三条 勘察计费

本工程勘察费用含税总价暂定为 559.00 万元，增值税税率为 6%。  
计费规则按照原合同第 6.2 条所述标准：“6.2 工程勘察费将依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联合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 号）的规定方法计算，再下浮 5% 计取；详细计算可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价格司和建设部质量安全与行业司共同编写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使用手册》的解释和案例。勘察工程复杂程度应优先按合同专用条款 7.1.1 条附表 1 的规定选取，勘察工程量以业主审定的为准。勘察费最终结算价以审计部门审定价为准。”

## 第四条 费用结算和支付

1. 勘察费用由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和甲方按照各自权益面积与总权益面积占比分别支付。支付及计算方式按照原勘察合同支付条款执行，其中由甲方支付的部分不受财政资金计划下达的限制。
2. 费用结算按深圳市相关结算管理程序办理，经甲方审核报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审定后，送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以评审结果为准，无需政府审计的部分以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审定为准。
3. 本工程车场部分属政府投资，甲方只保证按合同条款中约定的时间办理工程款支付的审批手续，因政府部门审批导致款项支付延迟的，乙方不得因此要求甲方承担责任。乙方有义务提供相关付款申请

的凭证，因乙方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由乙方自行承担。因建设资金不能落实导致本工程无法按期开展的情况不属于甲方违约，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承担相应责任或者索赔。

4. 本条未尽事宜按照原勘察合同第七条的内容执行。

#### 第五条 其他

1. 因本协议产生任何争议的，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本条款与原勘察合同第十三条不一致的，以本条款为准。

2. 本协议为甲方根据与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签订的《公明综合车场工程代建协议书》与乙方签订，本协议未尽事宜按照原勘察合同的条款内容执行。

3.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十二份，甲方执八份，乙方执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光明安居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林斌  
4403090544622

乙方：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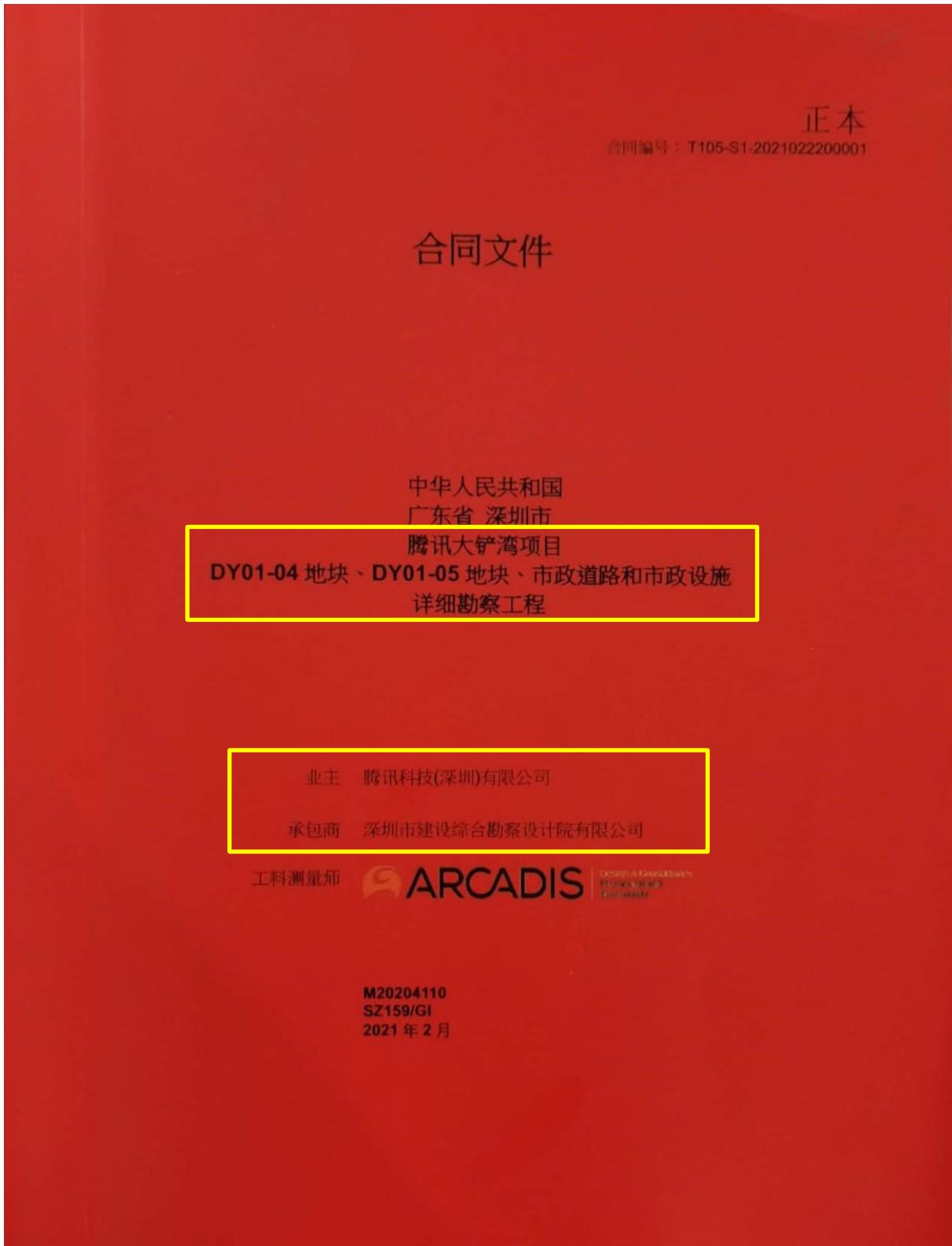
周振鸿  
4403050178121

签订日期：2025年6月23日

## 附件一：拟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注册资格	职称	团队职务
1	覃志毅	1979.09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AY124400815	岩土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2	熊清林	1985.12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AY204401690	建筑岩土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3	张文华	1967.10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AY064400082	地质勘察高级工程师（教授级）、广东省勘察大师	专家顾问
4	李仲轩	1989.10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AY204401678	建筑岩土工程师	勘察专业负责人
5	王硕	1982.10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AY114400749	岩土正高级工程师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十佳青年工程师（岩土）	勘察审定
6	易宙子	1978.10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AY124400922	岩土正高级工程师、首届深圳市杰出青年勘察设计师	勘察审核
7	马佳	1978.06	/	岩土高级工程师	勘察技术人员
8	梁秋花	1980.7	/	岩土高级工程师	勘察技术人员
9	熊健	1991.1	/	岩土工程师	勘察技术人员
10	熊高高	1993.12	/	岩土工程师	勘察技术人员
11	伍腾	1998.2	/	岩土助理工程师	勘察技术人员
12	石礼海	1997.1	/	岩土助理工程师	勘察技术人员
13	苏永强	1986.12	/	建筑岩土高级工程师	安全主任
14	徐鹏贵	1994.10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AY224401957	岩土工程师、	勘察BIM负责人
15	潘秋萍	1990.8	/	岩土工程师	勘察BIM技术人员
16	吴伟理	1972.11	注册测绘师、164400558(00)	测绘高级工程师	测量专业负责人
17	张廷玉	1981.03	注册测绘师、164400557(00)	测绘高级工程师、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十佳青年工程师（测绘）	测量审核
18	杨啸宇	1988.04	注册测绘师、204401853(00)	测绘高级工程师	测量技术人员
19	黄慾	1984.01	注册测绘师、234402785(00)	测绘高级工程师	测量技术人员
20	张帅	1985.12	/	测绘高级工程师	测量技术人员

## 1.2 腾讯大铲湾项目 DY01-04 地块、DY01-05 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 详细勘察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深圳市  
腾讯大铲湾项目  
DY01-04 地块、DY01-05 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工程

## 目录

	页数
1. 合同条款及附件	共 17 页
附件一：项目团队架构及人员履历	共 29 页
附件二：保密协议	共 4 页
附件三：反贿赂声明	共 3 页
附件四：基建类供应商绩效评估管理办法	共 16 页
2. 中选通知书及回执	共 6 页
3. 中选通知书内列明的往来函件	共 50 页
4. 工程规范	
勘察工作任务书及勘察要求	共 27 页
地质勘察钻孔图（DY01-04 地块和 DY01-05 地块）	共 2 页
勘察点平面布置图及隧道方案纵断面（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	共 10 页
5. 报价函	共 4 页
6. 单价细目表	
单价细目表说明	共 1 页
单价细目表	SOR1.1 - SOR2.4
报价价目总计	GS-1
7. 报价函	FT/1 - FT/4
8. 竞争性评估须知及参与单位承诺书	共 10 页
9. 技术回复文件（供参考）	共 95 页

SZ159/GJ  
WCS2/YXL:ZZ10 M20204110: (2021.02)  
ARCADIS

- 1 -

001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Intergrated Geotechnical Investigation & Surveying Co.Ltd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深圳大铲湾项目

DY01-04 地块、DY01-05 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工程

合同条款及附件

002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Intergrated Geotechnical Investigation & Surveying Co.Ltd

## 腾讯大铲湾项目

DY01-04 地块、DY01-05 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工程服务合同条款

业主：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号：9144030071526726XG

法定代表人：马化腾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科技中一路腾讯大厦

电话：+86 755-86013388

传真：+86 755-86013388

承包商：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注册号：914403001922031789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李耀刚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新石社区石龙仔路 18 号二栋沐兰工业园 2 栋 909 整层

电话：0755-23595918

### 一、 服务项目

业主聘请承包商为本条所述项目（以下称“项目”或“本项目”）提供 DY01-04 地块、DY01-05 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工程服务，承包商接受此聘请。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真诚合作的原则，经过充分友好协商，就以下事宜达成共识，特签订本合同，以资遵守。

1

003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Intergrated Geotechnical Investigation & Surveying Co.Ltd

- 10 -

### 一、服务项目(续上)

项目概况：腾讯大铲湾项目位于深圳宝安区大铲湾片区，与宝安中心区、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创新合作示范区等共同组成大前海湾区。大前海湾区地处粤港澳大湾区的门户地带，是深圳科技产业生产要素积聚的区域，未来将打造成深圳市的城市双中心之一。为配合项目开展进行的详细勘察工程服务。

### 二、双方声明和保证

2.1 业主向承包商保证：签署本合同时及本合同有效期限内：

- 2.1.1 业主系在中国正式成立和登记的法人，有依其章程规定、在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规定的经营范围内行事的法律能力；
- 2.1.2 业主有签署和执行本合同一切条款的权利和能力。

2.2 承包商向业主保证：签署本合同时及本合同有效期限内：

- 2.2.1 承包商系在中国正式成立和登记的法人、有依其章程规定、在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规定的经营范围内行事的法律能力；
- 2.2.2 承包商有签署和执行本合同一切条款的权利和能力。

2.3 竞争性评估过程中，双方曾以“腾讯大铲湾项目 P4 地块、P5 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工程”命名之文件中的项目名称自动视为已由“P4 地块、P5 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工程”改为“DY01-04 地块、DY01-05 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工程”，双方确认不会因本项目名称的变动而影响上述竞争性评估过程中的文件的效力。

### 工作要求

3.1 业主委托承包商进行本项目 DY01-04 地块、DY01-05 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服务工作。服务期的启动均以业主书面通知为前提。

3.2 承包商提供的服务包括以下基本内容：

3.2.1 工程地质调查与测绘包括勘察范围内的区域稳定性、区域地震、地形地貌、区域地质构造区域地层与岩石等区域性资料。

3.2.2 详细勘察范围内及周边的工程地质、水文地质资料，调查和收集气象、河流的水文资料，调查和收集勘察范围沿线周边建（构）筑物分布、基础形式、地基处理等详见工作任务书。

3.2.3 钻孔勘探取芯，详见工作任务书 - 勘察钻孔平面布置图。

3.2.4 原位测试及物探、室内试验、现场操作和服务工作等详见工作任务书及勘察要求。

3.3 承包商主要工作成果：详见工作任务书及勘察要求。

3.4 合同工期：

1. 接到中选通知书之日起 14 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物探报告；2. 接到中选通知书之后 60 个日历天内且不晚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提供 DY01-04 地块和市政道路的详细勘察报告（送审版），并在 14 个日历天内完成审图、修改和备案。3. 接到业主启动 DY01-05 和市政设施详勘工作通知书之后 60 个日历天内，提供 DY01-05 地块和市政设施的详细勘察报告（送审版），并在 14 个日历天内完成审图、修改和备案。

对于非承包商原因引起的政府发出的强制性临时停工指令而造成的合同工期延误（包括阶段性延误）的，则业主方应给予工期顺延，承包方不承担因上述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违约责任，但承包方无权向业主方主张任何费用赔偿或补偿。若因承包商原因导致工期延长，承包商应就工期延长向业主承担相应的逾期违约责任。

双方签订合同时已预见到因 2020 年爆发的新冠病毒疫情或后续发生类似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可能造成的影响及风险。有关疫情或类似公共卫生突发事件不属于本合同下的不可抗力情形，因此可能造成的工期顺延或费用损失将视为承包商的风险，并不得向业主主张任何权利。

### 3.5 交付与验收：

### 3.5.1 交付要求：

工作成果及服务过程中的可交付物或服务应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交付。届时如双方有另行协商可以书面形式补充约定。

### 3.5.2 验收标准：

承包商应在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工作成果，并及时通知业主进行验收。工作成果的验收以获得供电有关部门及业主书面审批通过为准。如因非承包商原因导致工作超过了约定的合同工期，以第 3.4 条约定为准。合同工作成果均应获得业主的书面认可及符合业主和承包商双方订立合同目的。

3.5.3 所有工作成果文件、来往文函及沟通交流均以中文为准。

### 三、 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4.1 合同金额：经过友好协商，本项目之合同金额（含税）为人民币：伍佰壹拾肆万零玖佰贰拾贰元整 元（¥ 5,140,922.00）（含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率 6%，不含税价为 RMB 4,849,926.42 元）。前述合同金额为暂定总价、综合单价包干。

本项目之措施费包干，结算时不作调整，不因工程量或工期变动而变动。在单价细目表每一项填报的数量将根据实际施工图数量重新量度，并按合同综合单价对结算总价作出调整，承包商不因实际施工图数量与暂定数量有任何差异而提出额外的金钱/工期索赔。

合同金额已包括一切在合同内所述之一切服务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为完成本次详细勘察工程服务及相应服务的人员、材料、机械、运输包装、及措施、管理、试验、取样、在现场使用的水电费、咨询费、图纸制作费、翻译费、打印费、复印费、幻灯片制作费、通讯费、会议费、差旅费、保险费、利润、所有相关税收等一切费用。

除根据本合同条件的明确规定外，合同属为暂定总价、综合单价包干性质，合同金额不会因法律、法规、政策性文件、人工费、物价、费率、税率或汇率等任何因素的变动而有所调整，除另有约定外承包商不会以任何理由要求业主支付其他的任何费用。

在国家法定税种（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税率下调的情况下，业主有权按不含税合同总价（或税率下调后尚未支付的金额），根据增值税等税率下调比例，相应减少合同总价。

合同金额已经考虑 2020 年新冠病毒疫情以及后续发生类似疫情对合同履行的影响及风险。一切因疫情影响所导致的工期延长、费用增加、疫情防控措施费用、人工及材料等价格波动及其他风险，均已包含在合同金额中，承包商不得向业主提出任何费用补偿。。

#### 四、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续上)

业主按照下述节点支付合同款项：

付款节点	付款百分率 按实际工作进度
1. 承包商提供工程物探报告并经甲方确认。 2. 承包商提供 DY01-04 地块和市政道路的详细勘察报告(送审版) 并经甲方确认，且完成审图、修改和备案。 3. 承包商提供 DY01-05 地块和市政设施的详细勘察报告(送审版) 并经甲方确认，且完成审图、修改和备案。	完成节点 1 支付至暂定总价的 5%; 完成节点 2 支付至暂定总价 30%; 完成节点 3 支付至暂定总价 65%
双方完成结算后	结算后的余款

承包商完成上述节点工作并经业主确认合格后，可向业主提交书面的付款申请。业主在承包商提交付款申请之日起的 21 个日历天内完成审核并通知承包商提供中国境内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业主在收到前述发票后 17 个日历天内（如遇法定节假日相应顺延）向承包商支付相应的合同款项。承包商递交的发票在业主收到发票之日起有效期至少有 90 个日历天。

承包商未按要求提供付款申请或发票的，建设有权延迟付款，并不承担违约责任。不论承包商是否提供付款申请或发票，其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都不免除。

#### 4.2 承包商帐户资料

业主应将各期费用汇入承包商以下账户：

公司名称：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开户行全称：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开户行帐号：44250100017700001919

开户行地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浪支行

### 五、 双方责任

5.1 业主需按服务项目的有关内容及根据承包商的书面要求及时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项目资料及其他相关文件给承包商。

5.2 业主指定专门小组协助本项目工作，并指定专人负责与承包商进行密切的联系，加强沟通，在各方面尽量为承包商开展工作提供方便。承包商向业主提供的报告等一切有关资料，业主指定联系人负责签收确认，非由业主指定联系人签收的文件业主不予认可。

业主指定联系人：

姓名： 邓泓

电子邮箱：pouldeng@tencent.com

5.3 业主应对承包商提交的报告进行审核，并在 14 个日历天内提出书面反馈和确认意见。

5.4 业主需根据验收确认的情况，及时完成付款。

5.5 业主有权要求承包商保证项目实施质量并有追究承包商相关责任的权利。

5.6 承包商应安排相关人员就该项目组成专门的项目小组，负责本项目 DY01-04 地块、DY01-05 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服务，并指定联系人及时与业主保持联系。承包商工作人员如需调换，承包商需在变更前 3 个日历天以邮件形式通知业主并征得同意；业主确认后，承包商应于 2 个日历天内

完成项目交接，交接过程需由业主共同参与。在完成项目全部交接前，原项目负责人需继续负责项目的进行。调换的人员的资质和经验应不低于被调换人员的资质和经验，且人员调换不应影响承包商在本合同项下义务的履行。

承包商指定联系人：

姓名：覃志毅

联系电话：13823729921

电子邮箱：6052362@qq.com

## 五、 双方责任(续上)

- 5.7 承包商应在递交报价文件前踏勘清晰了解现场情况，并解决详细勘察现场的工作条件和出现的问题（如：落实青苗树木赔偿、拆除地上地下障碍物、处理施工扰民及影响施工正常进行的有关问题等），承包商确认项目场地及周围的环境能够满足其开展本合同项下全部勘察工作的全部条件。在勘察工作范围内，没有资料、图纸的地区（段），承包商负责查清地下埋藏物，若因资料、图纸不可靠、地下埋藏物不清，致使在勘察工作过程中发生人身伤害或造成经济损失时，由承包商承担全部责任。
- 5.8 在进行详细勘察前，提出详细勘察纲要或详细勘察组织设计和详细勘察方案供业主审批，并派人与业主人员一起验收业主提供的材料。
- 5.9 承包商在服务期间应保护好地下管线免受损坏；并应做好点、线标示的保护工作，若保护不善造成损坏，导致重新放点、放线的费用由承包商承担。
- 5.10 承包商需为本项目提供施工用水及用电设施，包括临时接驳水源及电源，并且包括现场所需的一切材料及劳务，及在施工期间的一切费用。
- 5.11 承包商在勘察过程中应根据工程的岩土工程条件（或工作现场地形地貌、地质和水文地质条件）及勘察工作任务书勘察要求，向业主提出增减工作量或修改详细勘察服务的意见，并办理正式变更手续。
- 5.12 若承包商发现业主提供的信息存在缺陷，承包商有责任及时告知业主。就承包商作为一个有经验的勘察单位应当发现而未发现或发现后未能及时告知业

主而增加的费用或影响的工期，由承包商自行承担。承包商的服务有可能包括提供意见及建议，但是否执行有关意见及建议则由业主自行负责做出决定。且承包商对其所提供的服务的合法性、真实性、客观性负责，否则须承担因此造成的经济性损失或其他不利后果。

- 5.13 承包商根据业主提供的修改意见，按合同约定对工作成果进行适当的修改。对于未被采纳的业主的意见，承包商需书面向业主说明原因，并经业主采纳后视为有效意见。如业主提出的修改意见超出合同约定服务范围，双方可就服务内容调整或增加另行商议服务收费。

## 五、双方责任(续上)

- 5.14 由于宏观环境（政府政策性因素）等导致项目背景环境出现重大变化，或者业主改变项目发展思路，导致原获业主和承包商双方确认的工作成果无法适用最新项目背景环境或业主最新思路，业主和承包商双方在友好协商的基础上，本着价格从优的原则，就调整或重新提供工作成果、延长服务工期等内容另行商定服务费用。
- 5.15 承包商需按照项目要求及项目需求进行操作，并确保项目的质量。如承包商提供的详细勘察成果文件不合格，承包商应负责免费补勘；若承包商无力补充完善；或因详细勘察质量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工程事故时，承包商除应负法律责任和全部详细勘费外，并根据损失程度向业主支付赔偿金，赔偿金应相当于业主的全部损失。
- 5.16 承包商需对所有项目资料保密，未经业主事先许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 5.17 承包商需按照业主要求进行项目运作，对项目执行有不同意见时，双方按照业主意见执行。
- 5.18 承包商按照业主的要求准时提交工作成果，所提供成果内容应该包括勘察工作任务书中提及的工作成果。
- 5.19 服务费是业主向承包商支付的唯一费用，根据相关法律，所有对此款项应由承包商承担的税费由承包商支付。
- 5.20 承包商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在得到业主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或分包给任何第三方。承包商不因委托第三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作成果而减免其于

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和责任，承包商对其提交的工作成果承担最终责任，若因业主根据承包商的工作成果、意见或建议执行而受到损失，承包商应对业主受到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 5.21 承包商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业主的勘察工作任务书及勘察要求进行工程详细勘察，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详细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
- 5.22 承包商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及深圳市辖区现行法规、法例、规范及合同文件要求进行工作。承包商提交的相关工作成果文件须满足前述要求并获得业主确认，而相关费用应被视为已包含于合同金额中，承包商不得向业主索取任何额外费用。

#### 五、双方责任(续上)

- 5.23 业主与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等第三方发生争议或纠纷时，承包商亦应协助业主搜集整理相关证据，提供专家意见或证人证言，承包商履行此项工作不得另行收取费用。

#### 六、工作成果的权属和使用

- 6.1 本合同签署前双方各自已经拥有的知识产权归属不变，仍归各自所有。若本合同项下的工作成果是承包商在本合同签署前已经拥有知识产权的成果基础上改进开发所得，或承包商将其在本合同签署前已单方拥有的知识产权使用到本合同下的项目中的，则承包商同意永久许可上述承包商知识产权给业主为完成本项目而使用（相关知识产权费用已包含于本合同总价中）。
- 6.2 业主基于本合同提供给承包商的所有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版式、图样、信息等），其知识产权及所有权均应由业主独立拥有，业主的上述权利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发生转移。未经业主书面同意，承包商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项目之外的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以任何方式透露、提供或许可任何第三方使用。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业主造成损失的，承包商应负责赔偿。
- 6.3 承包商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产生的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成果文件、图纸、说明、图解和解释、计算机程序、过程文档、音视频资料、数据资料与项目报告等）的全部知识产权及所有权均归业主所有。如业主要求，承包商应配合业主办理相关的手续。未经业主书面同意，承包商不得自行或授权任何第三方以任何形式使用本合同项下的工作成果。

- 6.4 如果承包商提交的工作成果中涉及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的使用，承包商保证已由第三方授权且能将其转授权予业主，否则，承包商承担该等权利瑕疵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及业主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
- 6.5 承包商应保证提供给业主的工作成果不会侵犯国内及国外任何人的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利，否则承包商应负责处理因此引起的纠纷和争议并承担所有责任。若业主因承包商的工作成果而遭到第三方索赔，承包商应承担业主因此遭受的损失，并承担业主因此而支付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等。

## 六、工作成果的权属和使用(续上)

- 6.6 不论本合同因何种原因解除或终止，承包商已完成部分的工作成果的知识产权和所有权归业主所有。
- 6.7 本项目的所有对外信息发布工作由业主统一管理，未经业主书面同意，承包商不得对外发布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信息。承包商就本项目接受任何媒体（包括但不限于报刊杂志、电台、电视台、互联网媒体等，下同）采访之前，或向任何媒体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报道材料之前，其均应先行征求业主的意见后，方可接受上述采访或提供上述报道材料。如业主同意承包商接受上述采访或提供上述报道材料，则在上述采访后形成的稿件或提供的报道、材料正式发表、公布或以其它方式公开之前，承包商还应主动并促使相关媒体将上述稿件或报道材料先行报送业主确认，待业主确认完毕后方可进行正式发表、公布或以其它方式公开。未经业主书面同意，承包商不得在任何商业推广、公开宣传中使用或以任何方式提及本项目相关信息或业主（包括其任何关联公司）的商号、商标。承包商违反本款约定的，视为违反保密义务，应承担 7.4 款约定的违约责任。

## 七、违约责任

- 7.1 如果业主未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支付双方无争议的合同价款的，承包商应及时向业主发出催款通知，业主收到催款通知后 30 天内仍未支付且无合理辩解的，则每逾期一日，应以应付而未支付价款为基数，按合同成立时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即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

10

012



中心自 2019 年 8 月 20 日起每月发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向承包商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上述逾期付款违约金是符合双方合理预期及真实意思表示的、业主因逾期付款而需要向承包商承担的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利息、损失赔偿、违约责任等）。为免疑义，在双方就结算金额达成一致或经生效裁判文书确定前，业主对有异议部分的结算款的支付义务不能确定，因此也无支付义务。只有在双方就结算金额达成一致或生效裁判文书确定业主的支付义务后，业主才有按照双方达成的一致或生效裁判文书支付结算款的义务，并在未按双方约定的付款时间或生效裁判文书确定的支付时间支付结算款时，才开始承担逾期付款违约金。

## 七、违约责任(续上)

- 7.2 承包商保证基于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及工作成果不违反现行的法律法规，不侵犯国内及国外任何人的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否则承包商应负责处理因此引起的纠纷和争议并承担所有责任。承包商应采取包括起诉、应诉、上诉以及申诉在内的一切措施保护业主的利益，以便业主免于其因承包商所提供的服务或工作成果而向第三方承担法律责任。若业主因承包商的服务或工作成果而遭到第三方索赔，承包商应承担业主因此遭受的损失，并承担业主因此而支付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等。
- 7.3 承包商在履行本合同中，应完全按照规定的时间、要求及质量执行，如因承包商原因导致项目延迟或不符合验收要求的，承包商应赔偿因此给业主带来的损失，同时业主有权解除合同并主张解约违约金。
- 7.4 未经业主书面同意，承包商擅自向合同以外的第三人披露保密资料中的信息或存在其他违反保密义务的情形的，业主有权向承包商主张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且同时有权解除合同并主张解约违约金。
- 7.5 在提供服务过程中，若承包商未按经业主确认的工作要求、实施方案、操作流程等完成服务或出现其他违约情形，且经业主提出后，承包商拒绝更正或未在业主要求的期限内更正的，业主有权向承包商主张 RMB 50,000.00 元/次的违约金（但合同其他条款就相应违约情形有约定具体违约金的，执行其他条款的约定），且同时有权解除合同并主张解约违约金。

11

013



7.6 承包商更换项目组成员（除承包商人员离职或病退不能继续履行服务工作外），未经业主书面同意，且未有及时作出合理解释的，业主将追究承包商的责任并按照后述标准对承包商收取违约金：更换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每人每次 RMB 15,000.00 元；更换其他项目组人员，每人每次 RMB15,000.00 元；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应进场到位的人员必须按时到位，否则将按未到位每人 RMB 5,000.00 元/天。

#### 七、违约责任(续上)

7.7 承包商延迟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延迟提交工作成果），则从合同约定的履行日期（包括但不限于提交日期）起，每延误 1 天，承包商应向业主支付 RMB 15,000.00 元/天的违约金；超过 30 天的，业主有权解除合同并主张解约违约金。

#### 八、合同终止及解除的约定

8.1 若双方经协商同意终止本合同，则本合同可以终止。

8.2 若承包商破产，或与其债权人达成协议或安排，或收到清算令，或通过自愿清算决议（为重组目的而清算除外），或对其公司或企业已正式委托一名破产管理人或经理人，或用作短期抵押的财产已被短期抵押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表接管；则本合同承包商的雇用必须立即自动终止，但若业主和承包商或按其情况为其信托人、清算人、破产管理人、或经理人达成协议则可恢复和继续上述的雇用。

8.3 无论本合同其他条款如何约定，在合同履行期间，业主有权随时以提前 14 天发出书面通知的方式单方终止合同。如果因业主原因单方终止合同的，承包商未开始本合同服务工作的，应退还业主已支付的款项；已开始本合同服务工作的，业主应根据承包商实际完成并获业主认可的工作内容支付服务费用，如业主已超付的，承包商应返还业主超付的金额。除此之外，业主不因行使本款约定的合同终止权，而向承包商支付任何费用或承担任何责任。

8.4 如果因承包商违约导致业主解除或终止合同的，除合同已就违约行为约定的具体违约金外，业主有权要求承包商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 30% 的解约违约金，且应对及时给业主造成的损失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12

014



## 八、合同终止及解除的约定(续上)

8.5 不论本合同因何种原因终止，承包商都应当在业主发出书面撤场通知（包括包含撤场要求的终止合同通知）后在 7 天内完成以下工作：

8.5.1 将所有与本合同有关的图纸、书籍、公文、文件、软件、材料等归还给业主；

8.5.2 完成勘察单位信息变更（如需）；

8.5.3 按照业主的要求，将承包商委派的人员撤离，并将承包商的机械、工具、剩余材料、泥头、废物清走（如有），并依据勘察工作任务书、勘察要求与规范将作业场地修复后移交给业主；

承包商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撤场、交接及变更登记工作的，构成承包商违约。每延迟一日，承包商应当向业主支付 RMB 15,000.00 元的违约金，直至承包商完成上述工作为止，且业主有权拒绝支付剩余合同价款及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或其他责任。在上述期限届满之后，对于承包商在业主处所遗留的物品，业主有权自行处理，而无需向承包商承担任何赔偿责任。由处理该等物品所引致的费用，由承包商承担。

## 九、人身及财产损害的保障责任

承包商须承担与本工程有关或本工程施工期间发生或本工程引致之人身伤亡而产生之任何费用、责任、损失、索偿或诉讼的法律责任，并须保障业主免于负责该等责任，但有关伤亡是由业主或其应负责的人士的任何行为或疏忽所引致的部分除外。

承包商应购买保障有关全部财产，雇员及受雇于本合同工程之其它人士的上述一切赔偿及补偿的责任之保险，包括按当地政府的要求办理及缴交工伤保险在内的社保，及应在本合同履行全段期间为受聘于承包商的任何人士继续投保。

承包商须承担与本工程有关或本工程施工期间发生或本工程引致之财产损坏而产生之任何费用、责任、损失、索偿或诉讼的法律责任，并须保障业主免于负责该等责任，但有关损坏是由业主或其应负责的人士的任何行为或疏忽所引致的部分除外。

当承包商自身或其分包单位雇用于本工程或与本工程有关之任何人员发生意外或伤亡，不论是否涉及任何索偿或赔偿事宜，承包商均须尽快将上述人身伤害事宜书面通知业主。承包商应自付费用（包括保险单中的免赔额），在合同有效期按照承包商的义务购买期内索赔制的职业责任保险，承保由于承包商的错误与遗漏导致的业主损失，责任限额不低于每次及累计人民币500万，该保单需要保证在服务完成之后3年内持续有效。

承包商应为施工人员每次及累计不低于人民币200万的雇主责任保险，承保施工人员工作过程中因工作原因导致的人身伤害时承包商应该承担的法律责任。

所有保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及受其管辖。承包商应在合同开始履行前或任何续保保单续保日前7天，向业主提供保障凭证检查证明已购买本条规定的保险。

以上所要求的保险必须是底层保险单并不得于业主的保险单比例分摊。所有保险单应放弃对业主的代位求偿。同时，承包商应该将业主列为“额外被保险人”。

以上所要求的保险必须自财务评级不低于A.M. Best 的“A-VII”评级（或其他类似机构的评级）的保险公司购买。如果取消保险单、保险单发生实质变化，承包商或其保险公司应至少提前30天通知业主。

## 十、通知及送达

双方各本合同涉及的通知及来往信函均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在送达对方时生效。  
双方各自指定的联系人及收文地址，详见合同条款第五条：双方责任。根据前述规定发出或送达的各份通知，在以下情况下视为已送达：

- (1) 如果以专人递送方式，在收件人签收之时视为已送达；
- (2) 如果以快递方式，在快递寄出之日后的第3天视为已送达；
- (3) 如果以电子邮件方式，在电子邮件被传输至收件人电子邮箱时。

如果因收文地址或收件人变更而未提前通知另一方或其他非归责于寄件人的原因导致文件没有实际送达的，由收件人承担责任。

## 十一、争议的解决

11.1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法律（冲突法除外）解释。

11.2 双方应当努力通过友好协商方式，争取妥善解决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无法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的争议双方同意向合同签订地（深圳市南山区）有管辖权的法院起诉。

11.3 尽管存在争议，各方仍须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但直接与争议有关的部分除外。

## 十二、其他

12.1 承包商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向业主提供服务。合同双方均是独立存在的主体，不因本合同而成立任何合伙、委托、代理等关系，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为另一方设定权利及义务。

12.2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对本合同任何条款的变更，均须双方以书面方式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方可生效。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 十二、其他(续上)

12.3 未经业主事先书面同意，承包商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义务转移给任何第三方；征得业主书面同意后，承包商可将本合同项下经业主同意的部分工作，分包给经业主同意的第三方。若业主同意承包商将本项目中的部分工作分包给第三方，承包商对第三方的行为承担连带责任。

12.4 本合同组成部分包括:-

a) 合同条款及附件

附件一：项目团队架构及人员履历

附件二：保密协议

附件三：反贿赂声明

附件四：基建类供应商绩效评估管理办法

b) 中选通知书及回执

c) 中选通知书内列明的往来函件

d) 工程规范（包括勘察工作任务书及勘察要求、地质勘察钻孔图（DY01-04 地块和 DY01-05 地块）和勘察点平面布置图及隧道方案纵断面（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范））

e) 报价函

f) 单价细目表（包括单价细目表说明、单价细目表和报价价目总计）

g) 竞争评估文件须知及参与单位承诺书

以上所述文件应被理解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当有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按照上述序号顺序所列次序作出解释，即：顺序在前的文件优先解释，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约定或模糊不清，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若同一顺序文件之间存在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以作出时间在后的文件优先解释或执行。当同一份文件中内容互相矛盾，双方应另行协商解决，如若协商未能取得一致意见的，最终以业主意见为准。

上述(c)“往来函件”内所述问题及回复中，具体答疑问题之解释顺序仅优先于该问题所述内容（工程规范、报价函、单价细目表、竞争性评估须知及参与单位承诺书）在上述顺序中所处位置，不因“往来函件”所处解释位置，而改变其具体所述内容在合同文件中所述解释顺序。

就承包商提交之竞争性评估技术回复文件，无论是否与合同文件一同装订，均非意味其内容已获得业主接纳，其不构成合同的组成文件，而构成承包商对业主的单方最低承诺。业主有权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上述最低承诺对承包商作出要求，相关要求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12.5 本合同一式六份，业主持有四份，承包商持有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6 本合同的签订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业主：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承包商：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盖章：

盖章：

2021年03月10日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7

019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Intergrated Geotechnical Investigation & Surveying Co.Ltd

- 26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深圳大铲湾项目  
DY01-04 地块、DY01-05 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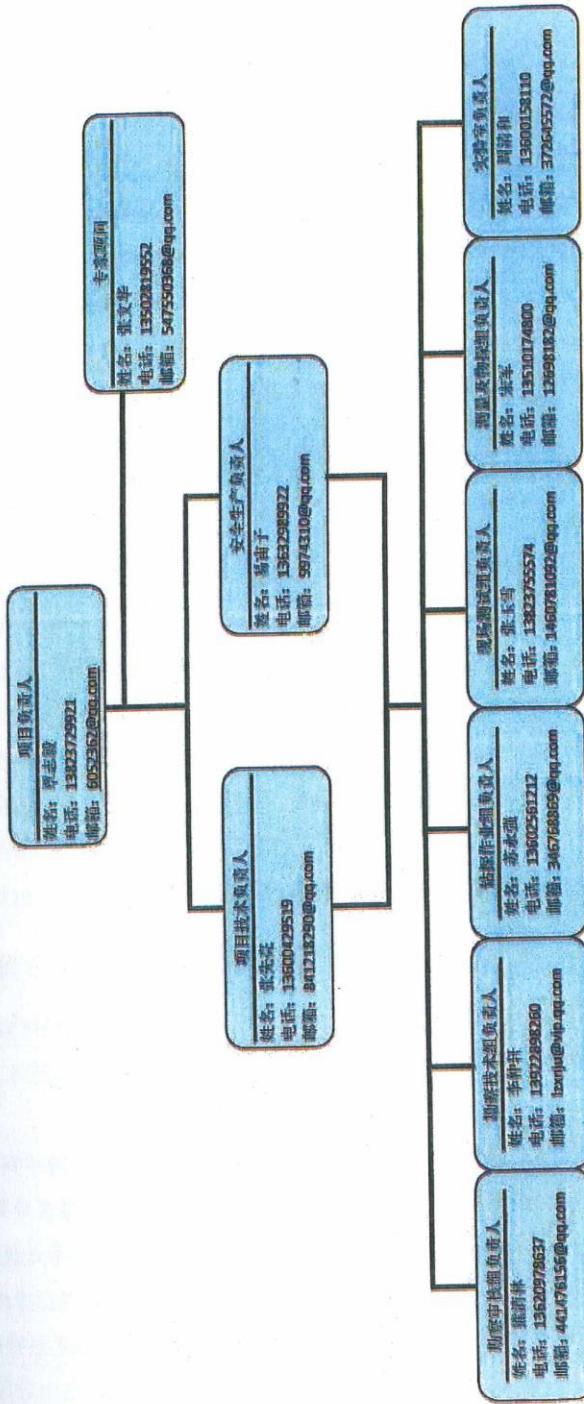
合同条款及附件  
附件一：项目团队架构及人员履历

020



技术文件

### 三、项目管理人人员架构表（包括各团队人员的职责何分工）



11



021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Intergrated Geotechnical Investigation & Surveying Co.Ltd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腾讯大铲湾项目P1地块、附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工程  
技术文件

## 1、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为本勘察项目总负责，拟由本公司勘察公司经理覃志毅（高级工程师、注册岩土工程师）担任，该同志类似工程经验非常丰富，多次获省部级以上优秀工程勘察奖，并多次获国家级优秀勘察奖，其职责如下：

- ① 对外负责重大事件的协调工作；
- ② 负责日常的勘测协调和技术管理工作；
- ③ 负责项目的人员和设备的调配，并组织实施和检查；
- ④ 向甲方和设计汇报本项目的质量、进度和技术管理情况；
- ⑤ 负责合同、响应业主的要求。

## 2、项目技术负责

技术负责人主要负责本工程勘察过程的技术指导及质量控制，由我司副总经理张先亮（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注册岩土工程师）担任，其职责如下：

- ① 负责本工程勘察过程的技术指导及质量控制；
- ② 本工程有关技术事务与业主、设计和监理进行协商；
- ③ 负责向业主汇报勘测技术和质量保证情况；
- ④ 负责编本项目质量保证措施，并负责落实技术质量管理措施和质量标准；
- ⑤ 负责处理本项目重大技术问题和工程质量事故；
- ⑥ 负责对技术方案和最终成果报告的审定。

## 3、项目其它主要人员资质及职责

① 专家顾问：由广东省首届勘察大师张文华（教授级高工、注册岩土工程师）担任，负责整个工程技术指导，技术监督工作，会审勘察大纲、野外作业组的技术资料和勘察报告。

② 勘察审核组负责人：拟由勘察公司主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注册岩土工程师）担任，主要负责勘察专业的技术管理工作，并复审该项目的勘察成果。

③ 测量及物探组负责人：拟由测绘公司副经理（高级工程师、注册测绘工程师）担任，主要负责测绘及物探专业的技术管理工作，并审该项目的技术成果。

④ 勘察技术组负责人：拟由勘察公司技术部部长李仲轩（工程师、注册岩土工程师）担任，组员拟由多名注册岩土工程师或高级工程师、工程师担任，负责勘察技术纲要的编

12



022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腾讯大铲湾项目P4地块、P5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工程 技术文件  
写、野外技术工作的指导和监督、室内资料的整理、报告的编制、审核等。

⑤安全生产负责人：拟由我司专职安全负责人易宙子（高级工程师、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岩土工程师）担任，负责本项目的安全生产管理和协调。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腾讯大铲湾项目P4地块、P5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工程 技术文件

#### 四、项目人员之简历(需包括主要施工及安全管理人员)

拟投入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拟担任职务	职称专业职称级别	注册证书	备注
1	覃志毅	项目负责人	岩土专业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2	张先亮	技术负责人	建筑工程地质勘察高级工程师 (教授级)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3	张文华	专家顾问	地质勘察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大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4	易宙子	安全生产负责人	岩土专业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安全工程师	
5	熊清林	勘察审核组负责人	岩土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6	李仲轩	勘察技术组负责人	岩土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7	苏永强	钻探作业组负责人	岩土工程师		
8	张玉雪	现场测试组负责人	岩土工程师		
9	宋军	测量及物探组负责人	测绘工程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10	周清和	实验室负责人	水工环高级工程师		
11	高伟	勘察审定人	岩土工程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12	聂云华	勘察审核人	高级工程师		
13	王硕	勘察技术人员	岩土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14	付素蓉	勘察技术人员	岩土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15	马佳	勘察技术人员	岩土高级工程师		
16	张未然	勘察技术人员	岩土高级工程师		
17	康利明	勘察技术人员	岩土工程师		
18	徐鹏贵	勘察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19	彭华	勘察技术人员	采油工程专业工程师		
20	梁秋花	现场测试人员	岩土高级工程师		
21	熊高高	现场测试人员	助理工程师		
22	张帅	测量人员	测绘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23	杨嘴宇	测量人员	测绘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深圳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

## 审查合格书

鼎强编号：KCS2021-039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13号),本工程勘察报告经审查认定为合格。

专业	岩土				
审查人员	魏贤敏				
签名	魏贤敏				

审查机构法人:(签章)

审查机构:(盖章)深圳市鼎强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10月20日

工程名称:腾讯大铲湾项目DY01-04地块详细勘察

工程地址: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类别:房建勘察

勘察等级:甲级

工程规模:本次勘察钻探进尺12301.1m / 290孔

建设单位: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审查机构:深圳市鼎强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说明:

- 1、本合格书由审查机构对审核合格的建设工程勘察报告核发。
- 2、本合格书是基本建设程序的法定文书，不得涂改、伪造。
- 3、本合格书在工程竣工后作为工程档案归档。
- 4、本合格书至少一式三份，建设单位、勘察单位和审查机构各一份。
- 5、审查机构本项目合同编号:YWB-2021-0101

深圳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

## 审查合格书

鼎强编号：KCS2021-062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13号),本工程勘察报告经审查认定为合格。

专业	岩土				
审查人员	魏贤敏				
签名	魏贤敏				

审查机构法人:(签章)

审查机构:(盖章)深圳市鼎强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9月28日

工程名称:腾讯大铲湾项目DY01-05地块详细勘察

工程地址: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类别:房建勘察

勘察等级:甲级

工程规模:本次勘察钻探进尺16878.2 m /316孔

建设单位: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审查机构:深圳市鼎强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说明:

- 1、本合格书由审查机构对审核合格的建设工程勘察报告核发。
- 2、本合格书是基本建设程序的法定文书，不得涂改、伪造。
- 3、本合格书在工程竣工后作为工程档案归档。
- 4、本合格书至少一式三份，建设单位、勘察单位和审查机构各一份。
- 5、审查机构本项目合同编号:YWB-2021-0101



### 1.3 惠阳区综合文化教育基地项目（勘察设计）

GF—2016—0203

合同编号：\_\_\_\_\_



##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Intergrated Geotechnical Investigation & Surveying Co.Ltd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惠州市惠阳区城投项目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人（全称）：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为以下联合体成员

牵头人：中盛弘宇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成 员：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惠阳区综合文化教育基地项目(勘察设计)项目工程勘察测量（或测绘）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惠阳区综合文化教育基地项目(勘察设计)（以下统称为“本工程”）。

2. 工程地点：惠州市惠阳区秋长街道周田村地段。

3. 工程规模、特征：规划用地面积拟为 42454 平方米（最终以批准的用地面积为准）。规划总建筑面积拟为 58755 m<sup>2</sup>，包括 1 号教学楼 10012 m<sup>2</sup>、2 号教学楼 4500 m<sup>2</sup>、3 号教学楼 4000 m<sup>2</sup>，多功能报告厅 1689 m<sup>2</sup>、食堂 1917.6 m<sup>2</sup>、宿舍 20533.4 m<sup>2</sup>、连廊、架空车库、地下停车场、地下设备房、室外及配套工程。具体以按规定程序确定的设计方案以及后续相关审批程序确定的为准。

### 二、勘察范围和阶段、技术要求及工作量

1. 勘察范围和阶段：对工程建设场地进行岩土工程勘察（包括初勘和详勘）和测量（或测绘）、物探服务，编制工程勘察成果文件和测量（或测绘）、物探成果文件，并提供相应后续技术服务。

2. 技术要求：

(1) 勘察和测量（或测绘）、物探工作必须按照适用法律法规和适用技术标准开展。

(2) 勘察人必须根据工程、场地情况、设计要求等实际需要进行岩土工程勘察和测量（或测绘）。勘察人应按建筑占地和非建筑占地进行钻探，根据基础和桩位合理设布点，正确计洞、坑、孔的数量、位置、深度、方向和结构，获取准确的地质资料。勘察成果和测量（或测绘）成果文件必须真实、准确，符合适用法律法规和适用技术标准，以及发包人的合理要求，满足建设工程规划、工程设计、岩土治理、工程施工和土方量计算等需要。

3. 工作量：

(1) 勘察按实际完成工作计量。勘察人应根据适用标准和本工程的实际需要进行钻探，结合设计文件的基础和桩位进行合理设布点，科学确定钻探位置、数量、深度，获取准确的地质信息和资料。对不符合适用规范和确实需要原则的超量布点和超深钻探部分工作量不予计费。

(2) 测量（或测绘）按实际完成工作计量。勘察人应根据适用标准和本工程的实际需要进行测量（或测绘），科学、合理确定测量（或测绘）范围和测量（或测绘）工作量，提供符合使用要求的地形测量（或测绘）图纸和土方方格图。对不符合适用规范和确实需要原则的超范围测量（或测绘）部分工作量不予计量与计费。

### 三、合同工期

1. 开工日期：具备进场条件，具体以发包人通知为准。
2. 成果提交日期：工程的勘察测量（或测绘）工作在取得勘察技术要求后 25 日历天内完成（此工期已包含在设计工期内，并须满足设计工期要求）。
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工程的勘察测量（或测绘）工作在取得勘察技术要求后 25 日历天内完成（此工期已包含在设计工期内，并须满足设计工期要求）。

### 四、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合格，即必须符合适用法律法规和适用技术标准，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条文；勘察和测量（或测绘）成果必须真实、准确，满足工程规划、选址、设计、岩土治理、土方计算和施工的需要，并按基本建设程序相关规定通过审查。

### 五、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款金额：人民币（大写）叁佰贰拾壹万伍仟捌佰元整（¥ 3215800 元）
2. 合同价款形式：本工程勘察费以 406.0353 万元为标准计费并下浮 20% 后，再按勘察人的勘察中标下浮率（即 1.00%）进行计算。

### 六、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5)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如果有）；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勘察条件和相关资料，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勘察人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勘察技术服务。

### 八、词语定义

本合同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合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的词语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2年1月18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惠州市惠阳区签订。

###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8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4份，勘察人执4份。

发包人：惠州市惠阳区城投项目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江海林

地址：惠州市惠阳区淡水街道开城大道  
北18号三楼

电话：0752-3392111

传真：

邮政编码：516211

勘察人：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石龙仔路18号沐兰产  
业园2号楼9层

电话：0755-84655217

传真：0755-23595908

邮政编码：518109

## 1.4 新桥街道立新水库北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勘察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7-440306-04-01-159958002001



标段名称：新桥街道立新水库北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勘察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219.21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4-0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  
行招标，2024-05-08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5-14



验证码：9982361892869476 检查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Integrated Geotechnical Investigation & Surveying Co.,Ltd

合同编号: 513-KC-001-2024

#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 新桥街道立新水库北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

发包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勘察合同

甲方：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项目区域范围内的工程勘察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它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新桥街道立新水库北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

3、工程规模、特征

新桥街道立新水库北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位于新桥街道沙井中心路与万华路交汇处，项目用地面积 30994 平方米。拟新建规模 69 班/3270 学位（小学 36 班、初中 33 班）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总建筑面积暂定为 78830 m<sup>2</sup>，项目总投资暂定为 66642 万元，其中建安费 50999 万元。

（以上数据均为预估值，最终以概算批复的数据为准）

### 二、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2.1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 1、本合同；
- 2、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及补遗；
- 4、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5、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 6、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2.2 文件优先顺序说明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 三、工作任务及内容

#### 3.1 主要工作任务包括：

- 工程测量（含施工基准控制点测量，竣工测量）
- 开工前地形地貌测量、修测（如有）
- 地下基础及构筑物探测、地下管线探测
- 岩土工程勘察（初勘、详勘两个阶段）
- 水文地质勘察（含降水止水方案提出）
- 土壤氡浓度检测
- 地质灾害评估（如需。以有关部门要求为准）
- 抗震安全性评价（如需。以有关部门要求为准）
- 树木清点勘察（如需）
- 完成涉地铁勘察审查申报手续（含涉地铁勘察安全评估报告）
- 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 其他：发包人有权对发包内容进行调整。

#### 3.2 工作内容与技术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 1、工程测量

测量、收集建设区及周边的地面整平标高资料，并将本项目红线位置现场标注（撒灰或订桩），制作项目用地平面图（含周边建筑的规模、性质、基础形式、埋置深度等资料和与周边地形相关的规模、海拔等资料信息）。完成施工控制点测放，并完成施工控制点（GPS二级）制作及施工前交桩工作。

开工前的地形地貌测量、修测（如有），竣工测量具体按相关规范与甲方要求。

##### 2、工程物探（地下基础及构筑物探测、地下管线探测）

含对项目规划用地红线及红线外范围内的地下埋藏物（含已有地下基础及构筑物）和地下管线调查及探测。

### 3 、岩土工程勘察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其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查明不良地质现象的成因、类型、分布范围、发展趋势及危害程度，并提出评价与整治所需的岩土技术参数和整治方案建议；对拟建场地的适宜性做出明确结论。
- (2) 查明建筑范围内岩土层类型、深度、分布、土石比工程特性，分析和评价地基的稳定性、均匀性和承载力。
- (3) 对需要进行沉降计算的建筑物，提供地基变形计算参数，预测建筑物的变形特征（沉降、差异沉降和整体倾斜等）。
- (4) 判断地质环境条件复杂程度。
- (5) 对深基坑开挖尚应提供稳定计算和支护设计所需的岩土技术参数，分析边坡稳定性；论证其周围已有建筑物地下设施的影响；论证和评价基坑开挖降水等对邻近工程的影响。
- (6) 若采用桩基，提供可选的桩基类型和桩基持力层，以及桩基设计所需的岩土技术参数，并确定单桩承载力（建议值）；提出桩的类型、长度和施工方法等建议，评价成桩可能性，论证桩的施工条件及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7) 提供抗拔桩的极限侧摩阻力以及抗拔杆的错固体与土体的粘结强度特征值。
- (8) 钻探时，倘发现岩土层变化较大，则应视严重程度，通知甲方和甲方委托的设计单位、全过程咨询（监理）单位，经洽商一致后可增加钻孔或加大钻孔深度。
- (9) 对施工图设计单位提交的基坑支护与基础设计文件提出经济与安全性的评估意见。

### 4 、水文地质勘察

- (1) 水文地质勘察，并作出水文地质勘察评价，查明地下水的埋藏条件，提供地下水位及其变化幅度与规律及地层的渗透性，并提供防水、抗浮设计水位，降水工程勘察、提出降水量工程止水方案建议。
- (2) 判定环境水和土对建筑材料的腐蚀性。
- (3) 判定地基土及地下水在建筑物施工和使用期间，可能产生的变化及其对工程的影响，

提出防治措施及建议。

5、开展土壤氡浓度检测工作，并出具检测报告。

6、地质灾害评估（如需，以有关主管部门要求为准）

场地内及周边房屋拆除后至基坑开工前场地地质灾害评估，并出具地质灾害评报告。

7、地震安全性评价（如需，以有关主管部门要求为准）

对本工程场地地震效应做出评价，提出勘探场地的地震设防烈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和设计特征周期，划分场地土类型和场地类别，波速测试、地脉动测试，并对场地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

8、树木清点勘察（如需）

在收到甲方提供的用地（红线）范围及施工场地范围后，针对场地内已存在的树木，对每棵树木的树种、胸径、树龄、位置等基本信息进行清点勘察，并出具清点报告。

9、完成涉地铁勘察审查申报手续（含涉地铁勘察安全评估报告，如需）

若项目位于地铁轨道交通运营安全保护区或建设规划控制区内，在接到甲方批准并正式下发的勘察任务书（含工程测量、工程物探等）后编制项目勘察方案并出具（若中标人无相应资质或资格，需自行委托第三方单位）涉地铁勘察安全评估报告，并报深圳地铁集团公司有关部门审查，直至取得正式书面同意实施的工程方案审查意见书。

10、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配合设计、施工单位进行勘察，解决与施工有关的岩土工程问题，提供相应的勘察资料，并配合甲方完成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相关的反复修改、补勘、成果文件审查、组织、配合并参加相关各种汇报会、论证会，及其它相关施工、审查配合工作。

11、上述各项工作均包含以下工作内容：

(1) 无条件配合并参加相关各种相关汇报会、论证会，承担合同范围内成果文件的反复修改、评审工作。

(2) 按要求参加项目例会并在会议纪要上会签，按会议纪要要求对成果文件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

(3) 乙方保证工作成果满足设计要求并通过强制审查。因乙方原因造成工作成果不满足

设计要求或未通过强制审查，乙方负责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

(4) 负责委托第三方单位对勘察成果进行审查（含地铁勘察安全评估报告，如需），此部分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中，结算时不单独计列。

12、工程勘察工作任务与技术要求详见甲方批准的勘察、工程测量及工程物探任务书。

上述工作任务与技术要求与勘察、工程测量及工程物探任务书互为补充。

3.3 本合同工作范围外，如果甲方提出与本合同相关联的附加服务需求，乙方需在甲方规定时间内无条件执行，费用双方另行协商。

3.4 勘察单位在桩基施工期间需提供现场配合服务，无条件配合施工现场桩基成孔验收，终孔岩样判定，不良地质情况处理等，进场及夜间服务费用含在合同价中，结算时不另行计取。

3.5 预计勘察工程量：以甲方批准并正式下达的勘察任务书为准。

#### 四、工期安排

工程勘察节点：

(1) 若项目位于地铁轨道交通运营安全保护区或建设规划控制区内，中标人在接到甲方批准并正式下达的勘察任务书之日起 14 个日历天（即 2 周）内编制完成项目勘察方案、出具涉地铁勘察安全评估报告，报深圳地铁有关部门审查并取得的工程方案审查意见书（意见至少为原则同意，加盖“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2) 中标人在接到甲方批准并正式下达的勘察任务书（若项目涉铁，则为地铁公司出具的本项目勘察方案审查同意实施意见书）之日起 21 个日历天内完成相应岩土工程勘察（详勘、评估、探测等）工作内容；

(3) 中标人在完成相应岩土工程勘察工作内容后 10 个日历天（即 7 个工作日）内提供岩土工程勘察（成果）报告。

因现场地形变化，或地质条件差异等原因，需进行地形图复测或补勘的，勘察单位应在收到甲方或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正式书面通知后 2 天内进场作业。

勘察工作期限以甲方下达的正式书面文件或通知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编号、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窝工等），经甲方书面确认后工期顺延。如中标人未按合同约定工期提交成果的（含特殊情况下已顺延仍未按期提交），视为履约不合格。

## 五、成果文件的交付

工程测量

测量成果文本 10 (套) 及电子文档光盘 4 (套)

管线探测

工程物探相关调研资料文本 5 (套) 及电子文档光盘 2 (套)

岩土工程勘察

工程勘察报告 (含文字部分和图标部分) 文本 10 (套) 及电子文档光盘 4 (套)

其它专题报告 (如有) 按实际需求确定。

地质灾害评估 (若有) 及土壤氡浓度检测

地质灾害评估 (若有) (或氡浓度检测) 报告文本 8 (套) 及电子文档光盘 2 (套)

地震安全性评价 (若有)

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文本 8 (套) 及电子文档光盘 2 (套)

树木清点勘察

树木清点勘察报告文本 5 (套) 及电子文档光盘 2 (套)

## 六、合同价及支付

### 6.1 合同价

(1) 本工程勘察费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 (大写) 贰佰壹拾玖万贰仟壹佰元整。 (小写  
¥ 2192100.00 元), 中标下浮率为 35.00 %。其中勘察下浮率 (为单价下浮率) 为 35.00 %,  
竣工测量下浮率 (为单价下浮率) 为 35.00 %。

合同价包括了为完成招标范围所列所有工作的一切费用, 以及为实现工作目标所提供的  
公司技术支持、后勤保障、办公费用、驻场费用、第三方审查费、考察调研费、出具涉地铁  
勘察安全评估报告及办理审批手续 (如需) 等。

此暂定价为招标人的投标报价, 最终工程结算价按照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内容及对应合  
格工程量进行结算, 实际完成的工作内容及对应工程量须经甲方书面确认。

### (2) 结算方式

各项主要工作内容的计费依据文件如下表:

表6-1 主要工作内容计费依据表

主要工作内容	计费依据文件
工程测量（含施工基准控制点测量）， 开工前地形地貌测量、修测（如有） 岩土工程勘察（初勘、详勘）， 水文地质勘察， 工程物探（地下基础及构筑物探测、地下 管线探测）	国家计委、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 (计价格〔2002〕10号)
地质灾害评估	广东省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取费指导价格（广东 省地质灾害防治协会，2017年3月9日）
地震安全性评价	广东省物价局、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地震局联 合颁发的《关于印发广东省工程建设场地地震安 全性评价收费项目及标准的通知》（粤价 〔1998〕264号）
土壤氡浓度检测	《关于印发〈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 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和〈广东省既有房 屋建筑安全性鉴定收费指导价〉的通知》（粤建检 协〔2015〕8号）

说明：

(1) 上述列出的各项主要工作内容对应的计费依据文件若为综合单价计价，则各项主要工作内容的结算价=综合单价×(1-对应中标下浮率(%))×实际完成并经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和甲方审核确认的单项合格工程量；若为总价计价法，则结算价=对应总价×(1-中标下浮率(%))。

(2) 上述表格未列出的工作内容及任务对应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树木清点勘察费、出  
具涉地铁勘察安全评估报告、完成涉地铁勘察审查申报手续）已含在合同总价中，结算时不  
单独计。

(3) 若上述所列计费依据文件在结算过程中明显不适用，经甲方书面正式批准，可补充采  
用其他规定或指导价文件作为新的计费依据。

(4) 工程勘察的合同价分为基本酬金和绩效酬金。基本酬金占合同价的85%，绩效酬金占  
合同价的15%

## 6.2 付费方式

勘察费用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表6-2 勘察费支付进度表

序号	支付时间节点	支付比例 (%)
1	完成合同范围内相应的工程勘察、工程物探、工程测量、地质灾害评估等任务后，提供完整的勘察成果资料，且勘察成果经勘查文件专项审查后。	支付至初审结算价（不含竣工测量）的 30%
3	基础施工完，地基基础分部验收完成，且勘察成果合格。	支付至初审结算价（不含竣工测量）的 80%
4	经政府审计部门或建设单位委托的造价咨询公司审定后。	支付至最终结算价的 85%
5	工程竣工验收完成，乙方完成所有违约金（如有）的缴纳，甲方完成合同完成综合履约评价后	按评价结果支付余额

说明：

(1) 初审结算价是经甲方委托的造价咨询公司审核确认的根据勘察成果按照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计算的勘察费。

(2) 结算时，基本酬金（合同价的 85%）100%支付给乙方。

(3) 绩效酬金（合同价的 15%）与完成履约评价等级挂钩，根据完成履约评价等级对应的比例如进行支付。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或“良好”的，绩效酬金支付比例为 100%；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合格”的，绩效酬金支付比例为 70%；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不合格”的，绩效酬金支付比例为 0%。

(4) 结算时，中标下浮率不予调整，工程量以实际完成并经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和甲方审核确认的合格工程量进行结算。

(5) 乙方应在每一阶段工作完成的 30 天内向甲方提出正式书面付款申请，甲方审查无误并签署意见后，办理财政直接拨付手续。如发改部门未下达本年度项目资金计划或本年度项目资金计划已使用完毕，则支付时间顺延，待发改部门新的资金计划下达后再办理支付手续。

甲方不承担非甲方原因引起的支付延误责任。

(6) 甲方有权对本方所投入的资金进行监管，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甲方相关的财务监管要求。

## 七、结算原则

结算时，中标下浮率不予调整，工程量以实际完成并经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和甲方审核确认的合格工程量进行结算，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等计价文件（详见表6-1）计算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结算总价不超过概算批复中的勘察费。如遇审计部门抽中审计，则最终以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 八、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8.1 过程监督

甲方有权根据工程需要，要求乙方自行抽查、校核或另行委托其他单位抽查、校核乙方的成果，抽查、校核的部分成果不合格，乙方要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 8.2 对乙方提出人员配置要求

检查乙方项目报告编制组的组成和人员到位、人员稳定情况，考核主要技术骨干的工作能力，如因设备、人力或能力不足致使工程勘察工作不能按计划完成时，可要求乙方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设备供应或替换相应的服务人员，乙方不得拒绝。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投入充足的勘察人员和设备（勘察人员要求：为保证项目勘察的进度和质量，要求投标人委派的项目勘察人员不少于3人（岩土工程勘察、地形测绘、工程物探各相关专业不少于1人且为中级或以上职称），对乙方无法胜任工程勘察工作的人员有权提出更换，如果甲方要求乙方更换项目组人员，乙方应立即安排。

乙方委派的项目负责人不得随意更换，如确需更换项目负责人，应至少提前5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

### 8.3 协助工作

在项目进行中，指派专人与乙方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协调现场调研、进场施工、现场管理及其它有关问题。

### 8.4 支付费用

按本合同条款“六、合同价款及支付”规定，及时支付乙方费用，并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监督。

### 8.5 额外服务要求

甲方根据工程需要，提出本合同范围以外的与勘察测量相关的工作内容，乙方应予以执行，所发生费用，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 8.6 履约考核

甲方有权对乙方在本项目合同执行的全过程按甲方最新的履约评价管理办法对乙方进行履约评价，并根据评价结果支付合同价款。

## 九、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 9.1 完成合同规定的任务

乙方应根据本合同工程项目的具体情况，按项目地质勘察技术要求的规定及国家有关的技术规范、相关标准的规定，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完成本合同工作内容，并确保满足设计要求。

乙方应确保为项目配备足够的人员、设备资源以满足项目进度要求及质量管理要求。

### 9.2 特殊情况反馈及工程变更

乙方应在勘察过程中遇到不良地质情况或特殊埋藏物情况应及时反馈，以便采取相应的验收处理措施。

乙方应根据现场情况、国家规范或设计要求，及时提出调整地下埋藏物调查和探测范围或修改钻探孔数量、深度的意见，并办理正式变更手续。当甲方要求增加探测范围或钻孔数量、深度时，乙方应按无条件满足甲方要求。

### 9.3 按时提供成果资料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分批、分阶段提供所需的阶段成果资料，完成后，再提供全部的工作成果文件。

### 9.4 保证工程质量

乙方必须根据委托合同中甲方或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提供的勘察技术任务书、工程测量任务书、工程物探任务书、勘察布点图、建筑总平面图等项目资料以及工程相关法规及技术规范要求，完成户外测量、物探、勘察施工及测量报告、物探调查报告、勘察报告文件编制工作，相关报告文件需按照要求进行审核，成果报告描述与实际地质情况基本吻合。

乙方应对成果文件的准确性负责，甲方对乙方所做的验收或认可均不能免除或减轻合同规定的应由乙方承担的责任。合同履行完毕后，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完善属乙方职责范围内相关工作。

### 9.5 项目全过程配合

1、乙方应积极参加与地基与基础相关的各类施工交底及工程验收，配合处理施工过程中

出现的地质问题，并根据甲方或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要求，及时派驻专业工程师到现场解决问题。

2、勘察单位应无条件配合勘察审查单位开展现场核查。

3、为了保证勘察成果文件质量，甲方认为有必要，可要求乙方对勘察成果开展组织专家咨询评审会议，专家名单必须由甲方认可，费用含在合同价中。

#### 9.6 勘察义务

乙方在根据本合同履行其义务时，应按要求运用专业技能，谨慎、尽职地完成工作的开展，以完成甲方的委托。

#### 9.7 施工安全责任

乙方应保证勘察过程的安全文明，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勘察前详细了解场地地下管线及埋藏物等情况，并做好物理勘探，工程勘察中保证不损坏地下管线及埋藏物。对市政工程，应特别加强道路勘察安全保护措施。如发生与勘察有关的安全事故，造成不良的社会影响及经济损失，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 9.8 保密义务

乙方对甲方提交的有关文件材料负保密义务，并仅限用于本项目的勘察工作。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对勘察工作中知悉的国家机密、政府机密、商业秘密及个人隐私应当承担保密义务。

### 十、违约责任

#### 10.1 甲方违约

非乙方过错，甲方未按合同规定办理支付手续，自规定之日起，应当向乙方补偿应付费用的利息。利率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因财政部门的原因导致甲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勘察费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合同履行期间，由于工程停建而终止合同或甲方要求解除合同时，乙方未进行勘察工作的，合同自然解除；已进行勘察工作的，按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支付勘察费。

#### 10.2 乙方违约

1、未经甲方许可，乙方擅自变更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等项目主要服务人员，视为乙方严重违约，甲方有权确定乙方履约评价为不合格并扣除部分合同价款：

(1) 乙方调整项目负责人，处违约金 20000 元/次。（5000 元-50000 元）

(2) 乙方调整技术负责人，处违约金 5000 元/次。（2000 元-20000 元）

2、甲方依据委托合同，要求乙方积极做好参加会议、调研等配合工作。乙方有以下行为，甲方有权作出相应处理：

(1) 配合工作中，迟到半个小时以上（含半个小时），一次处违约金 200 元；迟到次数达 3 次以上(含 3 次)，其履约评价不能评优；

(2) 配合工作中，每缺席一次支付违约金 500 元；缺席次数达 2 次以上(含 2 次)，其履约评价不能评优。

(3) 乙方转包分包、造成勘察安全责任事故等情形时，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要求乙方承担相应数额违约金。

3、因乙方自身原因，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提交成果材料，甲方有权扣除部分合同价款。每迟交一次（3 天以上，不含 3 天），处违约金 1000 元；迟交次数达 2 次以上(含 2 次)，其履约评价不能评优。

4、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职责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纠正，乙方收到甲方纠正通知后五日内未予纠正的，甲方有权追究违约责任或直接解除合同。

5、因乙方的原因而产生报告质量事故、工期延误或报告缺陷，造成甲方损失或虽未发生实际损失但存在风险，乙方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6、勘察测量单位提供不合格文件成果，造成地基与基础工程变更幅度超过地基与基础工程造价 5% 的，按以下公式计算扣除勘察合同价款：

扣除勘察合同价款=(基础工程施工增加费÷基础工程总费用)×岩土工程勘察合同价款

7、上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受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补足。

## 十一、工作要求

### 11.1 一般要求

1、提交的测量报告、物探调查报告、地质勘察报告等成果文件必须符合国家各部委颁发的现行的法律法规、规范、规定、规程和标准并通过甲方、政府各主管部门及相关单位的审查。

2、各项工作进度必须符合甲方及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 11.2 地形测量

1、按照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发包人的任务委托书及工程测量任务书进行工程测量，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测量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

2、乙方对测量任务书有权提出合理化建议，但必须经审查后予以更改。

3、并保证测量成果满足建设主管部门验收要求。

### 11.3 工程物探

1、按照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发包人的任务委托书及工程物探任务书开展工程物探工作，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物探调查资料，并对其负责。

2、乙方对物探任务书有权提出合理化建议，但必须经审查后予以更改。

### 11.4 岩土工程勘察

1、技术要求以设计单位提出并经甲方批准的勘察任务书为准。乙方对该任务书有权提出合理化建议，但必须经审查后予以更改。

2、勘察成果必须真实、准确地反映地上、地下情况、地质地理环境特征、岩土工程条件，为设计工作提供必须的参数、合理化建议。

3、土石方工程中对于挖方区域应根据工程造价书编制需要，按土壤及岩石（普氏）分类表提交土石鉴定及类别划分专项报告。

4、勘察单位应为基础选型提供可靠的地质勘察报告，并对地基处理、基础选型、基坑支护、工程降水和不良地质作用的防治等提出建议。场地较大、或者地质条件复杂、或者有两个及以上单体建筑的项目，应分区、分单体提出基础选型方案，该方案须符合当地环保要求（如锤击预应力管桩的噪音限制、强夯的振动及噪音限制等）。

### 11.5 后期配合要求

1、工程开工前，负责与监理、施工单位办理交接桩手续（包括测量成果）；

2、工程开工后，应配合设计、施工单位进行基础施工，并协助解决施工中的岩土设计技术问题，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1）派遣本项目的主要专业工程师进行施工验槽；

（2）基槽开挖后，岩土条件与设计假定条件不符时，配合处理，需要时实施补充勘察；

（3）地基中溶洞或土洞较发育时，必须进一步查明并提出处理建议；

（4）在基础施工过程需要补充勘察时，必须及时实施补充勘察任务。如非详勘资料错漏原因引起的补充勘察费用，按实际增加的工程量纳入结算。

（5）其它与工程勘察相关的工作内容在有需要时须及时无条件协助相关方进行处理。

3、结算及审计阶段：按甲方及政府审计部门或建设单位委托的中介机构要求整理合同“五、成果文件的交付”部分规定份数的结算资料，并跟踪、配合审计决算工作。”

## 十二、关于安全生产的约定

1、甲乙双方需要另行签订安全生产协议书，作为本工程勘察服务合同的补充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具体内容以甲方最新安全管理规定为准。

2、乙方须严格遵守安全生产协议中的各项条款，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安全技术规范要求。

## 十三、合同的生效、变更及终止

1、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合同生效的时间以双方签署的合同上注明的时间为准。

2、对本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或增减，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后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书面文件方为有效，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3、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4、双方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任何一方可以解除合同。但解除方应同时提供其受不可抗力影响之证据并通知对方。

5、甲方有权依据项目的实际情况，提前终止合同，但应当提前五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甲方应当按乙方实际完成并经甲方书面确认的工作量，依据合同约定的标准支付勘察费，除此之外，乙方不再要求甲方承担其他责任，亦不要求甲方支付其他情形的赔偿或补偿。

6、乙方完成甲方全部委托业务，且甲方支付了全部合同款（含附加服务的合同款）后本合同终止。

7、本合同的权利和义务终止后，甲方和乙方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 十四、其他

### 14.1 语言和法律

所有报告文件的文字表述以中文为准

### 14.2 转让和分包合同

1、除支付款项的转让外，没有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让本合同涉及到的利益。

2、没有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开始实施、更改或终止履行全部或部分服务的任何分包合同。

#### 14.3 知识产权

1、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全部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乙方保证，甲方使用乙方报告将不会对任何第三方构成侵权，任何第三方向甲方提出的侵权之诉讼或索赔均由乙方承担处理、应诉和赔偿责任。

#### 14.4 利益的冲突

1、除非甲方另外书面同意，乙方及其职员不应获得也不应接受合同规定以外的与项目有关的利益和合同款。

2、乙方不得参与可能与合同中规定的甲方的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 14.5 通知

本合同的有关通知应为书面的、并从约定的地点收到时生效。通知可由人员递送，或传真通讯，但要有书面回执确认；或通过挂号信或电传，但随后要用信函确认。

### 十五、争议及解决

双方约定，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当和解或调解不成时，应当选择下列方式解决：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十六、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七、合同份数

(1) 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执柒份，乙方执叁份。

(以下无正文)

(此页为签章页)

甲方：(盖章)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周薇薇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合同签订地点: 宝安区新安街道

合同经办人:

周薇薇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周松海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大浪支行

账号: 44250100017700001919

日期: 2024年6月7日

盖章经办人:

周松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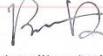
深圳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合格书

备案编号：SKZX-2024-KC034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13号），本工程勘察报告经审查，认定为合格。

专业	岩土				
审查人员	张振涛				
签名	张振涛				

审查机构法人：(签章) 

审查机构：(盖章) 深圳市深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7月30日



工程名称：新桥街道立新水库北地区九年一贯制  
学校新建工程岩土工程详细勘察

工程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丰保路、万安路、埔南路、万丰路合围处

工程类别：房建勘察

工程等级：甲级

工程规模：甲级，钻孔92个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广东粤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审查机构：深圳市深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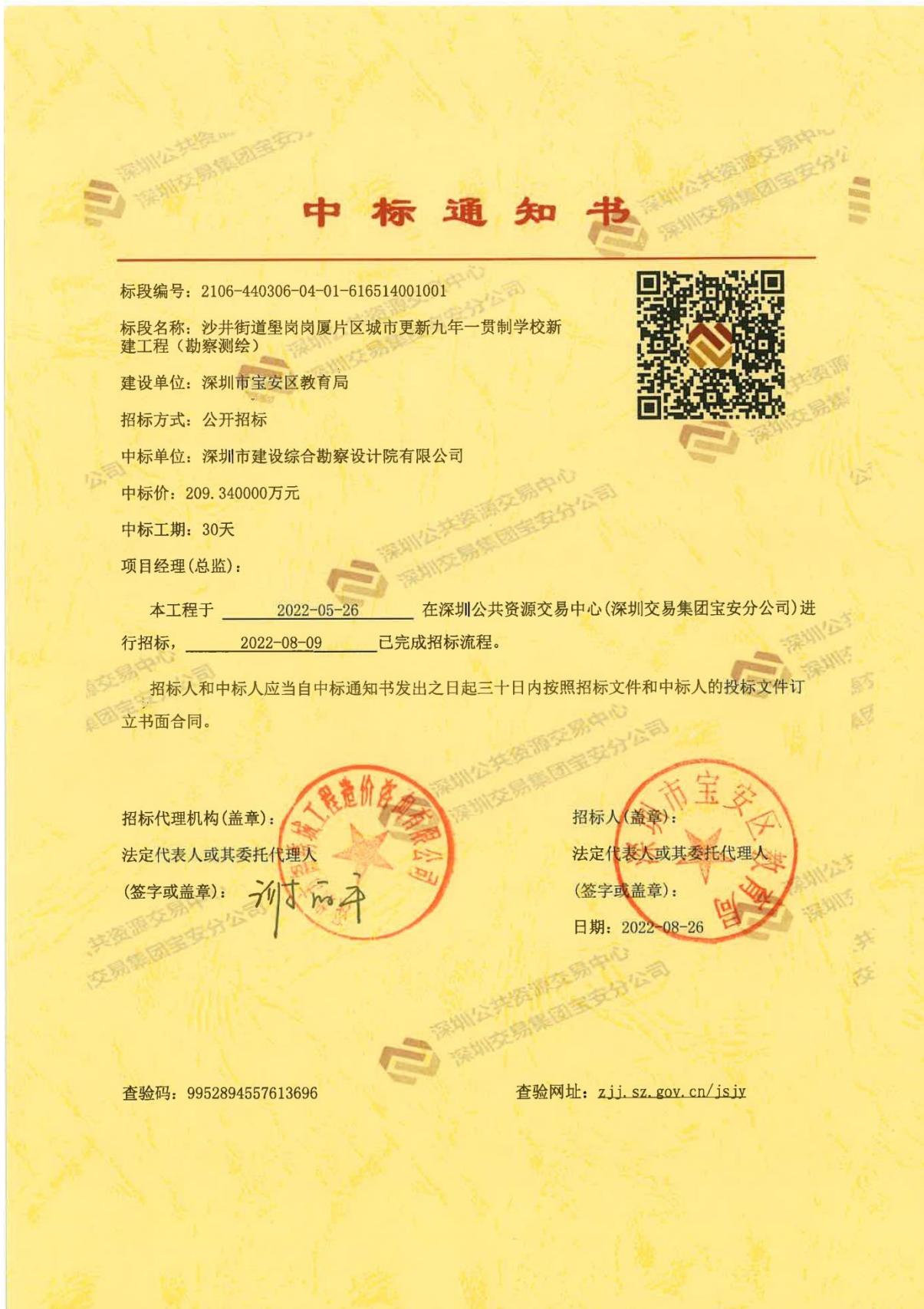
说明：

- 1、本合格书由审查机构对审查合格的建设工程勘察报告核发。
- 2、本合格书是基本建设程序的法定文书，不得涂改、伪造。
- 3、本合格书在工程竣工后作为工程档案归档。
- 4、本合格书至少一式三份，建设单位、勘察单位和审查机构各一份。
- 5、审查机构本项目合同编号：SKZX-2024-KC034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Intergrated Geotechnical Investigation & Surveying Co.Ltd

## 1.5 沙井街道壘岗岗厦片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建设工程（勘察测绘）



SJK2022-3061.C

# 深圳市建设工程 勘察测绘合同

项目名称: 沙井街道墾岗岗厦片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勘察测绘）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

委托人: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承包人: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2022年9月15日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Shenzhen Intergrated Geotechnical Investigation & Surveying Co.Ltd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承包人：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委托人、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沙井街道壆岗岗厦片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勘察测绘）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井街道壆岗岗厦片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用地面积约为 163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42000 平方米。办学规模为 36 班 1680 个学位九年一贯制学校（小学 24 班 1080 个学位，初中 12 班 600 个学位），另设机动教室 9 个（小学 6 班 270 个学位，初中 3 班 150 个学位）。项目总投资 33600 万元，最终以概算批复为准。

1.4 工程任务委托文号、日期：

1.5 工程任务（内容）的技术要求：严格按国家规范及深圳地区规范

1.6 承接方式：包资料、工期、质量、安全等

1.7 工程任务（内容）：建设工程的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地质灾害评估报告编制及评审（如有）、土壤氡浓度检测（如有）、工程测量（1:500 地形图测量或地形图补测、地下管线探测）；物探报告等。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委托人的勘察任务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详细勘察报告取得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以及做好与设计单位的协调、配合等相关工作，勘察的最终任务书以招标人、使用单位和设计单位提出的最终要求为准。

1.8 工作范围：具体范围以委托人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为准。

执行技术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如有新标准，按新标准执行）：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码	标准等级
1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50021-2001	国标
2	工程测量规范	GB50026-2007	国标
3	城市测量规范	CJJ/T8-2011	部标
4	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范	CJJ61-2017	部标
5	深圳市基础测绘技术规程		
6	1:5001:10001:2000 地形图图式	GB/T20257.1-2017	国标

**第二条：**委托人应及时向承包人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 2.1 提供本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范围。
- 2.2 提供工程任务委托书、技术要求。
- 2.3 提供已有的技术资料及工程所需的坐标与标高资料。

**第三条：**承包人向委托人提交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任务完成后，承包人负责向委托人提交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资料：

序号	成 果 名 称	单 位	数 量 (份)
1	勘察报告（勘察审查合格书）	套	1×8
2	测量、物探技术报告	套	1×8
3	相关图纸	套	1×8
4	周边建筑基础资料收集、近点拍摄周边建筑物现状的成果	套	1×8
5	地质灾害评估报告	套	1×8
6	氡浓度检测报告	套	1×8
7	以上1、2、3项的电子数据光盘	套	2

**第四条：开工及提交成果资料的时间和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1 开工及提交成果资料的时间

4.1.1 自委托人通知开工之日起15个日历天内提交初步成果资料，经委托人及审查单位审查确认后，5个日历天内出具正式成果。

由于委托人或承包人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按本合同第六条约定办理。

4.1.2 工作有效期限以委托人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约定的时间为准，工期不得延长超过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工期定额》下浮20%计算得出的工期时间。

4.2 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2.1 本合同勘察测绘收费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联合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计算，氡检测收费依据《关于我省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问题的复函》（粤价函〔2008〕77号）文中的氡检测项目序号60-6：300元/点，地质灾害评估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中国地质调查局《地质调查项目预算标准》和《广东省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取费指导价格》（2017年3月9日）的有关收费规定并下浮10%计算。以上费用包含各种综合地质调查费、报告书编制费、委托专业审图单位审查详细勘察文件、评审和专家费以及缴纳的各种税费等费用。

4.2.2 本项目勘察费用合同暂定价（含税）为人民币 209.34 万元（大写：人民币 贰佰零玖万叁仟

**肆佰元整），最终本合同勘察费用结算价根据实际完成的勘察测绘、检测、评估形成的成果文件计量，并下浮 10% 结算。结算价以造价咨询单位审核造价为最终结算价，但结算价不超过深圳市宝安区发改部门首次概算批复中工程建设其他费中的工程勘察费；若超出，则结算价按概算批复中的工程勘察费包干。**

4.2.3 勘察费用不仅包含工程物探和地形图测量任务书及工程地质勘察任务书中要求实施的工作内容的费用，还包括委托人要求增加的工程勘察测量内容的费用、工程勘察所必需的专题研究经费以及因项目工程勘察要求甲方所开展的评审费。若承包人在勘察过程中（含委托人要求增加的工程内容），发生以下费用的，均视为已包含在勘察收费的相应基准价或合同价中，委托人不另行计算支付：

不另行计算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工程勘察相关许可（一般性），以及购买有关资料费；拆除障碍物、开挖以及修复地下管线费；修通至作业现场道路，接通电源、水源以及平整场地费；勘察材料以及加工费；勘察设备搬迁费；样品包装、样品运输费；成果编制费；管理费；利润、税金；超出《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总则 1.0.1 条以外的其他服务收费等。

4.2.4 按上述约定得出的勘察费用视为已包括承包人完成合同约定的所有勘察工作内容、所有工作量、提供全套勘察成果条件、全部基础资料、审查合格书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以及承担合同明示和隐含的一切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支付的所有税费，也已包含在上述费用中，委托人不另予另行支付。

#### 4.2.5 费用支付方式：

承包人提交初步勘察成果资料经委托人确认后，委托人支付合同暂定价的 10%，提供详细勘察成果资料，取得勘察审查合格意见书并完成工程造价结算审核，支付至合同结算价的 80%，剩余工程费用待工程决算审计后支付。

委托人付款前，承包人需向委托人提交支付申请书和等额合法有效的发票，支付申请书应当说明应付款额，款额计算方式，委托人给予办理财政支付手续。若因承包人未及时提交付款资料造成延迟付款，委托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4.2.6 双方委托银行代付代收有关费用。

### 第五条：委托人、承包人责任

#### 5.1 委托人责任

5.1.1 委托人委托任务时，必须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明确勘察任务及技术要求。

5.1.2 委托人应当负责保证承包人的测绘队伍顺利进入现场工作。并对承包人进场人员的工作提供必要的条件。

5.1.3 勘察过程中的任何变更，经办理正式变更手续后，委托人应按实际发生的工作量计入工程结算。

5.1.4 委托人应保护承包人的投标书、勘察方案、报告书、文件、资料图纸、数据、特殊工艺（方法）、专利技术和合理化建议，未经承包人同意，委托人不得复制、不得泄露、不得擅自修改、传送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上述情况，委托人应负法律责任，承包人有权索赔。

5.1.5 本合同有关条款约定和补充协议中委托人应负的其它责任。

#### 5.2 承包人责任

5.2.1 承包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委托人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

5.2.2 在工程勘察前，提出勘察纲要或勘察组织设计，派人与委托人的人员一起验收委托人提供的材料。

5.2.3 勘察过程中，若出现特殊情况，致使按常规技术规范布点勘察不能满足设计需要，承包人应将现场情况，需增加的勘察内容、依据等向委托人提出书面申请，经委托人同意后实施。

5.2.4 委托人有权按照工程的实施情况，增加或减少工程的发包范围或工程量，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委托人提出任何索赔要求；岩土工程地质勘察工作量届时应根据设计的深度，由设计单位提出，并经委托人签字认可的技术要求予以实施；由于设计调整造成增减工作量的，承包人应无条件接受，并积极予以配合，工作量按实结算。

5.2.5 在现场工作的承包人的人员，应遵守委托人的安全保卫及其它有关的规章制度，承担其有关资料保密的义务。

5.2.6 承包人应根据委托人和设计要求及需要提供中间成果资料。

5.2.7 对于委托人或由委托人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图纸和技术资料，承包人有义务保密，不得向第三方转让，否则，委托人有权对因此造成的损失追究承包人的责任。

5.2.8 承包人应对现场建筑物及管线负有保护责任，如有损毁全部责任由勘察单位负责。

5.2.9 若委托人委托的设计单位认为勘察深度不能满足设计要求，经委托人同意，承包人必须及时实施补充勘察，承包人同意不追加费用。

5.2.10 承包人要强化对现场作业质量和土工试验的管理，配合勘察审查单位现场核查、勘察报告审查等工作，保证现场勘测原始记录和试验数据的可靠性、真实性和完整性，不得进行补记和修改记录。

5.2.11 本合同有关条款约定和补充协议中承包人应负的其它责任。

#### 第六条：违约责任

6.1 合同履行期间，若因为政府审批的原因导致项目被确认停缓建的，则勘察费按照承包人实际完成的相应阶段的工作量计算并经委托人书面确认后，委托人仅支付按照承包人实际完成的相应阶段的工作量计算得出的勘察费的 70%作为补偿，除此之外不再支付任何补偿费用。委托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即时

终止，委托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6.2 承包人必须严格按照投标时提供的《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一览表》配备人员。委托人在项目开工前及实施过程中对项目管理班子人员的身份信息、专业证件以及社保缴纳情况进行核查，开工前及实施过程中对承包人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不到位或者擅自更换项目管理班子成员，视为严重违约，委托人有权对承包人处以 5000 元/人次的违约金；弄虚作假的，委托人有权对承包人处以 10000 元/人次的违约金，并要求承包人限期整改。承包人有正当理由确需更换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须书面向委托人申请，经委托人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

6.3 委托人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日期）拨付合同费用的，不支付违约金。

6.4 由于承包人原因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日期）提交成果资料，每超过一日，应减收合同费用的千分之一。逾期超过二十日的，委托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承包人承担委托人因此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同时，委托人可向建设主管部门报告，建议作不良行为记录，且履约评价将评定为不合格。由委托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委托人不承担任何责任，承包人不得向委托人进行任何费用索赔或要求补偿。

6.5 委托人支付给承包人的所有款项均需要通过政府财政账户转账划拨，支付手续的审批过程可能存在许多不确定的延误。如委托人未能及时支付勘察进度款时，承包人可发出书面通知要求及时付款。如非委托人的原因，造成不能及时支付进度款时，双方可协商确定延期付款方案。委托人不支付延期应付款项的利息。

#### 第七条：其它约定事项：

7.1 承包人应在包括不限于工程现场管理、施工图审查及会审、施工阶段等本项目工程其他阶段，配合建设单位进行包括但不限于现场验桩、验收等工作。

7.2 委托人对承包人现场勘察过程进行监督，若发现承包人弄虚作假、操作不规范、或成果未达到委托人的质量要求等情况，承包人需在 30 日内进行无偿返工完善，直至成果达到合同约定的要求为止。

7.3 施工图审查及会审阶段，若发现承包人提供的成果资料与现场情况不符时，承包人需在 30 日内负责无偿返工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施工要求。

7.4 项目施工阶段，若承包人提供的成果资料与现状情况不符量超过 20% 时，委托人只支付承包人工程总款的 70%，余款不再支付，但承包人仍需在 30 日内无偿返工完善直至满足施工要求。若承包人无法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它单位时，承包人应承担全部勘察费用；或因勘察质量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工程事故时，承包人除应负法律责任和免收直接损失部分的勘察费外，并根据损失向委托人支付赔偿金。

7.5 若委托人提出本工程项目范围内的补充勘察的要求，其工作内容属于本合同承包人的责任义务。

**第八条：合同生效、变更、中止、解除和终止**

8.1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本合同生效的时间以双方签署的协议书上注明的时间为准。

8.2 对本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或增减，应经双方协商同意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书面文件方为有效，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8.3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8.4 双方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任何一方可以解除合同。但解除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同时提供其受不可抗力影响之证据。如果因解除方未及时通知导致另一方损失的，解除方应承担赔偿责任。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委托人与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九条：其他**

9.1 本合同发生争议，委托人、承包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如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2 本合同一式捌份，委托人伍份、承包人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一览表（与投标文件一致）

序号	姓名	年龄	职务	学历	职称	从事工程勘察工作年限
1	覃志毅	43	项目负责人	硕士	高级工程师 注册岩土工程师	17
2	张先亮	57	技术负责人	本科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注册岩土工程师	34
3	王硕	40	勘察负责人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岩土工程师	17
4	高伟	48	勘察负责人	博士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注册岩土工程师	12
5	熊清林	37	勘察负责人	硕士	高级工程师 注册岩土工程师	11
6	张廷玉	41	测量负责人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17
7	吴伟理	50	测量负责人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26
8	马佳	44	物探负责人	本科	高级工程师	18

9	周清和	58	勘察技术人员	本科	高级工程师	34
10	易宙子	44	勘察技术人员	本科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注册岩土工程师	20
11	李仲轩	33	勘察技术人员	本科	工程师 注册岩土工程师	10
12	徐鹏贵	28	勘察技术人员	本科	工程师 注册岩土工程师	7
13	张帅	37	测绘技术人员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12
14	杨啸宇	34	测绘技术人员	硕士	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9
15	黄懿	38	测绘技术人员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15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名称：(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承包人名称：(盖章)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户 名：

户 名：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大浪支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4425 0100 0177 0000 1919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0755-23597770

日期：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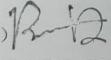
**深圳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合格书**

备案编号: Skzx-2023-KC012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13号),本工程勘察报告经审查,认定为合格。

专业	岩土				
审查人员	刘官熙				
签名	刘官熙				

审查机构法人: (签章) 

审查机构: (盖章) 深圳市深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2023年3月13日

工程名称: 沙井街道望岗岗厦片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详细勘察

工程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类别: 房建勘察

工程等级: 甲级

工程规模: 钻孔40个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勘察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申都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审查机构: 深圳市深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说明:

1、本合格书由审查机构对审查合格的建设工程勘察报告核发。  
2、本合格书是基本建设程序的法定文书,不得涂改、伪造。  
3、本合格书在工程竣工后作为工程档案归档。  
4、本合格书至少一式三份,建设单位、勘察单位和审查机构各一份。  
5、审查机构本项目合同编号: Skzx-2023-KC012

## 二、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勘察业绩

### 1 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勘察业绩

资信要素名称	填报模板
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勘察业绩(同类工程业绩指房建类岩土工程勘察)(不超过一项)	<p>项目负责人：覃志毅</p> <p>1、工程名称：公明综合车场工程勘察 合同价：559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5.06.23 业绩类别：房建类岩土工程勘察业绩</p> <p>2、工程名称：腾讯大铲湾项目 DY01-04 地块、DY01-05 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工程 合同价：514.0922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1.03.10 业绩类别：房建类岩土工程勘察业绩</p> <p>3、工程名称：惠阳区综合文化教育基地项目（勘察设计） 合同价：321.58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2.01.18 业绩类别：房建类岩土工程勘察业绩</p> <p>4、工程名称：新桥街道立新水库北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勘察 合同价：219.21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4.06.07 业绩类别：房建类岩土工程勘察业绩</p> <p>5、工程名称：沙井街道望岗岗厦片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勘察测绘） 合同价：209.34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2.09.15 业绩类别：房建类岩土工程勘察业绩</p>

注：1. 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勘察合同原件扫描件（需清晰可辨，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未同时提供证明材料的，不予计取；若勘察合同未体现业绩类别为同类工程勘察业绩的，还需提供业主出具的证明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取；

2. 勘察合同需体现拟派项目负责人名字和职务，若勘察合同无法证明此业绩作为项目负责人的业绩，还需同时提供业主出具的职务证明文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取。

3. 业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不清晰的，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否则不予计取。

4. 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合同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合同未体现时间的不予计取。

5. 项目负责人业绩提供不超过一项，如提交业绩超过一项的，按顺序计取前一项。

6. 投标人申报业绩中定义模糊的业绩类别，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来进行界定，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业绩类别”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

## 2 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证明文件

### 2.1 公明综合车场工程勘察

#### 公明综合车场工程勘察合同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光明安居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招商局智慧城 A1 栋 12 楼

法定代表人：林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CUU74H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石龙仔路 18 号沐兰工业园 2 栋 9 层

法定代表人：周振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31789

根据《公明综合车场工程代建协议书》(GM-2023-001) 的约定及相关会议纪要精神，公明综合车场项目工程按照“市交通运输局+市人才安居集团”双主体模式建设，交通场站设施部分由市财政投资建设，并由市交通运输局委托甲方代建，保障性租赁住房部分由甲方投资建设。

现甲方根据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与勘察人（乙方）签订的《公明综合车场工程（勘察）合同》（简称：原勘察合同），委托乙方承担公明综合车场工程勘察工作，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就本项目工程勘察的计费方式及费用支付等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项目位于公明西环路-马园路西北侧，新兴工业园南侧。用地面积 15150 m<sup>2</sup>，总建筑面积 97200 m<sup>2</sup>，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78700 m<sup>2</sup>，地下建筑面积 18500 m<sup>2</sup>。设计公交车停车位 336 个，充电桩 128 个。



## 第二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与勘察人（乙方）签订的《公明综合车场工程（勘察）合同》（简称：原勘察合同）。
2. 《公明综合车场工程代建协议书》（GM-2023-001）。

## 第三条 勘察计费

本工程勘察费用含税总价暂定为 559.00 万元，增值税税率为 6%。  
计费规则按照原合同第 6.2 条所述标准：“6.2 工程勘察费将依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联合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 号）的规定方法计算，再下浮 5% 计取；详细计算可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价格司和建设部质量安全与行业司共同编写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使用手册》的解释和案例。勘察工程复杂程度应优先按合同专用条款 7.1.1 条附表 1 的规定选取，勘察工程量以业主审定的为准。勘察费最终结算价以审计部门审定价为准。”

## 第四条 费用结算和支付

1. 勘察费用由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和甲方按照各自权益面积与总权益面积占比分别支付。支付及计算方式按照原勘察合同支付条款执行，其中由甲方支付的部分不受财政资金计划下达的限制。
2. 费用结算按深圳市相关结算管理程序办理，经甲方审核报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审定后，送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以评审结果为准，无需政府审计的部分以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审定为准。
3. 本工程车场部分属政府投资，甲方只保证按合同条款中约定的时间办理工程款支付的审批手续，因政府部门审批导致款项支付延迟的，乙方不得因此要求甲方承担责任。乙方有义务提供相关付款申请

的凭证，因乙方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由乙方自行承担。因建设资金不能落实导致本工程无法按期开展的情况不属于甲方违约，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承担相应责任或者索赔。

4. 本条未尽事宜按照原勘察合同第七条的内容执行。

#### 第五条 其他

1. 因本协议产生任何争议的，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本条款与原勘察合同第十三条不一致的，以本条款为准。

2. 本协议为甲方根据与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签订的《公明综合车场工程代建协议书》与乙方签订，本协议未尽事宜按照原勘察合同的条款内容执行。

3.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十二份，甲方执八份，乙方执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光明安居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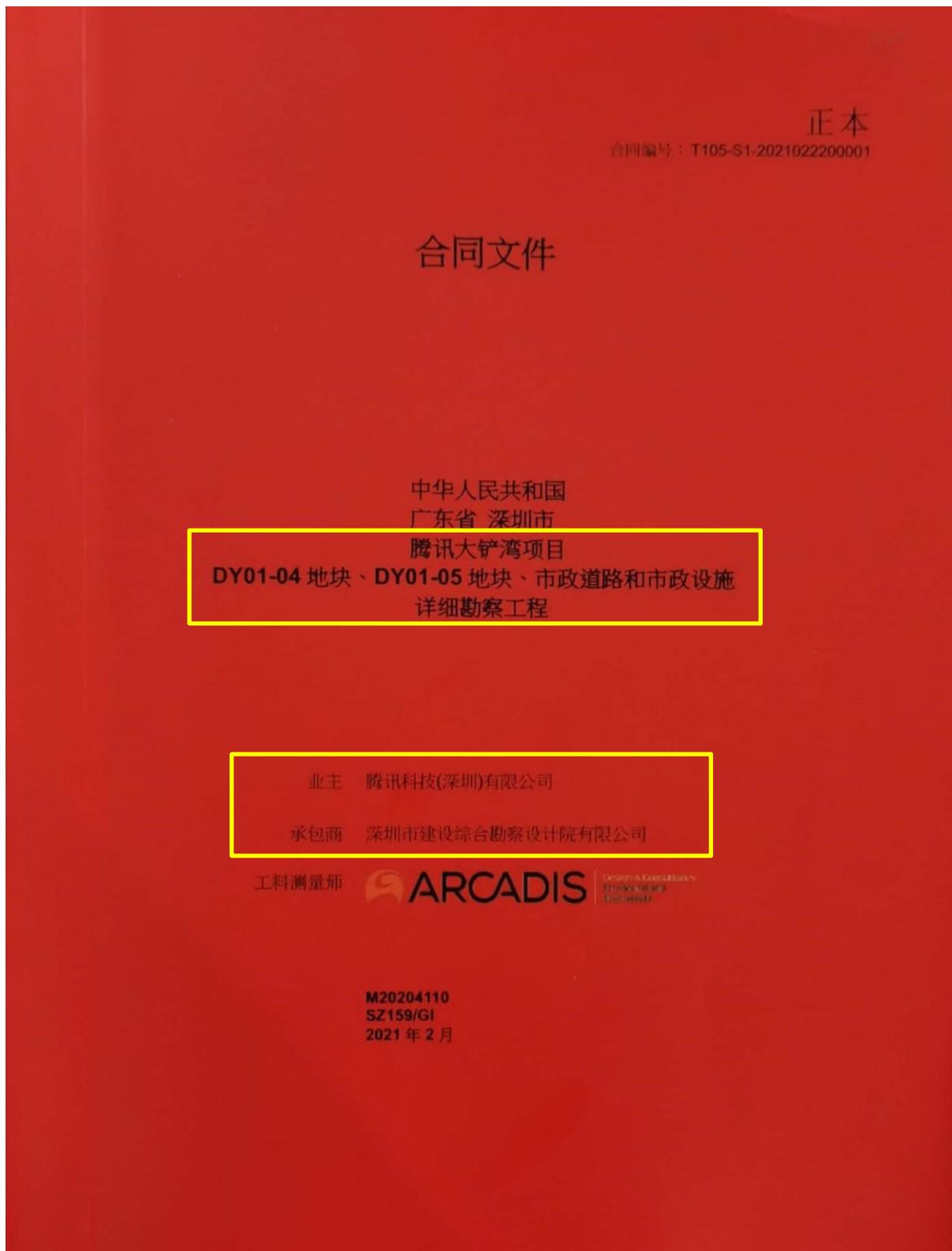
签订日期：2025年6月23日

### 合同附件：项目负责人—覃志毅

附件一：拟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注册资格	职称	团队职务
1	覃志毅	1979.09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AY124400815	岩土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2	熊清林	1985.12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AY204401690	建筑岩土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3	张文华	1967.10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AY064400082	地质勘察高级工程师（教授级）、广东省勘察大师	专家顾问
4	李仲轩	1989.10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AY204401678	建筑岩土工程师	勘察专业负责人
5	王硕	1982.10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AY114400749	岩土正高级工程师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十佳青年工程师（岩土）	勘察审定
6	易宙子	1978.10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AY124400922	岩土正高级工程师、首届深圳市杰出青年勘察设计师	勘察审核
7	马佳	1978.06	/	岩土高级工程师	勘察技术人员
8	梁秋花	1980.7	/	岩土高级工程师	勘察技术人员
9	熊健	1991.1	/	岩土工程师	勘察技术人员
10	熊高高	1993.12	/	岩土工程师	勘察技术人员
11	伍腾	1998.2	/	岩土助理工程师	勘察技术人员
12	石礼海	1997.1	/	岩土助理工程师	勘察技术人员
13	苏永强	1986.12	/	建筑岩土高级工程师	安全主任
14	徐鹏贵	1994.10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AY224401957	岩土工程师、	勘察BIM负责人
15	潘秋萍	1990.8	/	岩土工程师	勘察BIM技术人员
16	吴伟理	1972.11	注册测绘师、 164400558(00)	测绘高级工程师	测量专业负责人
17	张廷玉	1981.03	注册测绘师、 164400557(00)	测绘高级工程师、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十佳青年工程师（测绘）	测量审核
18	杨啸宇	1988.04	注册测绘师、 204401853(00)	测绘高级工程师	测量技术人员
19	黄慤	1984.01	注册测绘师、 234402785(00)	测绘高级工程师	测量技术人员
20	张帅	1985.12	/	测绘高级工程师	测量技术人员

## 2.2 腾讯大铲湾项目 DY01-04 地块、DY01-05 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 详细勘察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深圳市  
腾讯大铲湾项目  
DY01-04 地块、DY01-05 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工程

## 目录

	页数
1. 合同条款及附件	共 17 页
附件一：项目团队架构及人员履历	共 29 页
附件二：保密协议	共 4 页
附件三：反贿赂声明	共 3 页
附件四：基建类供应商绩效评估管理办法	共 16 页
2. 中选通知书及回执	共 6 页
3. 中选通知书内列明的往来函件	共 50 页
4. 工程规范	
勘察工作任务书及勘察要求	共 27 页
地质勘察钻孔图（DY01-04 地块和 DY01-05 地块）	共 2 页
勘察点平面布置图及隧道方案纵断面（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	共 10 页
5. 报价函	共 4 页
6. 单价细目表	
单价细目表说明	共 1 页
单价细目表	SOR1.1 - SOR2.4
报价价目总计	GS-1
7. 报价函	FT/1 - FT/4
8. 竞争性评估须知及参与单位承诺书	共 10 页
9. 技术回复文件（供参考）	共 95 页

SZ159/GJ  
WCS2/YXL:ZZ10 M20204110: (2021.02)  
ARCADIS

- 1 -

001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Intergrated Geotechnical Investigation & Surveying Co.Ltd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深圳大铲湾项目

DY01-04 地块、DY01-05 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工程

合同条款及附件

002



## 腾讯大铲湾项目

DY01-04 地块、DY01-05 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工程服务合同条款

业主：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号：9144030071526726XG

法定代表人：马化腾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科技中一路腾讯大厦

电话：+86 755-86013388

传真：+86 755-86013388

承包商：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注册号：914403001922031789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李耀刚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新石社区石龙仔路 18 号二栋沐兰工业园 2 栋 909 整层

电话：0755-23595918

### 一、 服务项目

业主聘请承包商为本条所述项目（以下称“项目”或“本项目”）提供 DY01-04 地块、DY01-05 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工程服务，承包商接受此聘请。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真诚合作的原则，经过充分友好协商，就以下事宜达成共识，特签订本合同，以资遵守。

1

003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Intergrated Geotechnical Investigation & Surveying Co.Ltd

### 一、服务项目(续上)

项目概况：腾讯大铲湾项目位于深圳宝安区大铲湾片区，与宝安中心区、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创新合作示范区等共同组成大前海湾区。大前海湾区地处粤港澳大湾区的门户地带，是深圳科技产业生产要素积聚的区域，未来将打造成深圳市的城市双中心之一。为配合项目开展进行的详细勘察工程服务。

### 二、双方声明和保证

2.1 业主向承包商保证：签署本合同时及本合同有效期限内：

- 2.1.1 业主系在中国正式成立和登记的法人，有依其章程规定、在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规定的经营范围内行事的法律能力；
- 2.1.2 业主有签署和执行本合同一切条款的权利和能力。

2.2 承包商向业主保证：签署本合同时及本合同有效期限内：

- 2.2.1 承包商系在中国正式成立和登记的法人、有依其章程规定、在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规定的经营范围内行事的法律能力；
- 2.2.2 承包商有签署和执行本合同一切条款的权利和能力。

2.3 竞争性评估过程中，双方曾以“腾讯大铲湾项目 P4 地块、P5 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工程”命名之文件中的项目名称自动视为已由“P4 地块、P5 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工程”改为“DY01-04 地块、DY01-05 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工程”，双方确认不会因本项目名称的变动而影响上述竞争性评估过程中的文件的效力。

### 工作要求

3.1 业主委托承包商进行本项目 DY01-04 地块、DY01-05 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服务工作。服务期的启动均以业主书面通知为前提。

3.2 承包商提供的服务包括以下基本内容：

3.2.1 工程地质调查与测绘包括勘察范围内的区域稳定性、区域地震、地形地貌、区域地质构造区域地层与岩石等区域性资料。

3.2.2 详细勘察范围内及周边的工程地质、水文地质资料，调查和收集气象、河流的水文资料，调查和收集勘察范围沿线周边建（构）筑物分布、基础形式、地基处理等详见工作任务书。

3.2.3 钻孔勘探取芯，详见工作任务书 - 勘察钻孔平面布置图。

3.2.4 原位测试及物探、室内试验、现场操作和服务工作等详见工作任务书及勘察要求。

3.3 承包商主要工作成果：详见工作任务书及勘察要求。

3.4 合同工期：

1. 接到中选通知书之日起 14 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物探报告；2. 接到中选通知书之后 60 个日历天内且不晚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提供 DY01-04 地块和市政道路的详细勘察报告（送审版），并在 14 个日历天内完成审图、修改和备案。3. 接到业主启动 DY01-05 和市政设施详勘工作通知书之后 60 个日历天内，提供 DY01-05 地块和市政设施的详细勘察报告（送审版），并在 14 个日历天内完成审图、修改和备案。

对于非承包商原因引起的政府发出的强制性临时停工指令而造成的合同工期延误（包括阶段性延误）的，则业主方应给予工期顺延，承包方不承担因上述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违约责任，但承包方无权向业主方主张任何费用赔偿或补偿。若因承包商原因导致工期延长，承包商应就工期延长向业主承担相应的逾期违约责任。

双方签订合同时已预见到因 2020 年爆发的新冠病毒疫情或后续发生类似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可能造成的影响及风险。有关疫情或类似公共卫生突发事件不属于本合同下的不可抗力情形，因此可能造成的工期顺延或费用损失将视为承包商的风险，并不得向业主主张任何权利。

### 3.5 交付与验收：

### 3.5.1 交付要求：

工作成果及服务过程中的可交付物或服务应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交付。届时如双方有另行协商可以书面形式补充约定。

### 3.5.2 验收标准：

承包商应在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工作成果，并及时通知业主进行验收。工作成果的验收以获得供电有关部门及业主书面审批通过为准。如因非承包商原因导致工作超过了约定的合同工期，以第 3.4 条约定为准。合同工作成果均应获得业主的书面认可及符合业主和承包商双方订立合同目的。

3.5.3 所有工作成果文件、来往文函及沟通交流均以中文为准。

### 三、 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4.1 合同金额：经过友好协商，本项目之合同金额（含税）为人民币：伍佰壹拾肆万零玖佰贰拾贰元整 元（¥ 5,140,922.00）（含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率 6%，不含税价为 RMB 4,849,926.42 元）。前述合同金额为暂定总价、综合单价包干。

本项目之措施费包干，结算时不作调整，不因工程量或工期变动而变动。在单价细目表每一项填报的数量将根据实际施工图数量重新量度，并按合同综合单价对结算总价作出调整，承包商不因实际施工图数量与暂定数量有任何差异而提出额外的金钱/工期索赔。

合同金额已包括一切在合同内所述之一切服务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为完成本次详细勘察工程服务及相应服务的人员、材料、机械、运输包装、及措施、管理、试验、取样、在现场使用的水电费、咨询费、图纸制作费、翻译费、打印费、复印费、幻灯片制作费、通讯费、会议费、差旅费、保险费、利润、所有相关税收等一切费用。

除根据本合同条件的明确规定外，合同属为暂定总价、综合单价包干性质，合同金额不会因法律、法规、政策性文件、人工费、物价、费率、税率或汇率等任何因素的变动而有所调整，除另有约定外承包商不会以任何理由要求业主支付其他的任何费用。

在国家法定税种（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税率下调的情况下，业主有权按不含税合同总价（或税率下调后尚未支付的金额），根据增值税等税率下调比例，相应减少合同总价。

合同金额已经考虑 2020 年新冠病毒疫情以及后续发生类似疫情对合同履行的影响及风险。一切因疫情影响所导致的工期延长、费用增加、疫情防控措施费用、人工及材料等价格波动及其他风险，均已包含在合同金额中，承包商不得向业主提出任何费用补偿。。

#### 四、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续上)

业主按照下述节点支付合同款项：

付款节点	付款百分率 按实际工作进度
1. 承包商提供工程物探报告并经甲方确认。 2. 承包商提供 DY01-04 地块和市政道路的详细勘察报告(送审版) 并经甲方确认，且完成审图、修改和备案。 3. 承包商提供 DY01-05 地块和市政设施的详细勘察报告(送审版) 并经甲方确认，且完成审图、修改和备案。	完成节点 1 支付至暂定总价的 5%; 完成节点 2 支付至暂定总价 30%; 完成节点 3 支付至暂定总价 65%
双方完成结算后	结算后的余款

承包商完成上述节点工作并经业主确认合格后，可向业主提交书面的付款申请。业主在承包商提交付款申请之日起的 21 个日历天内完成审核并通知承包商提供中国境内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业主在收到前述发票后 17 个日历天内（如遇法定节假日相应顺延）向承包商支付相应的合同款项。承包商递交的发票在业主收到发票之日起有效期至少有 90 个日历天。

承包商未按要求提供付款申请或发票的，建设有权延迟付款，并不承担违约责任。不论承包商是否提供付款申请或发票，其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都不免除。

#### 4.2 承包商帐户资料

业主应将各期费用汇入承包商以下账户：

公司名称：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开户行全称：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开户行帐号：44250100017700001919

开户行地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浪支行

### 五、 双方责任

5.1 业主需按服务项目的有关内容及根据承包商的书面要求及时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项目资料及其他相关文件给承包商。

5.2 业主指定专门小组协助本项目工作，并指定专人负责与承包商进行密切的联系，加强沟通，在各方面尽量为承包商开展工作提供方便。承包商向业主提供的报告等一切有关资料，业主指定联系人负责签收确认，非由业主指定联系人签收的文件业主不予认可。

业主指定联系人：

姓名： 邓泓

电子邮箱：pouldeng@tencent.com

5.3 业主应对承包商提交的报告进行审核，并在 14 个日历天内提出书面反馈和确认意见。

5.4 业主需根据验收确认的情况，及时完成付款。

5.5 业主有权要求承包商保证项目实施质量并有追究承包商相关责任的权利。

5.6 承包商应安排相关人员就该项目组成专门的项目小组，负责本项目 DY01-04 地块、DY01-05 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服务，并指定联系人及时与业主保持联系。承包商工作人员如需调换，承包商需在变更前 3 个日历天以邮件形式通知业主并征得同意；业主确认后，承包商应于 2 个日历天内

完成项目交接，交接过程需由业主共同参与。在完成项目全部交接前，原项目负责人需继续负责项目的进行。调换的人员的资质和经验应不低于被调换人员的资质和经验，且人员调换不应影响承包商在本合同项下义务的履行。

承包商指定联系人：

姓名：覃志毅

联系电话：13823729921

电子邮箱：6052362@qq.com

## 五、 双方责任(续上)

- 5.7 承包商应在递交报价文件前踏勘清晰了解现场情况，并解决详细勘察现场的工作条件和出现的问题（如：落实青苗树木赔偿、拆除地上地下障碍物、处理施工扰民及影响施工正常进行的有关问题等），承包商确认项目场地及周围的环境能够满足其开展本合同项下全部勘察工作的全部条件。在勘察工作范围内，没有资料、图纸的地区（段），承包商负责查清地下埋藏物，若因资料、图纸不可靠、地下埋藏物不清，致使在勘察工作过程中发生人身伤害或造成经济损失时，由承包商承担全部责任。
- 5.8 在进行详细勘察前，提出详细勘察纲要或详细勘察组织设计和详细勘察方案供业主审批，并派人与业主人员一起验收业主提供的材料。
- 5.9 承包商在服务期间应保护好地下管线免受损坏；并应做好点、线标示的保护工作，若保护不善造成损坏，导致重新放点、放线的费用由承包商承担。
- 5.10 承包商需为本项目提供施工用水及用电设施，包括临时接驳水源及电源，并且包括现场所需的一切材料及劳务，及在施工期间的一切费用。
- 5.11 承包商在勘察过程中应根据工程的岩土工程条件（或工作现场地形地貌、地质和水文地质条件）及勘察工作任务书勘察要求，向业主提出增减工作量或修改详细勘察服务的意见，并办理正式变更手续。
- 5.12 若承包商发现业主提供的信息存在缺陷，承包商有责任及时告知业主。就承包商作为一个有经验的勘察单位应当发现而未发现或发现后未能及时告知业

主而增加的费用或影响的工期，由承包商自行承担。承包商的服务有可能包括提供意见及建议，但是否执行有关意见及建议则由业主自行负责做出决定。且承包商对其所提供的服务的合法性、真实性、客观性负责，否则须承担因此造成的经济性损失或其他不利后果。

- 5.13 承包商根据业主提供的修改意见，按合同约定对工作成果进行适当的修改。对于未被采纳的业主的意见，承包商需书面向业主说明原因，并经业主采纳后视为有效意见。如业主提出的修改意见超出合同约定服务范围，双方可就服务内容调整或增加另行商议服务收费。

## 五、双方责任(续上)

- 5.14 由于宏观环境（政府政策性因素）等导致项目背景环境出现重大变化，或者业主改变项目发展思路，导致原获业主和承包商双方确认的工作成果无法适用最新项目背景环境或业主最新思路，业主和承包商双方在友好协商的基础上，本着价格从优的原则，就调整或重新提供工作成果、延长服务工期等内容另行商定服务费用。
- 5.15 承包商需按照项目要求及项目需求进行操作，并确保项目的质量。如承包商提供的详细勘察成果文件不合格，承包商应负责免费补勘；若承包商无力补充完善；或因详细勘察质量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工程事故时，承包商除应负法律责任和全部详细勘费外，并根据损失程度向业主支付赔偿金，赔偿金应相当于业主的全部损失。
- 5.16 承包商需对所有项目资料保密，未经业主事先许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 5.17 承包商需按照业主要求进行项目运作，对项目执行有不同意见时，双方按照业主意见执行。
- 5.18 承包商按照业主的要求准时提交工作成果，所提供成果内容应该包括勘察工作任务书中提及的工作成果。
- 5.19 服务费是业主向承包商支付的唯一费用，根据相关法律，所有对此款项应由承包商承担的税费由承包商支付。
- 5.20 承包商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在得到业主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或分包给任何第三方。承包商不因委托第三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作成果而减免其于

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和责任，承包商对其提交的工作成果承担最终责任，若因业主根据承包商的工作成果、意见或建议执行而受到损失，承包商应对业主受到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 5.21 承包商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业主的勘察工作任务书及勘察要求进行工程详细勘察，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详细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
- 5.22 承包商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及深圳市辖区现行法规、法例、规范及合同文件要求进行工作。承包商提交的相关工作成果文件须满足前述要求并获得业主确认，而相关费用应被视为已包含于合同金额中，承包商不得向业主索取任何额外费用。

#### 五、双方责任(续上)

- 5.23 业主与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等第三方发生争议或纠纷时，承包商亦应协助业主搜集整理相关证据，提供专家意见或证人证言，承包商履行此项工作不得另行收取费用。

#### 六、工作成果的权属和使用

- 6.1 本合同签署前双方各自已经拥有的知识产权归属不变，仍归各自所有。若本合同项下的工作成果是承包商在本合同签署前已经拥有知识产权的成果基础上改进开发所得，或承包商将其在本合同签署前已单方拥有的知识产权使用到本合同下的项目中的，则承包商同意永久许可上述承包商知识产权给业主为完成本项目而使用（相关知识产权费用已包含于本合同总价中）。
- 6.2 业主基于本合同提供给承包商的所有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版式、图样、信息等），其知识产权及所有权均应由业主独立拥有，业主的上述权利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发生转移。未经业主书面同意，承包商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项目之外的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以任何方式透露、提供或许可任何第三方使用。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业主造成损失的，承包商应负责赔偿。
- 6.3 承包商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产生的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成果文件、图纸、说明、图解和解释、计算机程序、过程文档、音视频资料、数据资料与项目报告等）的全部知识产权及所有权均归业主所有。如业主要求，承包商应配合业主办理相关的手续。未经业主书面同意，承包商不得自行或授权任何第三方以任何形式使用本合同项下的工作成果。

- 6.4 如果承包商提交的工作成果中涉及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的使用，承包商保证已由第三方授权且能将其转授权予业主，否则，承包商承担该等权利瑕疵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及业主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
- 6.5 承包商应保证提供给业主的工作成果不会侵犯国内及国外任何人的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利，否则承包商应负责处理因此引起的纠纷和争议并承担所有责任。若业主因承包商的工作成果而遭到第三方索赔，承包商应承担业主因此遭受的损失，并承担业主因此而支付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等。

## 六、工作成果的权属和使用(续上)

- 6.6 不论本合同因何种原因解除或终止，承包商已完成部分的工作成果的知识产权和所有权归业主所有。
- 6.7 本项目的所有对外信息发布工作由业主统一管理，未经业主书面同意，承包商不得对外发布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信息。承包商就本项目接受任何媒体（包括但不限于报刊杂志、电台、电视台、互联网媒体等，下同）采访之前，或向任何媒体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报道材料之前，其均应先行征求业主的意见后，方可接受上述采访或提供上述报道材料。如业主同意承包商接受上述采访或提供上述报道材料，则在上述采访后形成的稿件或提供的报道、材料正式发表、公布或以其它方式公开之前，承包商还应主动并促使相关媒体将上述稿件或报道材料先行报送业主确认，待业主确认完毕后方可进行正式发表、公布或以其它方式公开。未经业主书面同意，承包商不得在任何商业推广、公开宣传中使用或以任何方式提及本项目相关信息或业主（包括其任何关联公司）的商号、商标。承包商违反本款约定的，视为违反保密义务，应承担 7.4 款约定的违约责任。

## 七、违约责任

- 7.1 如果业主未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支付双方无争议的合同价款的，承包商应及时向业主发出催款通知，业主收到催款通知后 30 天内仍未支付且无合理辩解的，则每逾期一日，应以应付而未支付价款为基数，按合同成立时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即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

10

012



中心自 2019 年 8 月 20 日起每月发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向承包商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上述逾期付款违约金是符合双方合理预期及真实意思表示的、业主因逾期付款而需要向承包商承担的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利息、损失赔偿、违约责任等）。为免疑义，在双方就结算金额达成一致或经生效裁判文书确定前，业主对有异议部分的结算款的支付义务不能确定，因此也无支付义务。只有在双方就结算金额达成一致或生效裁判文书确定业主的支付义务后，业主才有按照双方达成的一致或生效裁判文书支付结算款的义务，并在未按双方约定的付款时间或生效裁判文书确定的支付时间支付结算款时，才开始承担逾期付款违约金。

## 七、违约责任(续上)

- 7.2 承包商保证基于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及工作成果不违反现行的法律法规，不侵犯国内及国外任何人的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否则承包商应负责处理因此引起的纠纷和争议并承担所有责任。承包商应采取包括起诉、应诉、上诉以及申诉在内的一切措施保护业主的利益，以便业主免于其因承包商所提供的服务或工作成果而向第三方承担法律责任。若业主因承包商的服务或工作成果而遭到第三方索赔，承包商应承担业主因此遭受的损失，并承担业主因此而支付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等。
- 7.3 承包商在履行本合同中，应完全按照规定的时间、要求及质量执行，如因承包商原因导致项目延迟或不符合验收要求的，承包商应赔偿因此给业主带来的损失，同时业主有权解除合同并主张解约违约金。
- 7.4 未经业主书面同意，承包商擅自向合同以外的第三人披露保密资料中的信息或存在其他违反保密义务的情形的，业主有权向承包商主张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且同时有权解除合同并主张解约违约金。
- 7.5 在提供服务过程中，若承包商未按经业主确认的工作要求、实施方案、操作流程等完成服务或出现其他违约情形，且经业主提出后，承包商拒绝更正或未在业主要求的期限内更正的，业主有权向承包商主张 RMB 50,000.00 元/次的违约金（但合同其他条款就相应违约情形有约定具体违约金的，执行其他条款的约定），且同时有权解除合同并主张解约违约金。

11

013



7.6 承包商更换项目组成员（除承包商人员离职或病退不能继续履行服务工作外），未经业主书面同意，且未有及时作出合理解释的，业主将追究承包商的责任并按照后述标准对承包商收取违约金：更换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每人每次 RMB 15,000.00 元；更换其他项目组人员，每人每次 RMB15,000.00 元；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应进场到位的人员必须按时到位，否则将按未到位每人 RMB 5,000.00 元/天。

#### 七、违约责任(续上)

7.7 承包商延迟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延迟提交工作成果），则从合同约定的履行日期（包括但不限于提交日期）起，每延误 1 天，承包商应向业主支付 RMB 15,000.00 元/天的违约金；超过 30 天的，业主有权解除合同并主张解约违约金。

#### 八、合同终止及解除的约定

8.1 若双方经协商同意终止本合同，则本合同可以终止。

8.2 若承包商破产，或与其债权人达成协议或安排，或收到清算令，或通过自愿清算决议（为重组目的而清算除外），或对其公司或企业已正式委托一名破产管理人或经理人，或用作短期抵押的财产已被短期抵押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表接管；则本合同承包商的雇用必须立即自动终止，但若业主和承包商或按其情况为其信托人、清算人、破产管理人、或经理人达成协议则可恢复和继续上述的雇用。

8.3 无论本合同其他条款如何约定，在合同履行期间，业主有权随时以提前 14 天发出书面通知的方式单方终止合同。如果因业主原因单方终止合同的，承包商未开始本合同服务工作的，应退还业主已支付的款项；已开始本合同服务工作的，业主应根据承包商实际完成并获业主认可的工作内容支付服务费用，如业主已超付的，承包商应返还业主超付的金额。除此之外，业主不因行使本款约定的合同终止权，而向承包商支付任何费用或承担任何责任。

8.4 如果因承包商违约导致业主解除或终止合同的，除合同已就违约行为约定的具体违约金外，业主有权要求承包商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 30% 的解约违约金，且应对及时给业主造成的损失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12

014



## 八、合同终止及解除的约定(续上)

8.5 不论本合同因何种原因终止，承包商都应当在业主发出书面撤场通知（包括包含撤场要求的终止合同通知）后在 7 天内完成以下工作：

8.5.1 将所有与本合同有关的图纸、书籍、公文、文件、软件、材料等归还给业主；

8.5.2 完成勘察单位信息变更（如需）；

8.5.3 按照业主的要求，将承包商委派的人员撤离，并将承包商的机械、工具、剩余材料、泥头、废物清走（如有），并依据勘察工作任务书、勘察要求与规范将作业场地修复后移交给业主；

承包商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撤场、交接及变更登记工作的，构成承包商违约。每延迟一日，承包商应当向业主支付 RMB 15,000.00 元的违约金，直至承包商完成上述工作为止，且业主有权拒绝支付剩余合同价款及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或其他责任。在上述期限届满之后，对于承包商在业主处所遗留的物品，业主有权自行处理，而无需向承包商承担任何赔偿责任。由处理该等物品所引致的费用，由承包商承担。

## 九、人身及财产损害的保障责任

承包商须承担与本工程有关或本工程施工期间发生或本工程引致之人身伤亡而产生之任何费用、责任、损失、索偿或诉讼的法律责任，并须保障业主免于负责该等责任，但有关伤亡是由业主或其应负责的人士的任何行为或疏忽所引致的部分除外。

承包商应购买保障有关全部财产，雇员及受雇于本合同工程之其它人士的上述一切赔偿及补偿的责任之保险，包括按当地政府的要求办理及缴交工伤保险在内的社保，及应在本合同履行全段期间为受聘于承包商的任何人士继续投保。

承包商须承担与本工程有关或本工程施工期间发生或本工程引致之财产损坏而产生之任何费用、责任、损失、索偿或诉讼的法律责任，并须保障业主免于负责该等责任，但有关损坏是由业主或其应负责的人士的任何行为或疏忽所引致的部分除外。

当承包商自身或其分包单位雇用于本工程或与本工程有关之任何人员发生意外或伤亡，不论是否涉及任何索偿或赔偿事宜，承包商均须尽快将上述人身伤害事宜书面通知业主。承包商应自付费用（包括保险单中的免赔额），在合同有效期按照承包商的义务购买期内索赔制的职业责任保险，承保由于承包商的错误与遗漏导致的业主损失，责任限额不低于每次及累计人民币500万，该保单需要保证在服务完成之后3年内持续有效。

承包商应为施工人员每次及累计不低于人民币200万的雇主责任保险，承保施工人员工作过程中因工作原因导致的人身伤害时承包商应该承担的法律责任。

所有保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及受其管辖。承包商应在合同开始履行前或任何续保保单续保日前7天，向业主提供保障凭证检查证明已购买本条规定的保险。

以上所要求的保险必须是底层保险单并不得于业主的保险单比例分摊。所有保险单应放弃对业主的代位求偿。同时，承包商应该将业主列为“额外被保险人”。

以上所要求的保险必须自财务评级不低于A.M. Best 的“A-VII”评级（或其他类似机构的评级）的保险公司购买。如果取消保险单、保险单发生实质变化，承包商或其保险公司应至少提前30天通知业主。

## 十、通知及送达

双方各本合同涉及的通知及来往信函均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在送达对方时生效。  
双方各自指定的联系人及收文地址，详见合同条款第五条：双方责任。根据前述规定发出或送达的各份通知，在以下情况下视为已送达：

- (1) 如果以专人递送方式，在收件人签收之时视为已送达；
- (2) 如果以快递方式，在快递寄出之日后的第3天视为已送达；
- (3) 如果以电子邮件方式，在电子邮件被传输至收件人电子邮箱时。

如果因收文地址或收件人变更而未提前通知另一方或其他非归责于寄件人的原因导致文件没有实际送达的，由收件人承担责任。

## 十一、争议的解决

11.1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法律（冲突法除外）解释。

11.2 双方应当努力通过友好协商方式，争取妥善解决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无法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的争议双方同意向合同签订地（深圳市南山区）有管辖权的法院起诉。

11.3 尽管存在争议，各方仍须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但直接与争议有关的部分除外。

## 十二、其他

12.1 承包商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向业主提供服务。合同双方均是独立存在的主体，不因本合同而成立任何合伙、委托、代理等关系，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为另一方设定权利及义务。

12.2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对本合同任何条款的变更，均须双方以书面方式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方可生效。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 十二、其他(续上)

12.3 未经业主事先书面同意，承包商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义务转移给任何第三方；征得业主书面同意后，承包商可将本合同项下经业主同意的部分工作，分包给经业主同意的第三方。若业主同意承包商将本项目中的部分工作分包给第三方，承包商对第三方的行为承担连带责任。

12.4 本合同组成部分包括:-

a) 合同条款及附件

附件一：项目团队架构及人员履历

附件二：保密协议

附件三：反贿赂声明

附件四：基建类供应商绩效评估管理办法

b) 中选通知书及回执

c) 中选通知书内列明的往来函件

d) 工程规范（包括勘察工作任务书及勘察要求、地质勘察钻孔图（DY01-04 地块和 DY01-05 地块）和勘察点平面布置图及隧道方案纵断面（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范））

e) 报价函

f) 单价细目表（包括单价细目表说明、单价细目表和报价价目总计）

g) 竞争评估文件须知及参与单位承诺书

以上所述文件应被理解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当有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按照上述序号顺序所列次序作出解释，即：顺序在前的文件优先解释，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约定或模糊不清，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若同一顺序文件之间存在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以作出时间在后的文件优先解释或执行。当同一份文件中内容互相矛盾，双方应另行协商解决，如若协商未能取得一致意见的，最终以业主意见为准。

上述(c)“往来函件”内所述问题及回复中，具体答疑问题之解释顺序仅优先于该问题所述内容（工程规范、报价函、单价细目表、竞争性评估须知及参与单位承诺书）在上述顺序中所处位置，不因“往来函件”所处解释位置，而改变其具体所述内容在合同文件中所述解释顺序。

就承包商提交之竞争性评估技术回复文件，无论是否与合同文件一同装订，均非意味其内容已获得业主接纳，其不构成合同的组成文件，而构成承包商对业主的单方最低承诺。业主有权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上述最低承诺对承包商作出要求，相关要求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12.5 本合同一式六份，业主持有四份，承包商持有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6 本合同的签订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业主：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承包商：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李振川

盖章：

盖章：

2021年03月10日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深圳大铲湾项目  
DY01-04 地块、DY01-05 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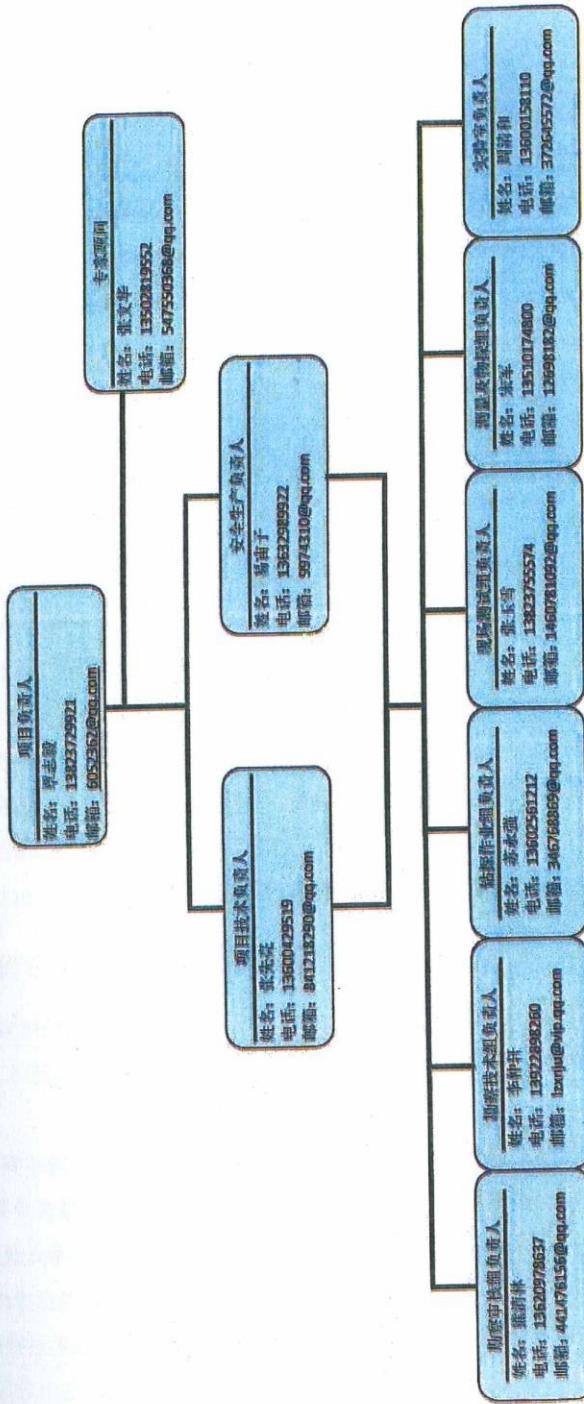
合同条款及附件  
附件一：项目团队架构及人员履历

020



技术文件

### 三、项目管理人人员架构表（包括各团队人员的职责何分工）



11



021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Intergrated Geotechnical Investigation & Surveying Co.Ltd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腾讯大铲湾项目P1地块、附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工程  
技术文件

## 1、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为本勘察项目总负责，拟由本公司勘察公司经理覃志毅（高级工程师、注册岩土工程师）担任，该同志类似工程经验非常丰富，多次获省部级以上优秀工程勘察奖，并多次获国家级优秀勘察奖，其职责如下：

- ① 对外负责重大事件的协调工作；
- ② 负责日常的勘测协调和技术管理工作；
- ③ 负责项目的人员和设备的调配，并组织实施和检查；
- ④ 向甲方和设计汇报本项目的质量、进度和技术管理情况；
- ⑤ 负责合同、响应业主的要求。

## 2、项目技术负责

技术负责人主要负责本工程勘察过程的技术指导及质量控制，由我司副总经理张先亮（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注册岩土工程师）担任，其职责如下：

- ① 负责本工程勘察过程的技术指导及质量控制；
- ② 本工程有关技术事务与业主、设计和监理进行协商；
- ③ 负责向业主汇报勘测技术和质量保证情况；
- ④ 负责编本项目质量保证措施，并负责落实技术质量管理措施和质量标准；
- ⑤ 负责处理本项目重大技术问题和工程质量事故；
- ⑥ 负责对技术方案和最终成果报告的审定。

## 3、项目其它主要人员资质及职责

①专家顾问：由广东省首届勘察大师张文华（教授级高工、注册岩土工程师）担任，负责整个工程技术指导，技术监督工作，会审勘察大纲、野外作业组的技术资料和勘察报告。

②勘察审核组负责人：拟由勘察公司主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注册岩土工程师）担任，主要负责勘察专业的技术管理工作，并复审该项目的勘察成果。

③测量及物探组负责人：拟由测绘公司副经理（高级工程师、注册测绘工程师）担任，主要负责测绘及物探专业的技术管理工作，并审该项目的技术成果。

④勘察技术组负责人：拟由勘察公司技术部部长李仲轩（工程师、注册岩土工程师）担任，组员拟由多名注册岩土工程师或高级工程师、工程师担任，负责勘察技术纲要的编

12



022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腾讯大铲湾项目P4地块、P5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工程 技术文件  
写、野外技术工作的指导和监督、室内资料的整理、报告的编制、审核等。

⑤安全生产负责人：拟由我司专职安全负责人易宙子（高级工程师、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岩土工程师）担任，负责本项目的安全生产管理和协调。

### 合同附件四：项目负责人—覃志毅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腾讯大铲湾项目P4地块、P5地块、市政道路和市政设施详细勘察工程 技术文件

#### **四、项目人员之简历(需包括主要施工及安全管理人员)**

拟投入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拟担任职务	职称专业职称级别	注册证书	备注
1	覃志毅	项目负责人	岩土专业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2	张先亮	技术负责人	建筑工程地质勘察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3	张文华	专家顾问	地质勘察高级工程师（教授级）、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大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4	易宙子	安全生产负责人	岩土专业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安全工程师	
5	熊清林	勘察审核组负责人	岩土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6	李仲轩	勘察技术组负责人	岩土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7	苏永强	钻探作业组负责人	岩土工程师		
8	张玉雪	现场测试组负责人	岩土工程师		
9	宋军	测量及物探组负责人	测绘工程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10	周清和	实验室负责人	水工环高级工程师		
11	高伟	勘察审定人	岩土工程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12	聂云华	勘察审核人	高级工程师		
13	王硕	勘察技术人员	岩土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14	付素蓉	勘察技术人员	岩土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15	马佳	勘察技术人员	岩土高级工程师		
16	张未然	勘察技术人员	岩土高级工程师		
17	原利明	勘察技术人员	岩土工程师		
18	徐鹏贵	勘察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19	彭华	勘察技术人员	采油工程专业工程师		
20	梁秋花	现场测试人员	岩土高级工程师		
21	熊高高	现场测试人员	助理工程师		
22	张帅	测量人员	测绘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23	杨啸宇	测量人员	测绘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深圳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

## 审查合格书

鼎强编号：KCS2021-039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13号),本工程勘察报告经审查认定为合格。

专业	岩土				
审查人员	魏贤敏				
签名	魏贤敏				

审查机构法人:(签章)


审查机构:(盖章)深圳市鼎强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10月20日

工程名称:腾讯大铲湾项目DY01-04地块详细勘察

工程地址: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类别:房建勘察

勘察等级:甲级

工程规模:本次勘察钻探进尺12301.1m / 290孔

建设单位: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审查机构:深圳市鼎强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说明:

- 1、本合格书由审查机构对审核合格的建设工程勘察报告核发。
- 2、本合格书是基本建设程序的法定文书，不得涂改、伪造。
- 3、本合格书在工程竣工后作为工程档案归档。
- 4、本合格书至少一式三份，建设单位、勘察单位和审查机构各一份。
- 5、审查机构本项目合同编号:YWB-2021-0101

深圳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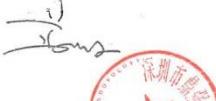
## 审查合格书

鼎强编号：KCS2021-062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13号),本工程勘察报告经审查认定为合格。

专业	岩土				
审查人员	魏贤敏				
签名	魏贤敏				

审查机构法人:(签章)


审查机构:(盖章)深圳市鼎强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9月28日

工程名称:腾讯大铲湾项目DY01-05地块详细勘察

工程地址: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类别:房建勘察

勘察等级:甲级

工程规模:本次勘察钻探进尺16878.2 m /316孔

建设单位: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审查机构:深圳市鼎强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说明:

- 1、本合格书由审查机构对审核合格的建设工程勘察报告核发。
- 2、本合格书是基本建设程序的法定文书，不得涂改、伪造。
- 3、本合格书在工程竣工后作为工程档案归档。
- 4、本合格书至少一式三份，建设单位、勘察单位和审查机构各一份。
- 5、审查机构本项目合同编号:YWB-2021-0101



## 2.3 惠阳区综合文化教育基地项目（勘察设计）

GF—2016—0203

合同编号：\_\_\_\_\_



##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Intergrated Geotechnical Investigation & Surveying Co.Ltd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惠州市惠阳区城投项目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人（全称）：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为以下联合体成员

牵头人：中盛弘宇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成 员：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惠阳区综合文化教育基地项目(勘察设计)项目工程勘察测量（或测绘）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惠阳区综合文化教育基地项目(勘察设计)（以下统称为“本工程”）。

2. 工程地点：惠州市惠阳区秋长街道周田村地段。

3. 工程规模、特征：规划用地面积拟为 42454 平方米（最终以批准的用地面积为准）。规划总建筑面积拟为 58755 m<sup>2</sup>，包括 1 号教学楼 10012 m<sup>2</sup>、2 号教学楼 4500 m<sup>2</sup>、3 号教学楼 4000 m<sup>2</sup>，多功能报告厅 1689 m<sup>2</sup>、食堂 1917.6 m<sup>2</sup>、宿舍 20533.4 m<sup>2</sup>、连廊、架空车库、地下停车场、地下设备房、室外及配套工程。具体以按规定程序确定的设计方案以及后续相关审批程序确定的为准。

### 二、勘察范围和阶段、技术要求及工作量

1. 勘察范围和阶段：对工程建设场地进行岩土工程勘察（包括初勘和详勘）和测量（或测绘）、物探服务，编制工程勘察成果文件和测量（或测绘）、物探成果文件，并提供相应后续技术服务。

2. 技术要求：

(1) 勘察和测量（或测绘）、物探工作必须按照适用法律法规和适用技术标准开展。

(2) 勘察人必须根据工程、场地情况、设计要求等实际需要进行岩土工程勘察和测量（或测绘）。勘察人应按建筑占地和非建筑占地进行钻探，根据基础和桩位合理设布点，正确计洞、坑、孔的数量、位置、深度、方向和结构，获取准确的地质资料。勘察成果和测量（或测绘）成果文件必须真实、准确，符合适用法律法规和适用技术标准，以及发包人的合理要求，满足建设工程规划、工程设计、岩土治理、工程施工和土方量计算等需要。

3. 工作量：

(1) 勘察按实际完成工作计量。勘察人应根据适用标准和本工程的实际需要进行钻探，结合设计文件的基础和桩位进行合理设布点，科学确定钻探位置、数量、深度，获取准确的地质信息和资料。对不符合适用规范和确实需要原则的超量布点和超深钻探部分工作量不予计费。

(2) 测量（或测绘）按实际完成工作计量。勘察人应根据适用标准和本工程的实际需要进行测量（或测绘），科学、合理确定测量（或测绘）范围和测量（或测绘）工作量，提供符合使用要求的地形测量（或测绘）图纸和土方方格图。对不符合适用规范和确实需要原则的超范围测量（或测绘）部分工作量不予计量与计费。

### 三、合同工期

1. 开工日期：具备进场条件，具体以发包人通知为准。
2. 成果提交日期：工程的勘察测量（或测绘）工作在取得勘察技术要求后 25 日历天内完成（此工期已包含在设计工期内，并须满足设计工期要求）。
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工程的勘察测量（或测绘）工作在取得勘察技术要求后 25 日历天内完成（此工期已包含在设计工期内，并须满足设计工期要求）。

### 四、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合格，即必须符合适用法律法规和适用技术标准，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条文；勘察和测量（或测绘）成果必须真实、准确，满足工程规划、选址、设计、岩土治理、土方计算和施工的需要，并按基本建设程序相关规定通过审查。

### 五、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款金额：人民币（大写）叁佰贰拾壹万伍仟捌佰元整（¥ 3215800 元）
2. 合同价款形式：本工程勘察费以 406.0353 万元为标准计费并下浮 20% 后，再按勘察人的勘察中标下浮率（即 1.00%）进行计算。

### 六、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5)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如果有）；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勘察条件和相关资料，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勘察人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勘察技术服务。

### 八、词语定义

本合同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合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的词语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2年1月18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惠州市惠阳区签订。

###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8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4份，勘察人执4份。

发包人：惠州市惠阳区城投项目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江海林

地址：惠州市惠阳区淡水街道开城大道  
北18号三楼

电话：0752-3392111

传真：

邮政编码：516211

勘察人：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石龙仔路18号沐兰产

业园2号楼9层

电话：0755-84655217

传真：0755-23595908

邮政编码：518109

### 合同附件 D：项目负责人—覃志毅

附件 D：

#### 勘察人员委派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专业	现任职务及职称	执业资格	拟任本项目职务	备注
1	覃志毅	男	43	岩土工程	勘察公司经理/岩土高级工程师	注册岩土工程师	勘察项目负责人、后续服务人员	
2	易宙子	男	44	岩土工程	技术质量部部长/岩土教授级高工	注册岩土工程师/注册安全工程师	勘察技术负责人、后续服务人员	增派人员
3	王磊	男	41	工程管理	惠州分公司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勘察现场负责人、后续服务人员	增派人员
4	李仲轩	男	33	岩土	技术部部长岩土工程师	注册岩土工程师	勘察技术人员、后续服务人员	增派人员
5	陈智良	男	35	勘查技术与工程	技术部岩土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勘察技术人员、后续服务人员	增派人员
6	张廷玉	男	41	测绘工程	测绘公司经理/测绘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测量专业负责人、后续服务人员	增派人员
7	宋军	男	52	测绘工程	监测主任工程师/测绘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测量技术负责人、后续服务人员	增派人员
8	张帅	男	37	测绘工程	测绘公司副经理/测绘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测量技术人员、后续服务人员	增派人员

## 2.4 新桥街道立新水库北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勘察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7-440306-04-01-159958002001



标段名称：新桥街道立新水库北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勘察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219.21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4-0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  
行招标，2024-05-08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5-14

验证码：9982361892869476 检查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 513-KC-001-2024

#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 新桥街道立新水库北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

发包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勘察合同

甲方：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项目区域范围内的工程勘察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它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新桥街道立新水库北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

3、工程规模、特征

新桥街道立新水库北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位于新桥街道沙井中心路与万华路交汇处，项目用地面积 30994 平方米。拟新建规模 69 班/3270 学位（小学 36 班、初中 33 班）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总建筑面积暂定为 78830 m<sup>2</sup>，项目总投资暂定为 66642 万元，其中建安费 50999 万元。

（以上数据均为预估值，最终以概算批复的数据为准）

### 二、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2.1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 1、本合同；
- 2、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及补遗；
- 4、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5、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 6、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2.2 文件优先顺序说明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 三、工作任务及内容

#### 3.1 主要工作任务包括：

- 工程测量（含施工基准控制点测量，竣工测量）
- 开工前地形地貌测量、修测（如有）
- 地下基础及构筑物探测、地下管线探测
- 岩土工程勘察（初勘、详勘两个阶段）
- 水文地质勘察（含降水止水方案提出）
- 土壤氡浓度检测
- 地质灾害评估（如需。以有关部门要求为准）
- 抗震安全性评价（如需。以有关部门要求为准）
- 树木清点勘察（如需）
- 完成涉地铁勘察审查申报手续（含涉地铁勘察安全评估报告）
- 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 其他：发包人有权对发包内容进行调整。

#### 3.2 工作内容与技术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 1、工程测量

测量、收集建设区及周边的地面整平标高资料，并将本项目红线位置现场标注（撒灰或订桩），制作项目用地平面图（含周边建筑的规模、性质、基础形式、埋置深度等资料和与周边地形相关的规模、海拔等资料信息）。完成施工控制点测放，并完成施工控制点（GPS二级）制作及施工前交桩工作。

开工前的地形地貌测量、修测（如有），竣工测量具体按相关规范与甲方要求。

##### 2、工程物探（地下基础及构筑物探测、地下管线探测）

含对项目规划用地红线及红线外范围内的地下埋藏物（含已有地下基础及构筑物）和地下管线调查及探测。

### 3 、岩土工程勘察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其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查明不良地质现象的成因、类型、分布范围、发展趋势及危害程度，并提出评价与整治所需的岩土技术参数和整治方案建议；对拟建场地的适宜性做出明确结论。
- (2) 查明建筑范围内岩土层类型、深度、分布、土石比工程特性，分析和评价地基的稳定性、均匀性和承载力。
- (3) 对需要进行沉降计算的建筑物，提供地基变形计算参数，预测建筑物的变形特征（沉降、差异沉降和整体倾斜等）。
- (4) 判断地质环境条件复杂程度。
- (5) 对深基坑开挖尚应提供稳定计算和支护设计所需的岩土技术参数，分析边坡稳定性；论证其周围已有建筑物地下设施的影响；论证和评价基坑开挖降水等对邻近工程的影响。
- (6) 若采用桩基，提供可选的桩基类型和桩基持力层，以及桩基设计所需的岩土技术参数，并确定单桩承载力（建议值）；提出桩的类型、长度和施工方法等建议，评价成桩可能性，论证桩的施工条件及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7) 提供抗拔桩的极限侧摩阻力以及抗拔杆的错固体与土体的粘结强度特征值。
- (8) 钻探时，倘发现岩土层变化较大，则应视严重程度，通知甲方和甲方委托的设计单位、全过程咨询（监理）单位，经洽商一致后可增加钻孔或加大钻孔深度。
- (9) 对施工图设计单位提交的基坑支护与基础设计文件提出经济与安全性的评估意见。

### 4 、水文地质勘察

- (1) 水文地质勘察，并作出水文地质勘察评价，查明地下水的埋藏条件，提供地下水位及其变化幅度与规律及地层的渗透性，并提供防水、抗浮设计水位，降水工程勘察、提出降水量工程止水方案建议。
- (2) 判定环境水和土对建筑材料的腐蚀性。
- (3) 判定地基土及地下水在建筑物施工和使用期间，可能产生的变化及其对工程的影响，

提出防治措施及建议。

5、开展土壤氡浓度检测工作，并出具检测报告。

6、地质灾害评估（如需，以有关主管部门要求为准）

场地内及周边房屋拆除后至基坑开工前场地地质灾害评估，并出具地质灾害评报告。

7、地震安全性评价（如需，以有关主管部门要求为准）

对本工程场地地震效应做出评价，提出勘探场地的地震设防烈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和设计特征周期，划分场地土类型和场地类别，波速测试、地脉动测试，并对场地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

8、树木清点勘察（如需）

在收到甲方提供的用地（红线）范围及施工场地范围后，针对场地内已存在的树木，对每棵树木的树种、胸径、树龄、位置等基本信息进行清点勘察，并出具清点报告。

9、完成涉地铁勘察审查申报手续（含涉地铁勘察安全评估报告，如需）

若项目位于地铁轨道交通运营安全保护区或建设规划控制区内，在接到甲方批准并正式下发的勘察任务书（含工程测量、工程物探等）后编制项目勘察方案并出具（若中标人无相应资质或资格，需自行委托第三方单位）涉地铁勘察安全评估报告，并报深圳地铁集团公司有关部门审查，直至取得正式书面同意实施的工程方案审查意见书。

10、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配合设计、施工单位进行勘察，解决与施工有关的岩土工程问题，提供相应的勘察资料，并配合甲方完成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相关的反复修改、补勘、成果文件审查、组织、配合并参加相关各种汇报会、论证会，及其它相关施工、审查配合工作。

11、上述各项工作均包含以下工作内容：

(1) 无条件配合并参加相关各种相关汇报会、论证会，承担合同范围内成果文件的反复修改、评审工作。

(2) 按要求参加项目例会并在会议纪要上会签，按会议纪要要求对成果文件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

(3) 乙方保证工作成果满足设计要求并通过强制审查。因乙方原因造成工作成果不满足

设计要求或未通过强制审查，乙方负责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

(4) 负责委托第三方单位对勘察成果进行审查（含地铁勘察安全评估报告，如需），此部分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中，结算时不单独计列。

12、工程勘察工作任务与技术要求详见甲方批准的勘察、工程测量及工程物探任务书。

上述工作任务与技术要求与勘察、工程测量及工程物探任务书互为补充。

3.3 本合同工作范围外，如果甲方提出与本合同相关联的附加服务需求，乙方需在甲方规定时间内无条件执行，费用双方另行协商。

3.4 勘察单位在桩基施工期间需提供现场配合服务，无条件配合施工现场桩基成孔验收，终孔岩样判定，不良地质情况处理等，进场及夜间服务费用含在合同价中，结算时不另行计取。

3.5 预计勘察工程量：以甲方批准并正式下达的勘察任务书为准。

#### 四、工期安排

工程勘察节点：

(1) 若项目位于地铁轨道交通运营安全保护区或建设规划控制区内，中标人在接到甲方批准并正式下达的勘察任务书之日起 14 个日历天（即 2 周）内编制完成项目勘察方案、出具涉地铁勘察安全评估报告，报深圳地铁有关部门审查并取得的工程方案审查意见书（意见至少为原则同意，加盖“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2) 中标人在接到甲方批准并正式下达的勘察任务书（若项目涉铁，则为地铁公司出具的本项目勘察方案审查同意实施意见书）之日起 21 个日历天内完成相应岩土工程勘察（详勘、评估、探测等）工作内容；

(3) 中标人在完成相应岩土工程勘察工作内容后 10 个日历天（即 7 个工作日）内提供岩土工程勘察（成果）报告。

因现场地形变化，或地质条件差异等原因，需进行地形图复测或补勘的，勘察单位应在收到甲方或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正式书面通知后 2 天内进场作业。

勘察工作期限以甲方下达的正式书面文件或通知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编号、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窝工等），经甲方书面确认后工期顺延。如中标人未按合同约定工期提交成果的（含特殊情况下已顺延仍未按期提交），视为履约不合格。

## 五、成果文件的交付

工程测量

测量成果文本 10 (套) 及电子文档光盘 4 (套)

管线探测

工程物探相关调研资料文本 5 (套) 及电子文档光盘 2 (套)

岩土工程勘察

工程勘察报告 (含文字部分和图标部分) 文本 10 (套) 及电子文档光盘 4 (套)

其它专题报告 (如有) 按实际需求确定。

地质灾害评估 (若有) 及土壤氡浓度检测

地质灾害评估 (若有) (或氡浓度检测) 报告文本 8 (套) 及电子文档光盘 2 (套)

地震安全性评价 (若有)

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文本 8 (套) 及电子文档光盘 2 (套)

树木清点勘察

树木清点勘察报告文本 5 (套) 及电子文档光盘 2 (套)

## 六、合同价及支付

### 6.1 合同价

(1) 本工程勘察费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 (大写) 贰佰壹拾玖万贰仟壹佰元整。 (小写  
¥ 2192100.00 元), 中标下浮率为 35.00 %。其中勘察下浮率 (为单价下浮率) 为 35.00 %,  
竣工测量下浮率 (为单价下浮率) 为 35.00 %。

合同价包括了为完成招标范围所列所有工作的一切费用, 以及为实现工作目标所提供的  
公司技术支持、后勤保障、办公费用、驻场费用、第三方审查费、考察调研费、出具涉地铁  
勘察安全评估报告及办理审批手续 (如需) 等。

此暂定价为招标人的投标报价, 最终工程结算价按照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内容及对应合  
格工程量进行结算, 实际完成的工作内容及对应工程量须经甲方书面确认。

### (2) 结算方式

各项主要工作内容的计费依据文件如下表:

表6-1 主要工作内容计费依据表

主要工作内容	计费依据文件
工程测量（含施工基准控制点测量）， 开工前地形地貌测量、修测（如有） 岩土工程勘察（初勘、详勘）， 水文地质勘察， 工程物探（地下基础及构筑物探测、地下 管线探测）	国家计委、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 (计价格〔2002〕10号)
地质灾害评估	广东省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取费指导价格（广东 省地质灾害防治协会，2017年3月9日）
地震安全性评价	广东省物价局、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地震局联 合颁发的《关于印发广东省工程建设场地地震安 全性评价收费项目及标准的通知》（粤价 〔1998〕264号）
土壤氡浓度检测	《关于印发〈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 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和〈广东省既有房 屋建筑安全性鉴定收费指导价〉的通知》（粤建检 协〔2015〕8号）

说明：

（1）上述列出的各项主要工作内容对应的计费依据文件若为综合单价计价，则各项主要工作内容的结算价=综合单价×（1-对应中标下浮率（%））×实际完成并经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和甲方审核确认的单项合格工程量；若为总价计价法，则结算价=对应总价×（1-中标下浮率（%））。

（2）上述表格未列出的工作内容及任务对应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树木清点勘察费、出  
具涉地铁勘察安全评估报告、完成涉地铁勘察审查申报手续）已含在合同总价中，结算时不  
单独计。

（3）若上述所列计费依据文件在结算过程中明显不适用，经甲方书面正式批准，可补充采  
用其他规定或指导价文件作为新的计费依据。

（4）工程勘察的合同价分为基本酬金和绩效酬金。基本酬金占合同价的85%，绩效酬金占  
合同价的15%

## 6.2 付费方式

勘察费用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表6-2 勘察费支付进度表

序号	支付时间节点	支付比例 (%)
1	完成合同范围内相应的工程勘察、工程物探、工程测量、地质灾害评估等任务后，提供完整的勘察成果资料，且勘察成果经勘查文件专项审查后。	支付至初审结算价（不含竣工测量）的 30%
3	基础施工完，地基基础分部验收完成，且勘察成果合格。	支付至初审结算价（不含竣工测量）的 80%
4	经政府审计部门或建设单位委托的造价咨询公司审定后。	支付至最终结算价的 85%
5	工程竣工验收完成，乙方完成所有违约金（如有）的缴纳，甲方完成合同完成综合履约评价后	按评价结果支付余额

说明：

(1) 初审结算价是经甲方委托的造价咨询公司审核确认的根据勘察成果按照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计算的勘察费。

(2) 结算时，基本酬金（合同价的 85%）100%支付给乙方。

(3) 绩效酬金（合同价的 15%）与完成履约评价等级挂钩，根据完成履约评价等级对应的比例如进行支付。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或“良好”的，绩效酬金支付比例为 100%；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合格”的，绩效酬金支付比例为 70%；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不合格”的，绩效酬金支付比例为 0%。

(4) 结算时，中标下浮率不予调整，工程量以实际完成并经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和甲方审核确认的合格工程量进行结算。

(5) 乙方应在每一阶段工作完成的 30 天内向甲方提出正式书面付款申请，甲方审查无误并签署意见后，办理财政直接拨付手续。如发改部门未下达本年度项目资金计划或本年度项目资金计划已使用完毕，则支付时间顺延，待发改部门新的资金计划下达后再办理支付手续。

甲方不承担非甲方原因引起的支付延误责任。

(6) 甲方有权对本方所投入的资金进行监管，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甲方相关的财务监管要求。

## 七、结算原则

结算时，中标下浮率不予调整，工程量以实际完成并经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和甲方审核确认的合格工程量进行结算，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等计价文件（详见表6-1）计算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结算总价不超过概算批复中的勘察费。如遇审计部门抽中审计，则最终以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 八、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8.1 过程监督

甲方有权根据工程需要，要求乙方自行抽查、校核或另行委托其他单位抽查、校核乙方的成果，抽查、校核的部分成果不合格，乙方要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 8.2 对乙方提出人员配置要求

检查乙方项目报告编制组的组成和人员到位、人员稳定情况，考核主要技术骨干的工作能力，如因设备、人力或能力不足致使工程勘察工作不能按计划完成时，可要求乙方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设备供应或替换相应的服务人员，乙方不得拒绝。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投入充足的勘察人员和设备（勘察人员要求：为保证项目勘察的进度和质量，要求投标人委派的项目勘察人员不少于3人（岩土工程勘察、地形测绘、工程物探各相关专业不少于1人且为中级或以上职称），对乙方无法胜任工程勘察工作的人员有权提出更换，如果甲方要求乙方更换项目组人员，乙方应立即安排。

乙方委派的项目负责人不得随意更换，如确需更换项目负责人，应至少提前5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

### 8.3 协助工作

在项目进行中，指派专人与乙方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协调现场调研、进场施工、现场管理及其它有关问题。

### 8.4 支付费用

按本合同条款“六、合同价款及支付”规定，及时支付乙方费用，并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监督。

### 8.5 额外服务要求

甲方根据工程需要，提出本合同范围以外的与勘察测量相关的工作内容，乙方应予以执行，所发生费用，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 8.6 履约考核

甲方有权对乙方在本项目合同执行的全过程按甲方最新的履约评价管理办法对乙方进行履约评价，并根据评价结果支付合同价款。

## 九、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 9.1 完成合同规定的任务

乙方应根据本合同工程项目的具体情况，按项目地质勘察技术要求的规定及国家有关的技术规范、相关标准的规定，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完成本合同工作内容，并确保满足设计要求。

乙方应确保为项目配备足够的人员、设备资源以满足项目进度要求及质量管理要求。

### 9.2 特殊情况反馈及工程变更

乙方应在勘察过程中遇到不良地质情况或特殊埋藏物情况应及时反馈，以便采取相应的验收处理措施。

乙方应根据现场情况、国家规范或设计要求，及时提出调整地下埋藏物调查和探测范围或修改钻探孔数量、深度的意见，并办理正式变更手续。当甲方要求增加探测范围或钻孔数量、深度时，乙方应按无条件满足甲方要求。

### 9.3 按时提供成果资料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分批、分阶段提供所需的阶段成果资料，完成后，再提供全部的工作成果文件。

### 9.4 保证工程质量

乙方必须根据委托合同中甲方或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提供的勘察技术任务书、工程测量任务书、工程物探任务书、勘察布点图、建筑总平面图等项目资料以及工程相关法规及技术规范要求，完成户外测量、物探、勘察施工及测量报告、物探调查报告、勘察报告文件编制工作，相关报告文件需按照要求进行审核，成果报告描述与实际地质情况基本吻合。

乙方应对成果文件的准确性负责，甲方对乙方所做的验收或认可均不能免除或减轻合同规定的应由乙方承担的责任。合同履行完毕后，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完善属乙方职责范围内相关工作。

### 9.5 项目全过程配合

1、乙方应积极参加与地基与基础相关的各类施工交底及工程验收，配合处理施工过程中

出现的地质问题，并根据甲方或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要求，及时派驻专业工程师到现场解决问题。

2、勘察单位应无条件配合勘察审查单位开展现场核查。

3、为了保证勘察成果文件质量，甲方认为有必要，可要求乙方对勘察成果开展组织专家咨询评审会议，专家名单必须由甲方认可，费用含在合同价中。

#### 9.6 勘察义务

乙方在根据本合同履行其义务时，应按要求运用专业技能，谨慎、尽职地合的开展工作，以完成甲方的委托。

#### 9.7 施工安全责任

乙方应保证勘察过程的安全文明，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勘察前详细了解场地地下管线及埋藏物等情况，并做好物理勘探，工程勘察中保证不损坏地下管线及埋藏物。对市政工程，应特别加强道路勘察安全保护措施。如发生与勘察有关的安全事故，造成不良的社会影响及经济损失，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 9.8 保密义务

乙方对甲方提交的有关文件材料负保密义务，并仅限用于本项目的勘察工作。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对勘察工作中知悉的国家机密、政府机密、商业秘密及个人隐私应当承担保密义务。

### 十、违约责任

#### 10.1 甲方违约

非乙方过错，甲方未按合同规定办理支付手续，自规定之日起，应当向乙方补偿应付费用的利息。利率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因财政部门的原因导致甲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勘察费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合同履行期间，由于工程停建而终止合同或甲方要求解除合同时，乙方未进行勘察工作的，合同自然解除；已进行勘察工作的，按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支付勘察费。

#### 10.2 乙方违约

1、未经甲方许可，乙方擅自变更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等项目主要服务人员，视为乙方严重违约，甲方有权确定乙方履约评价为不合格并扣除部分合同价款：

(1) 乙方调整项目负责人，处违约金 20000 元/次。（5000 元-50000 元）

(2) 乙方调整技术负责人，处违约金 5000 元/次。（2000 元-20000 元）

2、甲方依据委托合同，要求乙方积极做好参加会议、调研等配合工作。乙方有以下行为，甲方有权作出相应处理：

(1) 配合工作中，迟到半个小时以上（含半个小时），一次处违约金 200 元；迟到次数达 3 次以上(含 3 次)，其履约评价不能评优；

(2) 配合工作中，每缺席一次支付违约金 500 元；缺席次数达 2 次以上(含 2 次)，其履约评价不能评优。

(3) 乙方转包分包、造成勘察安全责任事故等情形时，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要求乙方承担相应数额违约金。

3、因乙方自身原因，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提交成果材料，甲方有权扣除部分合同价款。每迟交一次（3 天以上，不含 3 天），处违约金 1000 元；迟交次数达 2 次以上(含 2 次)，其履约评价不能评优。

4、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职责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纠正，乙方收到甲方纠正通知后五日内未予纠正的，甲方有权追究违约责任或直接解除合同。

5、因乙方的原因而产生报告质量事故、工期延误或报告缺陷，造成甲方损失或虽未发生实际损失但存在风险，乙方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6、勘察测量单位提供不合格文件成果，造成地基与基础工程变更幅度超过地基与基础工程造价 5% 的，按以下公式计算扣除勘察合同价款：

扣除勘察合同价款=(基础工程施工增加费÷基础工程总费用)×岩土工程勘察合同价款

7、上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受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补足。

## 十一、工作要求

### 11.1 一般要求

1、提交的测量报告、物探调查报告、地质勘察报告等成果文件必须符合国家各部委颁发的现行的法律法规、规范、规定、规程和标准并通过甲方、政府各主管部门及相关单位的审查。

2、各项工作进度必须符合甲方及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 11.2 地形测量

1、按照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发包人的任务委托书及工程测量任务书进行工程测量，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测量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

2、乙方对测量任务书有权提出合理化建议，但必须经审查后予以更改。

3、并保证测量成果满足建设主管部门验收要求。

### 11.3 工程物探

1、按照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发包人的任务委托书及工程物探任务书开展工程物探工作，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物探调查资料，并对其负责。

2、乙方对物探任务书有权提出合理化建议，但必须经审查后予以更改。

### 11.4 岩土工程勘察

1、技术要求以设计单位提出并经甲方批准的勘察任务书为准。乙方对该任务书有权提出合理化建议，但必须经审查后予以更改。

2、勘察成果必须真实、准确地反映地上、地下情况、地质地理环境特征、岩土工程条件，为设计工作提供必须的参数、合理化建议。

3、土石方工程中对于挖方区域应根据工程造价书编制需要，按土壤及岩石（普氏）分类表提交土石鉴定及类别划分专项报告。

4、勘察单位应为基础选型提供可靠的地质勘察报告，并对地基处理、基础选型、基坑支护、工程降水和不良地质作用的防治等提出建议。场地较大、或者地质条件复杂、或者有两个及以上单体建筑的项目，应分区、分单体提出基础选型方案，该方案须符合当地环保要求（如锤击预应力管桩的噪音限制、强夯的振动及噪音限制等）。

### 11.5 后期配合要求

1、工程开工前，负责与监理、施工单位办理交接桩手续（包括测量成果）；

2、工程开工后，应配合设计、施工单位进行基础施工，并协助解决施工中的岩土设计技术问题，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1）派遣本项目的主要专业工程师进行施工验槽；

（2）基槽开挖后，岩土条件与设计假定条件不符时，配合处理，需要时实施补充勘察；

（3）地基中溶洞或土洞较发育时，必须进一步查明并提出处理建议；

（4）在基础施工过程需要补充勘察时，必须及时实施补充勘察任务。如非详勘资料错漏原因引起的补充勘察费用，按实际增加的工程量纳入结算。

（5）其它与工程勘察相关的工作内容在有需要时须及时无条件协助相关方进行处理。

3、结算及审计阶段：按甲方及政府审计部门或建设单位委托的中介机构要求整理合同“五、成果文件的交付”部分规定份数的结算资料，并跟踪、配合审计决算工作。”

## 十二、关于安全生产的约定

1、甲乙双方需要另行签订安全生产协议书，作为本工程勘察服务合同的补充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具体内容以甲方最新安全管理规定为准。

2、乙方须严格遵守安全生产协议中的各项条款，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安全技术规范要求。

## 十三、合同的生效、变更及终止

1、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合同生效的时间以双方签署的合同上注明的时间为准。

2、对本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或增减，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后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书面文件方为有效，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3、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4、双方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任何一方可以解除合同。但解除方应同时提供其受不可抗力影响之证据并通知对方。

5、甲方有权依据项目的实际情况，提前终止合同，但应当提前五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甲方应当按乙方实际完成并经甲方书面确认的工作量，依据合同约定的标准支付勘察费，除此之外，乙方不再要求甲方承担其他责任，亦不要求甲方支付其他情形的赔偿或补偿。

6、乙方完成甲方全部委托业务，且甲方支付了全部合同款（含附加服务的合同款）后本合同终止。

7、本合同的权利和义务终止后，甲方和乙方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 十四、其他

### 14.1 语言和法律

所有报告文件的文字表述以中文为准

### 14.2 转让和分包合同

1、除支付款项的转让外，没有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让本合同涉及到的利益。

2、没有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开始实施、更改或终止履行全部或部分服务的任何分包合同。

#### 14.3 知识产权

- 1、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全部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 2、乙方保证，甲方使用乙方报告将不会对任何第三方构成侵权，任何第三方向甲方提出的侵权之诉讼或索赔均由乙方承担处理、应诉和赔偿责任。

#### 14.4 利益的冲突

- 1、除非甲方另外书面同意，乙方及其职员不应获得也不应接受合同规定以外的与项目有关的利益和合同款。
- 2、乙方不得参与可能与合同中规定的甲方的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 14.5 通知

本合同的有关通知应为书面的、并从约定的地点收到时生效。通知可由人员递送，或传真通讯，但要有书面回执确认；或通过挂号信或电传，但随后要用信函确认。

### 十五、争议及解决

双方约定，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当和解或调解不成时，应当选择下列方式解决：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十六、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七、合同份数

(1) 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执柒份，乙方执叁份。

(以下无正文)

(此页为签章页)

甲方：(盖章)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周薇薇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合同签订地点: 宝安区新安街道

合同经办人:

周薇薇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周松海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大浪支行

账号: 44250100017700001919

日期: 2024年6月7日

盖章经办人:

周松海

## 合同附件 3：项目负责人—覃志毅

## 附件 3

## 拟派项目团队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学历	从事专业	注册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担任的岗位
1	覃志毅	男	430726197909013158	硕士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24400815	副高级	604969482	项目负责人
2	熊清林	男	362203198512217319	硕士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204401690	副高级	629825480	技术负责人
3	张文华	男	440301196709185519	本科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064400082	正高级	1216743	专家顾问
4	高伟	男	372827197410297419	博士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04400714	正高级	626421590	审核
5	张先亮	男	362222196508154319	本科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064400081	正高级	2716560	审核
6	李仲轩	男	653222198910084813	本科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204401678	副高级	632855888	勘察专业负责人
7	张廷玉	男	142223198103116116	本科	测绘工程	注册测绘师	164400557(00)	副高级	604174708	测量专业负责人
8	易宙子	男	362201197810116017	本科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注册安全工程师	AY124400922、0118175	正高级	600531653	安全负责人
9	黄慤	男	360725198401170013	本科	测绘工程	注册测绘师	234402785(00)	副高级	619109679	测量技术人员
10	马忠兵	男	431124199110045938	本科	测绘	注册测绘师	234402784(00)	中级	639315389	测量技术人员
11	韦程文	男	452731198703050333	专科	测绘	/	/	中级	609446754	测量技术人员
12	马佳	男	610102197806260033	本科	岩土工程	/	/	高级	601030009	勘察技术人员

深圳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合格书

备案编号：SKZX-2024-KC034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13号），本工程勘察报告经审查，认定为合格。

专业	岩土				
审查人员	张振涛				
签名	张振涛				

审查机构法人：(签章) 

审查机构：(盖章) 深圳市深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7月30日



工程名称：新桥街道立新水库北地区九年一贯制  
学校新建工程岩土工程详细勘察

工程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丰保路、万安  
路、埔南路、万丰路合围处

工程类别：房建勘察

工程等级：甲级

工程规模：甲级，钻孔92个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广东粤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审查机构：深圳市深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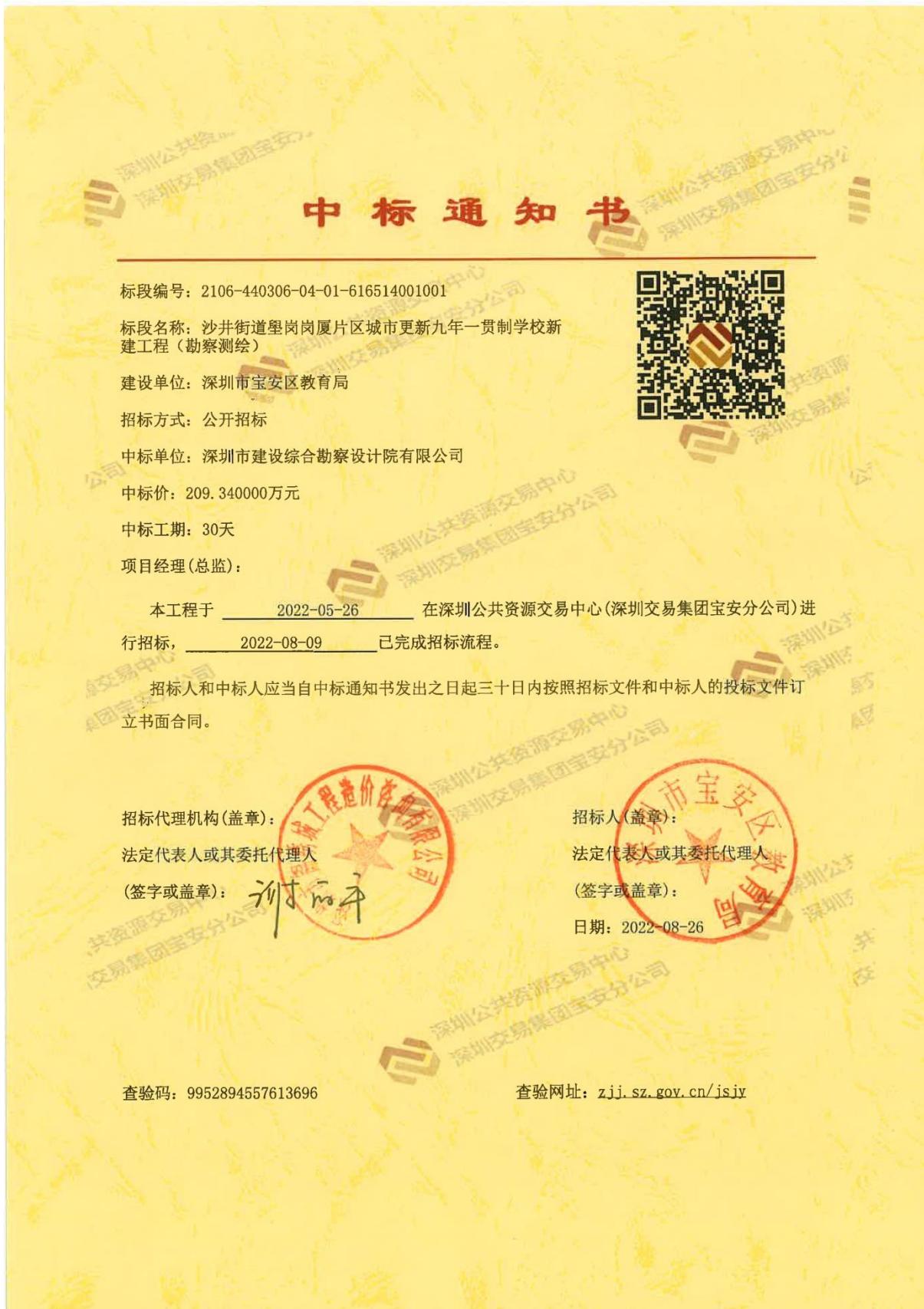
说明：

- 1、本合格书由审查机构对审查合格的建设工程勘察报告核发。
- 2、本合格书是基本建设程序的法定文书，不得涂改、伪造。
- 3、本合格书在工程竣工后作为工程档案归档。
- 4、本合格书至少一式三份，建设单位、勘察单位和审查机构各一份。
- 5、审查机构本项目合同编号：SKZX-2024-KC034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Integrated Geotechnical Investigation & Surveying Co.,Ltd

## 2.5 沙井街道壘岗岗厦片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建设工程（勘察测绘）



SJKZQH-3061.C

# 深圳市建设工程 勘察测绘合同

项目名称: 沙井街道墾岗岗厦片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勘察测绘）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

委托人: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承包人: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2022年9月15日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Shenzhen Intergrated Geotechnical Investigation & Surveying Co.Ltd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承包人：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委托人、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沙井街道壆岗岗厦片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勘察测绘）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井街道壆岗岗厦片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用地面积约为 163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42000 平方米。办学规模为 36 班 1680 个学位九年一贯制学校（小学 24 班 1080 个学位，初中 12 班 600 个学位），另设机动教室 9 个（小学 6 班 270 个学位，初中 3 班 150 个学位）。项目总投资 33600 万元，最终以概算批复为准。

1.4 工程任务委托文号、日期：

1.5 工程任务（内容）的技术要求：严格按国家规范及深圳地区规范

1.6 承接方式：包资料、工期、质量、安全等

1.7 工程任务（内容）：建设工程的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地质灾害评估报告编制及评审（如有）、土壤氡浓度检测（如有）、工程测量（1:500 地形图测量或地形图补测、地下管线探测）；物探报告等。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委托人的勘察任务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详细勘察报告取得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以及做好与设计单位的协调、配合等相关工作，勘察的最终任务书以招标人、使用单位和设计单位提出的最终要求为准。

1.8 工作范围：具体范围以委托人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为准。

执行技术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如有新标准，按新标准执行）：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码	标准等级
1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50021-2001	国标
2	工程测量规范	GB50026-2007	国标
3	城市测量规范	CJJ/T8-2011	部标
4	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范	CJJ61-2017	部标
5	深圳市基础测绘技术规程		
6	1:5001:10001:2000 地形图图式	GB/T20257.1-2017	国标

**第二条：**委托人应及时向承包人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 2.1 提供本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范围。
- 2.2 提供工程任务委托书、技术要求。
- 2.3 提供已有的技术资料及工程所需的坐标与标高资料。

**第三条：**承包人向委托人提交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任务完成后，承包人负责向委托人提交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资料：

序号	成 果 名 称	单 位	数 量 (份)
1	勘察报告（勘察审查合格书）	套	1×8
2	测量、物探技术报告	套	1×8
3	相关图纸	套	1×8
4	周边建筑基础资料收集、近点拍摄周边建筑物现状的成果	套	1×8
5	地质灾害评估报告	套	1×8
6	氡浓度检测报告	套	1×8
7	以上1、2、3项的电子数据光盘	套	2

**第四条：开工及提交成果资料的时间和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1 开工及提交成果资料的时间

4.1.1 自委托人通知开工之日起15个日历天内提交初步成果资料，经委托人及审查单位审查确认后，5个日历天内出具正式成果。

由于委托人或承包人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按本合同第六条约定办理。

4.1.2 工作有效期限以委托人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约定的时间为准，工期不得延长超过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工期定额》下浮20%计算得出的工期时间。

4.2 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2.1 本合同勘察测绘收费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联合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计算，氡检测收费依据《关于我省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问题的复函》（粤价函〔2008〕77号）文中的氡检测项目序号60-6：300元/点，地质灾害评估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中国地质调查局《地质调查项目预算标准》和《广东省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取费指导价格》（2017年3月9日）的有关收费规定并下浮10%计算。以上费用包含各种综合地质调查费、报告书编制费、委托专业审图单位审查详细勘察文件、评审和专家费以及缴纳的各种税费等费用。

4.2.2 本项目勘察费用合同暂定价（含税）为人民币 209.34 万元（大写：人民币 贰佰零玖万叁仟

**肆佰元整），最终本合同勘察费用结算价根据实际完成的勘察测绘、检测、评估形成的成果文件计量，并下浮 10% 结算。结算价以造价咨询单位审核造价为最终结算价，但结算价不超过深圳市宝安区发改部门首次概算批复中工程建设其他费中的工程勘察费；若超出，则结算价按概算批复中的工程勘察费包干。**

4.2.3 勘察费用不仅包含工程物探和地形图测量任务书及工程地质勘察任务书中要求实施的工作内容的费用，还包括委托人要求增加的工程勘察测量内容的费用、工程勘察所必需的专题研究经费以及因项目工程勘察要求甲方所开展的评审费。若承包人在勘察过程中（含委托人要求增加的工程内容），发生以下费用的，均视为已包含在勘察收费的相应基准价或合同价中，委托人不另行计算支付：

不另行计算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工程勘察相关许可（一般性），以及购买有关资料费；拆除障碍物、开挖以及修复地下管线费；修通至作业现场道路，接通电源、水源以及平整场地费；勘察材料以及加工费；勘察设备搬迁费；样品包装、样品运输费；成果编制费；管理费；利润、税金；超出《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总则 1.0.1 条以外的其他服务收费等。

4.2.4 按上述约定得出的勘察费用视为已包括承包人完成合同约定的所有勘察工作内容、所有工作量、提供全套勘察成果条件、全部基础资料、审查合格书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以及承担合同明示和隐含的一切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支付的所有税费，也已包含在上述费用中，委托人不另予另行支付。

#### 4.2.5 费用支付方式：

承包人提交初步勘察成果资料经委托人确认后，委托人支付合同暂定价的 10%，提供详细勘察成果资料，取得勘察审查合格意见书并完成工程造价结算审核，支付至合同结算价的 80%，剩余工程费用待工程决算审计后支付。

委托人付款前，承包人需向委托人提交支付申请书和等额合法有效的发票，支付申请书应当说明应付款额，款额计算方式，委托人给予办理财政支付手续。若因承包人未及时提交付款资料造成延迟付款，委托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4.2.6 双方委托银行代付代收有关费用。

### 第五条：委托人、承包人责任

#### 5.1 委托人责任

5.1.1 委托人委托任务时，必须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明确勘察任务及技术要求。

5.1.2 委托人应当负责保证承包人的测绘队伍顺利进入现场工作。并对承包人进场人员的工作提供必要的条件。

5.1.3 勘察过程中的任何变更，经办理正式变更手续后，委托人应按实际发生的工作量计入工程结算。

5.1.4 委托人应保护承包人的投标书、勘察方案、报告书、文件、资料图纸、数据、特殊工艺（方法）、专利技术和合理化建议，未经承包人同意，委托人不得复制、不得泄露、不得擅自修改、传送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上述情况，委托人应负法律责任，承包人有权索赔。

5.1.5 本合同有关条款约定和补充协议中委托人应负的其它责任。

## 5.2 承包人责任

5.2.1 承包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委托人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

5.2.2 在工程勘察前，提出勘察纲要或勘察组织设计，派人与委托人的人员一起验收委托人提供的材料。

5.2.3 勘察过程中，若出现特殊情况，致使按常规技术规范布点勘察不能满足设计需要，承包人应将现场情况，需增加的勘察内容、依据等向委托人提出书面申请，经委托人同意后实施。

5.2.4 委托人有权按照工程的实施情况，增加或减少工程的发包范围或工程量，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委托人提出任何索赔要求；岩土工程地质勘察工作量届时应根据设计的深度，由设计单位提出，并经委托人签字认可的技术要求予以实施；由于设计调整造成增减工作量的，承包人应无条件接受，并积极予以配合，工作量按实结算。

5.2.5 在现场工作的承包人的人员，应遵守委托人的安全保卫及其它有关的规章制度，承担其有关资料保密的义务。

5.2.6 承包人应根据委托人和设计要求及需要提供中间成果资料。

5.2.7 对于委托人或由委托人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图纸和技术资料，承包人有义务保密，不得向第三方转让，否则，委托人有权对因此造成的损失追究承包人的责任。

5.2.8 承包人应对现场建筑物及管线负有保护责任，如有损毁全部责任由勘察单位负责。

5.2.9 若委托人委托的设计单位认为勘察深度不能满足设计要求，经委托人同意，承包人必须及时实施补充勘察，承包人同意不追加费用。

5.2.10 承包人要强化对现场作业质量和土工试验的管理，配合勘察审查单位现场核查、勘察报告审查等工作，保证现场勘测原始记录和试验数据的可靠性、真实性和完整性，不得进行补记和修改记录。

5.2.11 本合同有关条款约定和补充协议中承包人应负的其它责任。

## 第六条：违约责任

6.1 合同履行期间，若因为政府审批的原因导致项目被确认停缓建的，则勘察费按照承包人实际完成的相应阶段的工作量计算并经委托人书面确认后，委托人仅支付按照承包人实际完成的相应阶段的工作量计算得出的勘察费的 70%作为补偿，除此之外不再支付任何补偿费用。委托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即时

终止，委托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6.2 承包人必须严格按照投标时提供的《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一览表》配备人员。委托人有权在项目开工前及实施过程中对项目管理班子人员的身份信息、专业证件以及社保缴纳情况进行核查，开工前及实施过程中对承包人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不到位或者擅自更换项目管理班子成员，视为严重违约，委托人有权对承包人处以 5000 元/人次的违约金；弄虚作假的，委托人有权对承包人处以 10000 元/人次的违约金，并要求承包人限期整改。承包人有正当理由确需更换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须书面向委托人申请，经委托人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

6.3 委托人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日期）拨付合同费用的，不支付违约金。

6.4 由于承包人原因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日期）提交成果资料，每超过一日，应减收合同费用的千分之一。逾期超过二十日的，委托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承包人承担委托人因此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同时，委托人可向建设主管部门报告，建议作不良行为记录，且履约评价将评定为不合格。由委托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委托人不承担任何责任，承包人不得向委托人进行任何费用索赔或要求补偿。

6.5 委托人支付给承包人的所有款项均需要通过政府财政账户转账划拨，支付手续的审批过程可能存在许多不确定的延误。如委托人未能及时支付勘察进度款时，承包人可发出书面通知要求及时付款。如非委托人的原因，造成不能及时支付进度款时，双方可协商确定延期付款方案。委托人不支付延期应付款项的利息。

#### 第七条：其它约定事项：

7.1 承包人应在包括不限于工程现场管理、施工图审查及会审、施工阶段等本项目工程其他阶段，配合建设单位进行包括但不限于现场验桩、验收等工作。

7.2 委托人对承包人现场勘察过程进行监督，若发现承包人弄虚作假、操作不规范、或成果未达到委托人的质量要求等情况，承包人需在 30 日内进行无偿返工完善，直至成果达到合同约定的要求为止。

7.3 施工图审查及会审阶段，若发现承包人提供的成果资料与现场情况不符时，承包人需在 30 日内负责无偿返工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施工要求。

7.4 项目施工阶段，若承包人提供的成果资料与现状情况不符量超过 20% 时，委托人只支付承包人工程总款的 70%，余款不再支付，但承包人仍需在 30 日内无偿返工完善直至满足施工要求。若承包人无法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它单位时，承包人应承担全部勘察费用；或因勘察质量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工程事故时，承包人除应负法律责任和免收直接损失部分的勘察费外，并根据损失向委托人支付赔偿金。

7.5 若委托人提出本工程项目范围内的补充勘察的要求，其工作内容属于本合同承包人的责任义务。

## 合同关键页：项目负责人—覃志毅

### 第八条：合同生效、变更、中止、解除和终止

8.1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本合同生效的时间以双方签署的协议书上注明的时间为准。

8.2 对本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或增减，应经双方协商同意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书面文件方为有效，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8.3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8.4 双方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任何一方可以解除合同。但解除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同时提供其受不可抗力影响之证据。如果因解除方未及时通知导致另一方损失的，解除方应承担赔偿责任。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委托人与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第九条：其他

9.1 本合同发生争议，委托人、承包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如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2 本合同一式捌份，委托人伍份、承包人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一览表（与投标文件一致）

序号	姓名	年龄	职务	学历	职称	从事工程勘察工作年限
1	覃志毅	43	项目负责人	硕士	高级工程师 注册岩土工程师	17
2	张先亮	57	技术负责人	本科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注册岩土工程师	34
3	王硕	40	勘察负责人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岩土工程师	17
4	高伟	48	勘察负责人	博士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注册岩土工程师	12
5	熊清林	37	勘察负责人	硕士	高级工程师 注册岩土工程师	11
6	张廷玉	41	测量负责人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17
7	吴伟理	50	测量负责人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26
8	马佳	44	物探负责人	本科	高级工程师	18

9	周清和	58	勘察技术人员	本科	高级工程师	34
10	易宙子	44	勘察技术人员	本科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注册岩土工程师	20
11	李仲轩	33	勘察技术人员	本科	工程师 注册岩土工程师	10
12	徐鹏贵	28	勘察技术人员	本科	工程师 注册岩土工程师	7
13	张帅	37	测绘技术人员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12
14	杨啸宇	34	测绘技术人员	硕士	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9
15	黄懿	38	测绘技术人员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15



委托人名称：(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承包人名称：(盖章)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户 名：

户 名：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大浪支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4425 0100 0177 0000 1919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0755-23597770

日期：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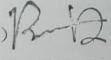
深圳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合格书**

备案编号: Skzx-2023-KC012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13号),本工程勘察报告经审查,认定为合格。

专业	岩土				
审查人员	刘官熙				
签名	刘官熙				

审查机构法人: (签章) 

审查机构: (盖章) 深圳市深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2023年3月13日

工程名称: 沙井街道望岗岗厦片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详细勘察

工程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类别: 房建勘察

工程等级: 甲级

工程规模: 钻孔40个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勘察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申都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审查机构: 深圳市深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说明:

- 1、本合格书由审查机构对审查合格的建设工程勘察报告核发。
- 2、本合格书是基本建设程序的法定文书,不得涂改、伪造。
- 3、本合格书在工程竣工后作为工程档案归档。
- 4、本合格书至少一式三份,建设单位、勘察单位和审查机构各一份。
- 5、审查机构本项目合同编号: Skzx-2023-KC012

### 三、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证书名称	证书号	职称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覃志毅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AY124400815	岩土高级工程师	
2	技术负责人	熊清林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AY204401690	岩土高级工程师	
3	专家顾问	张文华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AY064400082	地质勘察正高级 工程师	
4	审定	王硕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AY114400749	岩土工程正高级	
5	审核	高伟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AY104400714	岩土工程正高级	
6	勘察专业负责人	李仲轩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AY204401678	建筑岩土高级工 程师	
7	测量专业负责人	吴伟理	注册测绘师	164400558(00)	测绘高级工程师	
8	勘察技术人员	易宙子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AY124400922	岩土工程正高级	
9	勘察技术人员	徐鹏贵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AY224401957	建筑岩土工程师	
10	勘察技术人员	马佳	/	/	岩土高级工程师	
11	勘察技术人员	苏永强	/	/	建筑岩土高级工 程师	
12	勘察技术人员	熊高高	/	/	岩土工程师	
13	勘察技术人员	伍腾	/	/	岩土助理工程师	
14	勘察技术人员	石礼海	/	/	岩土助理工程师	
15	测量审核	张廷玉	注册测绘师	164400557(00)	测绘高级工程师	
16	测量技术人员	黄懿	注册测绘师	234402785(00)	测绘高级工程师	
17	测量技术人员	杨啸宇	注册测绘师	204401853(00)	测绘高级工程师	
18	测量技术人员	张帅	注册测绘师	194401490(00)	测绘高级工程师	
19	测量技术人员	田超	注册测绘师	224402421(00)	测绘高级工程师	
20	专职安全员	马忠兵	注册测绘师/注 册安全工程师	234402784(00)	测绘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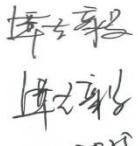
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

注：提供上述人员的执业资格或岗位证书、职称证原件扫描件（需清晰可辩）。

注：提供上述人员的执业资格或岗位证书、职称证原件扫描件（需清晰可辩）

## (1) 覃志毅

姓名	覃志毅	工作年限	21	拟担任职务	项目负责人		
毕业学校	武汉大学 岩土工程	职称	岩土高级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毕业证书							
职称证							

执业资格证	<p>使用有效期: 2025年05月30日 - 2025年11月26日</p>   <h2>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h2> <h3>注册执业证书</h3> <p>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p> <p>姓名: 覃志毅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9年09月01日 注册编号: AY20124400815 聘用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10月21日-2027年12月31日</p> <p>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4.10.30</p> <p>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21日</p>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注册执业证书</b></p> <p>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p> <p>姓    名：覃志毅 证书编号：AY124400815</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NO. AY0012445                          发证日期 2012年09月26日</p>  <p><b>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b></p> <p>当前位置：首页 &gt; 工程建设服务 &gt; 企业与人员信息查询 &gt; 人员信息</p> <p>人员证件信息</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注册人员：</th> <th>序号</th> <th>姓名</th> <th>证书编号</th> <th>注册证书类别</th> <th>注册资格等级</th> <th>注册专业</th> <th>注册有效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1</td> <td>覃志毅</td> <td>AY124400815</td> <td>注册土木工程师</td> <td>无等级</td> <td>岩土</td> <td>2027-12-31</td> </tr> </tbody> </table>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职称人员：</th> <th>序号</th> <th>姓名</th> <th>职称专业</th> <th>职称等级</th> <th>职称证编号</th> <th>职称发证日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1</td> <td>覃志毅</td> <td>岩土专业</td> <td>高级</td> <td>1000101017210</td> <td>2011-04-29</td> </tr> </tbody> </table>	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证书编号	注册证书类别	注册资格等级	注册专业	注册有效期		1	覃志毅	AY124400815	注册土木工程师	无等级	岩土	2027-12-31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覃志毅	岩土专业	高级	1000101017210	2011-04-29
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证书编号	注册证书类别	注册资格等级	注册专业	注册有效期																								
	1	覃志毅	AY124400815	注册土木工程师	无等级	岩土	2027-12-31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覃志毅	岩土专业	高级	1000101017210	2011-04-29																									
建设 主管 部门 备案 证明 截图																															

获奖  
证书

## 2023 年度广东省优秀城市规划设计项目

推荐项目：滨江新区启动区 50 号地块详细勘察

推荐等级：三等

完成单位：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完成人员：易宙子 王 硕 熊高高 覃志毅 张先亮 徐鹏贵

熊清林 李仲轩 王 磊 苏永强 马 佳 付素蓉

熊 健 曹建超 章 乐 刘雪平 潘秋萍 张 源

郭 路 莫兴彪



编号：2023-3-206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Integrated Geotechnical Investigation & Surveying Co.,Ltd



## 2023 年度广东省优秀城市规划设计项目

推荐项目：东关珺府项目详细勘察

推荐等级：三等

完成单位：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完成人员：覃志毅 熊清林 李仲轩 王 硕 徐鹏贵 苏永强

熊 健 熊高高 王 磊 伍 腾 石礼海 李洁兰

石 茵 马 佳 曹建超 高 伟 付素蓉 宫寒冰

岳 帅 章 乐



编号：2023-3-208





## 2023 年度广东省优秀城市规划设计项目

推荐项目：深圳市环大鹏湾海岸公路改造工程先行开工段详细勘察阶段

推荐等级：二等

完成单位：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完成人员：张文华 高伟 覃志毅 徐鹏贵 王硕 熊高高

周清和 张先亮 易宙子 王双龙 熊清林 李仲轩

张萧 宫寒冰 张源远 李洁兰 张未然 唐冬

付素蓉 马佳



编号：2023-2-161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覃志毅

社保电脑号：604969482

身份证号码：4307261979090131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471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04710	7700.0	1232.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4	09	204710	7700.0	1232.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4	10	204710	7700.0	1232.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4	11	204710	7700.0	1232.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4	12	204710	7700.0	1232.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1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2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3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4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5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6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7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8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合计			16632.0	8008.0			5005.0	2002.0			500.5		400.4	800.8		200.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e5163d446e6）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4710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2) 熊清林

姓名	熊清林	工作年限	14	拟担任职务	技术负责人		
毕业学校	中南大学 地质工程		职称	岩土高级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毕业证书	 <p>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p> <p>研究生 熊清林 性别 男，一九八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生，于 二〇〇八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五月在 地质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p> <p>培养单位：中南大学 校(院、所)长：黄佑吉 证书编号：105331201102001443 二〇一一年五月三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a href="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a></p>						
职称证	 <p>熊清林</p> <p>姓名: 熊清林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年12月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Place of Work</p> <p>专业名称: 岩土工程 Specialty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二〇二〇年一月三日 Conferment Date 编 号: 20193331613 No.</p> <p>评委会章 Seal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of Professional Titles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Issued Date 2020年02月25日</p>						



<p><b>执业资格证</b></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p> <p>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p> <p>姓名：熊清林 证书编号：AY204401690 中华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p> <p>NO. AY0026867 发证日期 2020年06月24日</p>												
<p><b>建设主管部门备案证明截图</b></p>	<p>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p> <p>熊清林</p> <table border="1"> <tr> <td>证件类型</td> <td>居民身份证</td> <td>证件号码</td> <td>362203*****19</td> <td>性别</td> <td>男</td> </tr> <tr> <td>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td> <td colspan="5">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td> </tr> </table> <p>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p> <p><b>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b></p> <p>注册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Y204401690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5483-AY015</p> <p>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6年06月30日</p>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203*****19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203*****19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广东省优秀城市规划设计项目

获奖证书

推荐项目：滨江新区启动区 50 号地块详细勘察

推荐等级：三等

完成单位：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完成人员：易宙子 王 硕 熊高高 覃志毅 张先亮 徐鹏贵

熊清林 李仲轩 王 磊 苏永强 马 佳 付素蓉

熊 健 曹建超 章 乐 刘雪平 潘秋萍 张 源

郭 路 莫兴彪



编号：2023-3-206



## 2023 年度广东省优秀城市规划设计项目

推荐项目：东关珺府项目详细勘察

推荐等级：三等

完成单位：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完成人员：覃志毅 熊清林 李仲轩 王 硕 徐鹏贵 苏永强

熊 健 熊高高 王 磊 伍 腾 石礼海 李洁兰

石 茵 马 佳 曹建超 高 伟 付素蓉 宫寒冰

岳 帅 章 乐



编号：2023-3-208





## 2023 年度广东省优秀城市规划设计项目

推荐项目：深圳市环大鹏湾海岸公路改造工程先行开工段详细勘察阶段

推荐等级：二等

完成单位：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完成人员：张文华 高伟 覃志毅 徐鹏贵 王硕 熊高高

周清和 张先亮 易宙子 王双龙 熊清林 李仲轩

张萧 宫寒冰 张源远 李洁兰 张未然 唐冬

付素蓉 马佳



编号：2023-2-161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熊清林

社保电脑号：629825480

身份证号码：3622031985122173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471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4	09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4	10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4	11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4	12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1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2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3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4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5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6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7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8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合计			14256.0	6864.0			4343.2	1737.28			434.36		343.2	171.6	343.2	171.6	

##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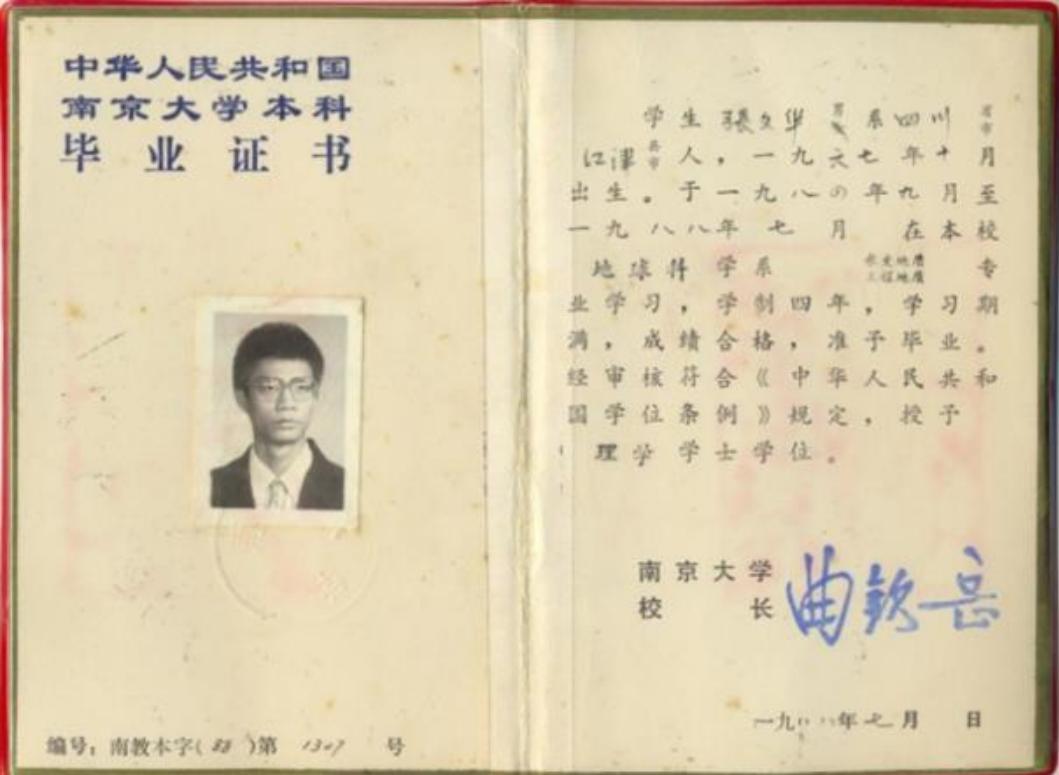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163ec730k）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4710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3) 张文华

姓名	张文华	工作年限	37	拟担任职务	专家顾问		
毕业学校	南京大学水文地质与工程地质		职称	地质勘察高级工程师（教授级）、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毕业证书	 <p>中华人民共和国 南京大学本科 毕业证书</p> <p>学生 张文华，男，系四川人，一九六七年十月出生。于一九八六年九月至一九八八年七月在本校地球科学系专业学习，学制四年，学习期间成绩合格，准予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规定，授予理学学士学位。</p> <p>南京大学 校长 曲钦岳</p> <p>一九八八年七月 日</p> <p>编号：南教本字(B)第 123456789 号</p>						
职称证	 <p>张文华于二〇〇五年一月，经广东省高级工程师（教授级）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地质勘察高级工程师（教授级）资格。特发此证</p> <p>广东省人事厅</p> <p>发证机关：广东省人事厅</p> <p>二〇〇五年三月二十一日</p>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6月03日  
- 2025年11月30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执业资格  
证（电子  
证书）

姓 名: 张文华

性 别: 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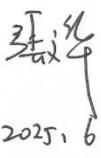
出生日期: 1967年09月18日

注册编号: AY20064400082



聘用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2年11月17日-2025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6.3



发证日期: 2022年11月17日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Intergrated Geotechnical Investigation & Surveying Co.Ltd

**执业资格  
证书**



**建设主管部门备案证明截图**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当前位置：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企业与人员信息查询 > 企业信息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a href="#">基本信息</a>		<a href="#">资质证书信息</a>		<a href="#">技术力量</a>																							
人员证件信息																											
注册人员: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姓名</th> <th>证书编号</th> <th>注册证书类别</th> <th>注册资格等级</th> <th>注册专业</th> <th>注册有效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张文华</td> <td>190122-AY002</td> <td>注册土木工程师</td> <td>无等级</td> <td>岩土</td> <td>2025-12-31</td> </tr> <tr> <td>2</td> <td>张文华</td> <td>AY064400082</td> <td>注册土木工程师</td> <td>无等级</td> <td>岩土</td> <td>2025-12-31</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姓名	证书编号	注册证书类别	注册资格等级	注册专业	注册有效期	1	张文华	190122-AY002	注册土木工程师	无等级	岩土	2025-12-31	2	张文华	AY064400082	注册土木工程师	无等级	岩土	2025-12-31
序号	姓名	证书编号	注册证书类别	注册资格等级	注册专业	注册有效期																					
1	张文华	190122-AY002	注册土木工程师	无等级	岩土	2025-12-31																					
2	张文华	AY064400082	注册土木工程师	无等级	岩土	2025-12-31																					
职称人员: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姓名</th> <th>职称专业</th> <th>职称等级</th> <th>职称证编号</th> <th>职称发证日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张文华</td> <td>地质勘察</td> <td>教授级</td> <td>0500101052005</td> <td>2005-03-20</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张文华	地质勘察	教授级	0500101052005	2005-03-20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张文华	地质勘察	教授级	0500101052005	2005-03-20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文华

社保电脑号：1216743

身份证号码：4403011967091855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471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04710	13200.0	2112.0	1056.0	1	13200	660.0	264.0	1	13200	66.0	13200	52.8	13200	105.6	26.4
2024	09	204710	13200.0	2112.0	1056.0	1	13200	660.0	264.0	1	13200	66.0	13200	52.8	13200	105.6	26.4
2024	10	204710	13200.0	2112.0	1056.0	1	13200	660.0	264.0	1	13200	66.0	13200	52.8	13200	105.6	26.4
2024	11	204710	13200.0	2112.0	1056.0	1	13200	660.0	264.0	1	13200	66.0	13200	52.8	13200	105.6	26.4
2024	12	204710	13200.0	2112.0	1056.0	1	13200	660.0	264.0	1	13200	66.0	13200	52.8	13200	105.6	26.4
2025	01	204710	13200.0	2244.0	1056.0	1	13200	660.0	264.0	1	13200	66.0	13200	52.8	13200	105.6	26.4
2025	02	204710	13200.0	2244.0	1056.0	1	13200	660.0	264.0	1	13200	66.0	13200	52.8	13200	105.6	26.4
2025	03	204710	13200.0	2244.0	1056.0	1	13200	660.0	264.0	1	13200	66.0	13200	52.8	13200	105.6	26.4
2025	04	204710	13200.0	2244.0	1056.0	1	13200	660.0	264.0	1	13200	66.0	13200	52.8	13200	105.6	26.4
2025	05	204710	13200.0	2244.0	1056.0	1	13200	660.0	264.0	1	13200	66.0	13200	52.8	13200	105.6	26.4
2025	06	204710	13200.0	2244.0	1056.0	1	13200	660.0	264.0	1	13200	66.0	13200	52.8	13200	105.6	26.4
2025	07	204710	13200.0	2244.0	1056.0	1	13200	660.0	264.0	1	13200	66.0	13200	52.8	13200	105.6	26.4
2025	08	204710	13200.0	2244.0	1056.0	1	13200	660.0	264.0	1	13200	66.0	13200	52.8	13200	105.6	26.4
合计			28512.0	43728.0			8580.0		3432.0		858.0		686.4		372.8		34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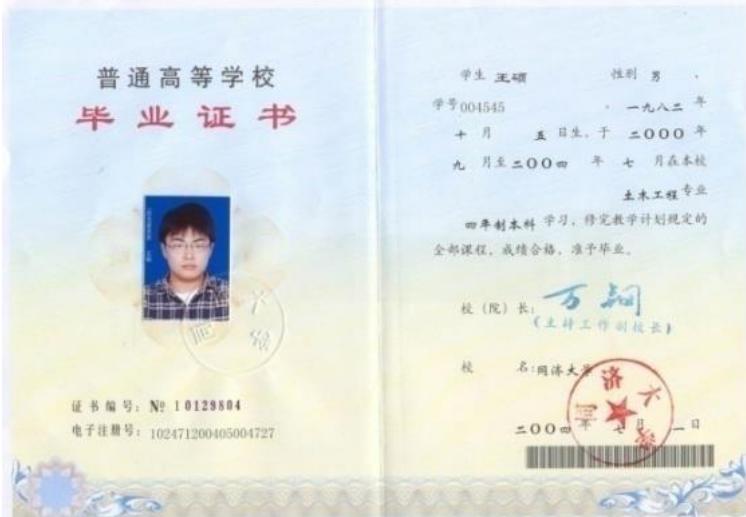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e5163d2aafm）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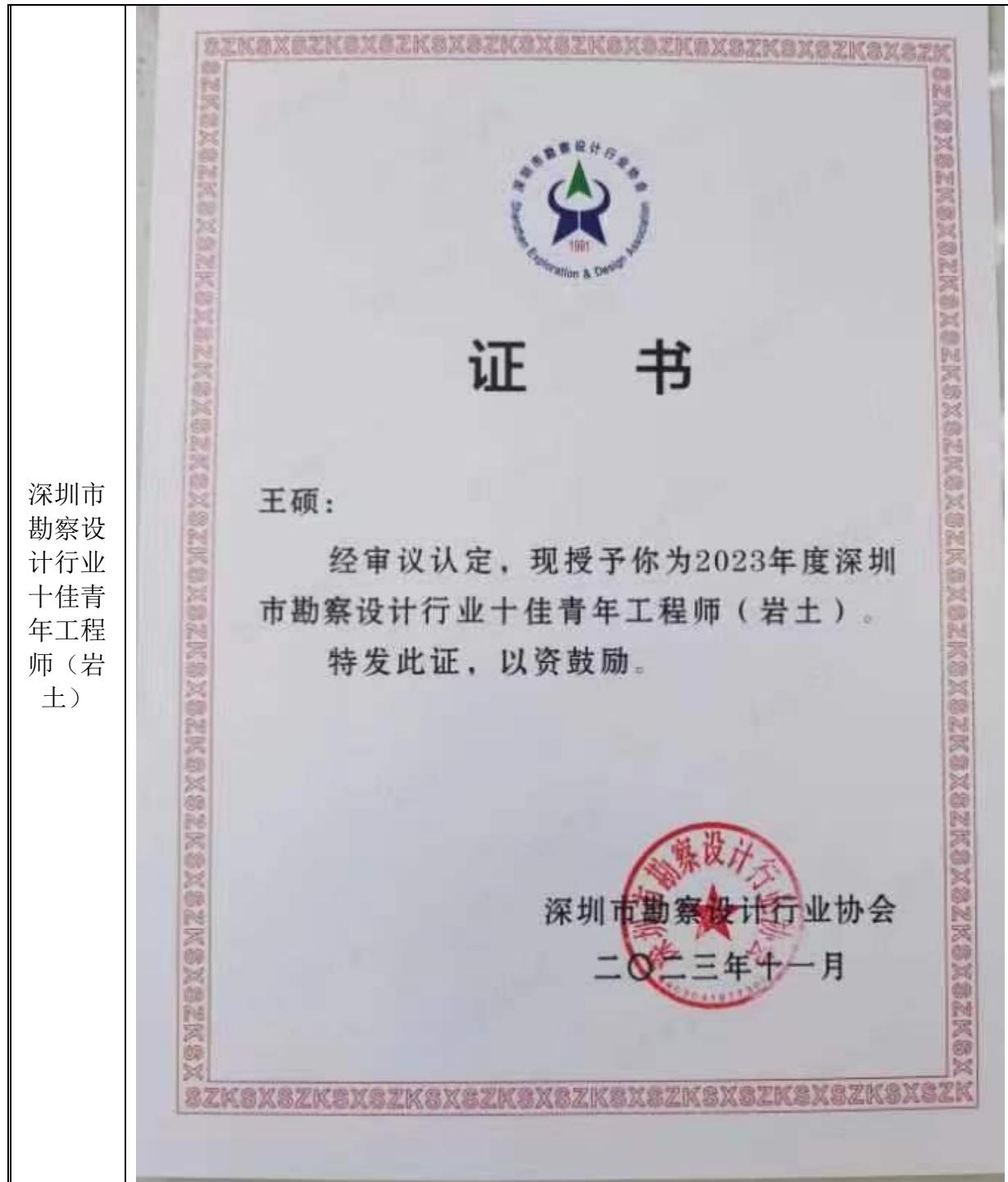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204710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打印日期：2023年8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 (4) 王硕

姓名	王硕	工作年限	21	拟担任职务	审定		
毕业学校	同济大学 土木工程		职称/资格	岩土工程正高级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十佳青年工程师（岩土）			
毕业证书	 <p>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p> <p>学生 王硕 性别 男 学号 004545 年 一九八二年 十月五日生，于 二〇〇〇年 九月至二〇〇四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专业 四年制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p>校（院）长：万向（主持工作副校长） 校 名：同济大学 毕业 二〇〇四年七月一日</p>						
职称证	 <p>广东省职称证书</p> <p>姓 名：王硕 身份证号：411324198210050059</p> <p>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岩土工程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p> <p>证书编号：240300119881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p>						



<p><b>执业资格证</b></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p> <p>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p> <p>姓名 王硕 证书编号 AY114400749 NO. AY0011676</p> <p>发证日期 2011年11月18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p>												
<p><b>建设主管部门备案证明截图</b></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p> <p>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p> <p>手机查看</p> <p>王硕</p> <table border="1"> <tr> <td>证件类型</td> <td>居民身份证</td> <td>证件号码</td> <td>411324*****59</td> <td>性别</td> <td>男</td> </tr> <tr> <td>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td> <td colspan="5">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td> </tr> </table> <p>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p> <p><b>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b></p> <p>注册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Y114400749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5483-AV010</p> <p>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7年06月30日</p>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324*****59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324*****59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硕			社保电脑号：604969499			身份证号码：41132419821005005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471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04710	13200.0	2112.0	1056.0	1	13200	660.0	264.0	1	13200	66.0	13200	52.8	13200	105.6	
2024	09	204710	13200.0	2112.0	1056.0	1	13200	660.0	264.0	1	13200	66.0	13200	52.8	13200	105.6	
2024	10	204710	13200.0	2112.0	1056.0	1	13200	660.0	264.0	1	13200	66.0	13200	52.8	13200	105.6	
2024	11	204710	13200.0	2112.0	1056.0	1	13200	660.0	264.0	1	13200	66.0	13200	52.8	13200	105.6	
2024	12	204710	13200.0	2112.0	1056.0	1	13200	660.0	264.0	1	13200	66.0	13200	52.8	13200	105.6	
2025	01	204710	13200.0	2244.0	1056.0	1	13200	660.0	264.0	1	13200	66.0	13200	52.8	13200	105.6	
2025	02	204710	13200.0	2244.0	1056.0	1	13200	660.0	264.0	1	13200	66.0	13200	52.8	13200	105.6	
2025	03	204710	13200.0	2244.0	1056.0	1	13200	660.0	264.0	1	13200	66.0	13200	52.8	13200	105.6	
2025	04	204710	13200.0	2244.0	1056.0	1	13200	660.0	264.0	1	13200	66.0	13200	52.8	13200	105.6	
2025	05	204710	13200.0	2244.0	1056.0	1	13200	660.0	264.0	1	13200	66.0	13200	52.8	13200	105.6	
2025	06	204710	13200.0	2244.0	1056.0	1	13200	660.0	264.0	1	13200	66.0	13200	52.8	13200	105.6	
2025	07	204710	13200.0	2244.0	1056.0	1	13200	660.0	264.0	1	13200	66.0	13200	52.8	13200	105.6	
2025	08	204710	13200.0	2244.0	1056.0	1	13200	660.0	264.0	1	13200	66.0	13200	52.8	13200	105.6	
合计			28512.0	13728.0		8580.0	3432.0		858.0		686.0	34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163d2f06d）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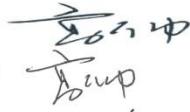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2047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

打印日期：2025年8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 (5) 高伟

姓名	高伟	工作年限	15	拟担任职务	审核		
毕业学校	香港大学		职称	岩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毕业证书	<p>The certificate is from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dated December 8, 2009. It reads:</p> <p>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香 港 大 學</p> <p>GAO WEI 高偉</p> <p>having fulfilled all the requirements of the University and having satisfied the examiners 修畢課業考試及格</p> <p>has this day been admitted to the degree of 謹授予學位</p> <p>DOCTOR OF PHILOSOPHY 哲學博士</p> <p>Given under our hands this Eighth day of December, Two Thousand and Nine.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八日</p> <p>Chancellor 校長   Registrar 教務長  Vice-Chancellor 校長 </p>						
职称证	<p>岩土工程</p> <p>专业名称: ..... Speciality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p> <p>资格名称: ..... Qualification Level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一日</p> <p>授予时间: ..... Conferment Date 183331509</p> <p>编 号: ..... No.</p> <p>评委会章  Seal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of Professional Titles 发证时间: ..... Issued Date 2018年12月28日 高级专业技术人才评价委员会 评审委员会</p>						

执业资格证	<p>使用有效期: 2025年06月23日 - 2025年12月20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b> <b>注册执业证书</b></p> <p>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p> <p>姓名: 高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年10月29日 注册编号: AY20104400714 聘用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3年04月07日-2026年06月30日</p> <p>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3.6.23</p> <p>发证日期: 2023年04月07日</p> 
-------	--

<p><b>建设主管部门备案证明截图</b></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background-color: #ffffcc; padding: 20px;"> <p><b>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b></p> <p><b>注册执业证书</b></p> <p>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p> <p>姓名 高伟</p> <p>证书编号 AY104400714</p> <p>NO. AY0011052</p> <p>发证日期 2011年02月22日</p>  </div> <div style="background-color: #e6f2ff; padding: 10px; margin-top: 10px;"> <p>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p> <p></p> <p><b>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b></p> <p>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p> <p>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p> <p>搜索</p> <p>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p> <p>手机查看 </p> <p>高伟</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证件类型</td> <td>居民身份证</td> <td>证件号码</td> <td>372827*****19</td> <td>性别</td> <td>男</td> </tr> <tr> <td>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td> <td colspan="5">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td> </tr> </table> <p><b>执业注册信息</b> <b>个人工程业绩</b> <b>不良行为</b> <b>良好行为</b> <b>黑名单记录</b></p>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ccc; padding: 5px; margin-top: 10px;"> <p><b>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b></p> <p>注册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Y104400714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5483-AV007</p> <p>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6年06月30日</p> </div> </div>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2827*****19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2827*****19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高伟			社保电脑号：626421590			身份证号码：3728271974102974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471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04710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44.0	11000	88.0	22.0	
2024	09	204710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44.0	11000	88.0	22.0	
2024	10	204710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44.0	11000	88.0	22.0	
2024	11	204710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44.0	11000	88.0	22.0	
2024	12	204710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44.0	11000	88.0	22.0	
2025	01	204710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44.0	11000	88.0	22.0	
2025	02	204710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44.0	11000	88.0	22.0	
2025	03	204710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44.0	11000	88.0	22.0	
2025	04	204710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44.0	11000	88.0	22.0	
2025	05	204710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44.0	11000	88.0	22.0	
2025	06	204710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44.0	11000	88.0	22.0	
2025	07	204710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44.0	11000	88.0	22.0	
2025	08	204710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44.0	11000	88.0	22.0	
合计			23760.0	11440.0		7150.0	2860.0		715.0		372.0	114.0	286.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163d0d3dm）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47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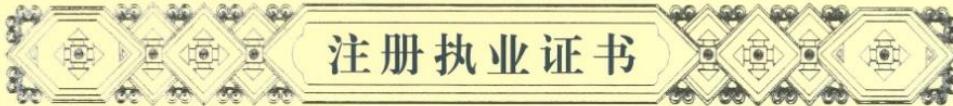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处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8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 (6) 李仲轩

姓名	李仲轩	工作年限	13	拟担任职务	勘察专业负责人			
毕业学校	南京大学、地质工程	职称	岩土高级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全国BIM技能等级考试一级证书					
毕业证书	 <p>南京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李仲轩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十月八日生。 于二〇〇八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六月在本校地球科学与工程学院 地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陈骏 二〇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南教毕证字 102841201205015032 号 查询网址: <a href="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a></p>							
职称证	 <p>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李仲轩 身份证号: 653222198910084813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 建筑岩土 级别: 副高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303001111995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3年07月05日 专用章 查询网址: <a href="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src">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src</a></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建设主管 部门备案 证明截图</b></p>	<div style="background-color: #ffffcc; padding: 10px; text-align: center;"> <p><b>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b></p>  <p>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p> <p>姓名 李仲轩</p> <p>证书编号 AY204401678</p> <p>中华人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p> <p>NO. AY0026476 发证日期 2020年06月12日</p> </div> <div style="background-color: #e63366; color: white; padding: 10px; margin-top: 10px;"> <p style="margin: 0;">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p> <p style="margin: 0;"><b>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b></p> <p style="margin: 0; text-align: right;">手机查看</p> <p style="margin: 0; text-align: center;"> <a href="#">首页</a> <a href="#">监管动态</a> <a href="#">数据服务</a> <a href="#">信用建设</a> <a href="#">建筑工人</a> <a href="#">政策法规</a> <a href="#">电子证照</a> <a href="#">问题解答</a> <a href="#">网站动态</a> </p> <p style="margin: 0; font-size: small; text-align: center;">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p> <p style="margin: 0; text-align: right;">搜索</p> </div> <div style="background-color: #f0f0f0; padding: 10px; margin-top: 10px;"> <p>李仲轩</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r> <td>证件类型</td> <td>居民身份证</td> <td>证件号码</td> <td>65322*****13</td> <td>性别</td> <td>男</td> </tr> <tr> <td>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td> <td colspan="5">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td> </tr> </table> <p style="font-size: small; margin-top: 5px;"> <a href="#">执业注册信息</a> <a href="#">个人工程业绩</a> <a href="#">不良行为</a> <a href="#">良好行为</a> <a href="#">黑名单记录</a> </p> <p style="font-weight: bold; margin-top: 10px;">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注册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Y20440167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5483-AY013</p> <p>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6年06月30日</p> </div> <div style="background-color: #f0f0f0; padding: 10px; margin-top: 10px;"> <p style="font-weight: bold;">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返回主题</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返回】</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人员证件信息</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colspan="2">注册人员:</th> <th>序号</th> <th>姓名</th> <th>证书编号</th> <th>注册证书类别</th> <th>注册资格等级</th> <th>注册专业</th> <th>注册有效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 colspan="2"></td> <td>1</td> <td>李仲轩</td> <td>AY204401678</td> <td>注册土木工程师</td> <td>无等级</td> <td>岩土</td> <td>2026-06-30</td> </tr> </tbody> </table>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colspan="2">职称人员:</th> <th>序号</th> <th>姓名</th> <th>职称专业</th> <th>职称等级</th> <th>职称证编号</th> <th>职称发证日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 colspan="2"></td> <td>1</td> <td>李仲轩</td> <td>建筑岩土</td> <td>高级</td> <td>2303001111995</td> <td>2023-07-05</td> </tr> </tbody> </table> </div>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65322*****13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证书编号	注册证书类别	注册资格等级	注册专业	注册有效期			1	李仲轩	AY204401678	注册土木工程师	无等级	岩土	2026-06-30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李仲轩	建筑岩土	高级	2303001111995	2023-07-05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65322*****13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证书编号	注册证书类别	注册资格等级	注册专业	注册有效期																																							
		1	李仲轩	AY204401678	注册土木工程师	无等级	岩土	2026-06-30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李仲轩	建筑岩土	高级	2303001111995	2023-07-0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仲轩			社保电脑号：632855888			身份证号码：6532221989100848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471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04710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09	204710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0	204710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1	204710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2	204710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5	01	204710	5280.0	897.6	422.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5	02	204710	5280.0	897.6	422.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5	03	204710	5280.0	897.6	422.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5	04	204710	5280.0	897.6	422.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5	05	204710	5280.0	897.6	422.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5	06	204710	5280.0	897.6	422.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5	07	204710	5280.0	897.6	422.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5	08	204710	5280.0	897.6	422.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合计			11404.8	5491.2			4311.95	1724.78			431.26		274.36	549.12	137.2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163dcfd3s）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47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处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8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 (7) 吴伟理

姓名	吴伟理	工作年限	21	拟担任职务	测量专业负责人
毕业学校	武汉大学	信息工程		职称	测绘高级工程师、注册测绘师
毕业证书	<p>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吴伟理 性别 男，一九七二年十一月十八日生，于二〇〇四年三月至二〇〇七年一月在本校信息工程专业函授学习，修完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章 批准文号：教发[2004]21号 证书编号：104865200705303082 校（院）长：刘印经 二〇〇七年一月三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站：<a href="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a></p>				
职称证	<p>吴伟理 于二〇一二年十一月，经江西省测绘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测绘工程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江西省测绘局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p>				
注册执业资格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 册 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吴伟理 证书编号：164400558(00) 证书流水号：93067 有效期至：2028-05-12 自然资源部</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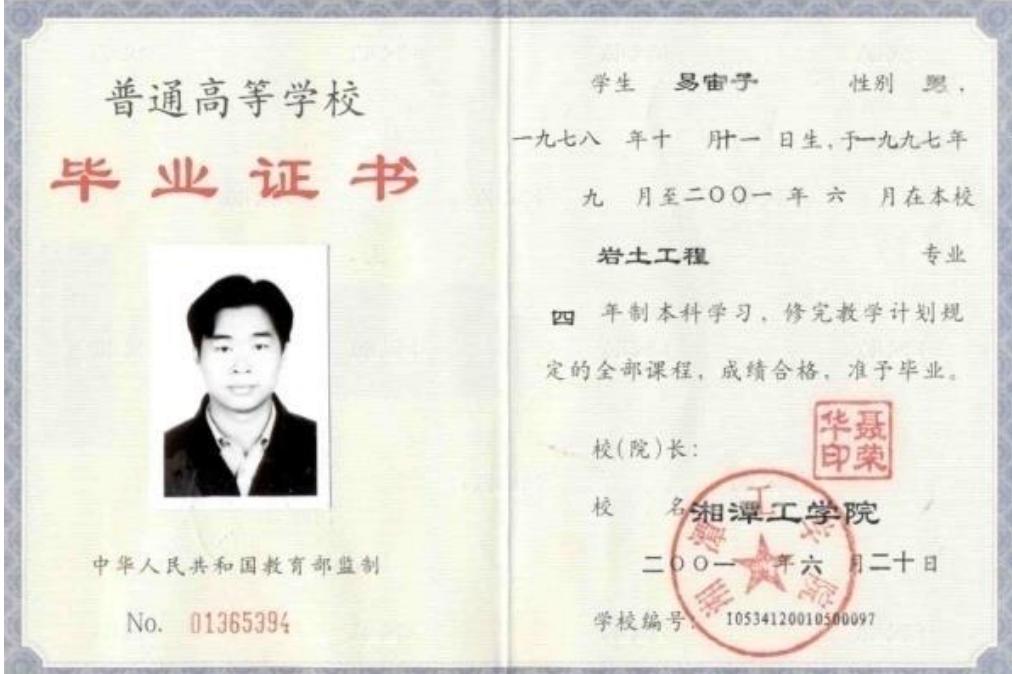
<p><b>建设主管部门备案证明截图</b></p>	<div style="background-color: #f0f0f0; padding: 5px;"> <p style="margin: 0;"><b>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b></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 0;">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input style="border: 1px solid #ccc; width: 100px; height: 15px; float: right; margin-right: 10px;"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p> <p style="margin: 0;">当前位置： 首页 &gt; 工程建设服务 &gt; 企业与人员信息查询 &gt; 企业信息 <span style="float: right;">返回主题</span></p> <p style="margin: 0; background-color: #e0f2ff; padding: 2px; border-bottom: 1px solid #ccc; margin-top: 10px;">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span style="float: right;">【返回】</span></p> <p style="margin: 0; font-size: small; color: #ccc; margin-top: 10px; text-align: center;">基本信息 资质证书信息 技术力量</p> <p style="margin: 0; font-size: small; color: #ccc; margin-top: 10px; text-align: center;">人员证件信息</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top: 10px;">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职称人员：</th> <th style="width: 10%;">序号</th> <th style="width: 10%;">姓名</th> <th style="width: 10%;">职称专业</th> <th style="width: 10%;">职称等级</th> <th style="width: 10%;">职称证编号</th> <th style="width: 10%;">职称发证日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吴伟理</td> <td>测绘工程</td> <td>高级</td> <td>1700101108298Q</td> <td>2017-08-23</td> </tr> </tbody> </table> </div>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吴伟理	测绘工程	高级	1700101108298Q	2017-08-23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吴伟理	测绘工程	高级	1700101108298Q	2017-08-23																																																																																																																																																																																																																																																																																								
<p><b>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b></p> <p>姓名：吴伟理 社保电脑号：638274839 身份证号码：3601241972111800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4710 计算单位：元</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rowspan="2" style="width: 10%;">缴费年</th> <th rowspan="2" style="width: 10%;">月</th> <th rowspan="2" style="width: 10%;">单位编号</th> <th colspan="3">养老保险</th> <th colspan="3">医疗保险</th> <th colspan="3">生育</th> <th colspan="3">工伤保险</th> <th colspan="3">失业保险</th> </tr> <tr>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个人交</th> <th>险种</th>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个人交</th> <th>险种</th>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个人交</th> <th>险种</th>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个人交</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24</td> <td>08</td> <td>204710</td> <td>6600.0</td> <td>1056.0</td> <td>528.0</td> <td>1</td> <td>6600</td> <td>330.0</td> <td>132.0</td> <td>1</td> <td>6600</td> <td>33.0</td> <td>6600</td> <td>26.4</td> <td>6600</td> <td>52.8</td> <td>13.2</td> </tr> <tr> <td>2024</td> <td>09</td> <td>204710</td> <td>6600.0</td> <td>1056.0</td> <td>528.0</td> <td>1</td> <td>6600</td> <td>330.0</td> <td>132.0</td> <td>1</td> <td>6600</td> <td>33.0</td> <td>6600</td> <td>26.4</td> <td>6600</td> <td>52.8</td> <td>13.2</td> </tr> <tr> <td>2024</td> <td>10</td> <td>204710</td> <td>6600.0</td> <td>1056.0</td> <td>528.0</td> <td>1</td> <td>6600</td> <td>330.0</td> <td>132.0</td> <td>1</td> <td>6600</td> <td>33.0</td> <td>6600</td> <td>26.4</td> <td>6600</td> <td>52.8</td> <td>13.2</td> </tr> <tr> <td>2024</td> <td>11</td> <td>204710</td> <td>6600.0</td> <td>1056.0</td> <td>528.0</td> <td>1</td> <td>6600</td> <td>330.0</td> <td>132.0</td> <td>1</td> <td>6600</td> <td>33.0</td> <td>6600</td> <td>26.4</td> <td>6600</td> <td>52.8</td> <td>13.2</td> </tr> <tr> <td>2024</td> <td>12</td> <td>204710</td> <td>6600.0</td> <td>1056.0</td> <td>528.0</td> <td>1</td> <td>6600</td> <td>330.0</td> <td>132.0</td> <td>1</td> <td>6600</td> <td>33.0</td> <td>6600</td> <td>26.4</td> <td>6600</td> <td>52.8</td> <td>13.2</td> </tr> <tr> <td>2025</td> <td>01</td> <td>204710</td> <td>6600.0</td> <td>1122.0</td> <td>528.0</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6600</td> <td>26.4</td> <td>6600</td> <td>52.8</td> <td>13.2</td> </tr> <tr> <td>2025</td> <td>02</td> <td>204710</td> <td>6600.0</td> <td>1122.0</td> <td>528.0</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6600</td> <td>26.4</td> <td>6600</td> <td>52.8</td> <td>13.2</td> </tr> <tr> <td>2025</td> <td>03</td> <td>204710</td> <td>6600.0</td> <td>1122.0</td> <td>528.0</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6600</td> <td>26.4</td> <td>6600</td> <td>52.8</td> <td>13.2</td> </tr> <tr> <td>2025</td> <td>04</td> <td>204710</td> <td>6600.0</td> <td>1122.0</td> <td>528.0</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6600</td> <td>26.4</td> <td>6600</td> <td>52.8</td> <td>13.2</td> </tr> <tr> <td>2025</td> <td>05</td> <td>204710</td> <td>6600.0</td> <td>1122.0</td> <td>528.0</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6600</td> <td>26.4</td> <td>6600</td> <td>52.8</td> <td>13.2</td> </tr> <tr> <td>2025</td> <td>06</td> <td>204710</td> <td>6600.0</td> <td>1122.0</td> <td>528.0</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6600</td> <td>26.4</td> <td>6600</td> <td>52.8</td> <td>13.2</td> </tr> <tr> <td>2025</td> <td>07</td> <td>204710</td> <td>6600.0</td> <td>1122.0</td> <td>528.0</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6600</td> <td>26.4</td> <td>6600</td> <td>52.8</td> <td>13.2</td> </tr> <tr> <td>2025</td> <td>08</td> <td>204710</td> <td>6600.0</td> <td>1122.0</td> <td>528.0</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6600</td> <td>26.4</td> <td>6600</td> <td>52.8</td> <td>13.2</td> </tr> <tr> <td colspan="3"></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 padding-right: 10px;"><b>合计</b></td> <td>14256.0</td> <td>6864.0</td> <td></td> <td>4343.2</td> <td>1737.28</td> <td></td> <td>434.36</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font-size: small;">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2px 5px; margin-right: 10px;">社保费缴纳清单</span>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2px 5px; margin-right: 10px;">证明专用章</span>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2px 5px; margin-right: 10px;">打印日期：2025年8月24日</span> </div>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4	09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4	10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4	11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4	12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1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2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3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4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5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6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7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8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b>合计</b>	14256.0	6864.0		4343.2	1737.28		434.36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4	09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4	10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4	11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4	12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1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2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3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4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5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6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7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8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b>合计</b>	14256.0	6864.0		4343.2	1737.28		434.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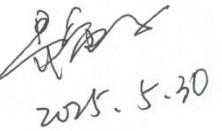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163d5605n）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47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8) 易宙子

姓名	易宙子	工作年限	24	拟担任职务	勘察技术人员
毕业学校	湘潭工学院岩土工程	职称		岩土正高级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首届深圳市杰出青年勘察 设计师	
毕业证书	 <p><b>普通高等学校</b> <b>毕业证书</b></p> <p>学生 易宙子 性别 男， 一九七八 年十 月一 日生，于一九九七年 九 月至二〇〇一年 六 月在本校 岩土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p>校(院)长： </p> <p>校 名 湘潭工学院</p> <p>二〇〇一年六月二十日</p> <p>学校编号：10534120010500097</p>				
职称证	 <p>专业名称: 岩土工程 Specialty</p> <p>资格名称: 正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p> <p>授予时间: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Conferment Date</p> <p>编 号: 20203331638 No.</p> <p>评委会章 </p> <p>Seal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of Professional Titles</p> <p>发证时间: 2021年1月4日 Issued Date</p> <p>高教部业技术职审委员会</p>				

执业资格证（电子证书）	<p>使用有效期: 2025年05月30日 - 2025年11月26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b>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b> <b>注册执业证书</b></p> <p>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p> <p>姓 名: 易宙子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8年10月11日 注册编号: AY20124400922 聘用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10月16日-2027年12月31日</p> <p>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16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461</p>
-------------	--

执业资格证	 <p>中华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p> <p>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p> <p>姓名：易宙子 证书编号：AY124400922 NO. AY0013252</p> <p>发证日期：2012年12月14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p>																																																												
建设主管部门备案证明截图	 <p>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p> <p>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p> <p>易宙子</p> <table border="1"> <tr> <td>证件类型</td> <td>居民身份证</td> <td>证件号码</td> <td>362201*****17</td> <td>性别</td> <td>男</td> </tr> <tr> <td>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td> <td colspan="5">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td> </tr> </table> <p>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p> <p><b>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b></p> <p>注册单位：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Y124400922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5483-AY004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p>  <p>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p> <p>当前位置：首页 &gt; 工程建设服务 &gt; 企业与人员信息查询 &gt; 人员信息</p> <p>【返回】</p> <p>人员证件信息</p> <p>注册人员：</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姓名</th> <th>证书编号</th> <th>注册证书类别</th> <th>注册资格等级</th> <th>注册专业</th> <th>注册有效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易宙子</td> <td>AY124400922</td> <td>注册土木工程师</td> <td>无等级</td> <td>岩土</td> <td>2027-12-31</td> </tr> </tbody> </table> <p>职称人员：</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姓名</th> <th>职称专业</th> <th>职称等级</th> <th>职称证编号</th> <th>职称发证日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易宙子</td> <td>岩土工程</td> <td>教授级</td> <td>20203331638</td> <td>2021-03-04</td> </tr> <tr> <td>2</td> <td>易宙子</td> <td>水工环地质</td> <td>高级</td> <td>2303001112811</td> <td>2023-07-05</td> </tr> </tbody> </table> <p>施工现场岗位人员：</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姓名</th> <th>岗位类型</th> <th>级别</th> <th>证书编号</th> <th>专业</th> <th>发证日期</th> <th>有效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易宙子</td> <td>安全员</td> <td>一级</td> <td>0118175</td> <td>建筑施工安全</td> <td>2020-03-13</td> <td>2025-03-13</td> </tr> </tbody> </table>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201*****17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证书编号	注册证书类别	注册资格等级	注册专业	注册有效期	1	易宙子	AY124400922	注册土木工程师	无等级	岩土	2027-12-31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易宙子	岩土工程	教授级	20203331638	2021-03-04	2	易宙子	水工环地质	高级	2303001112811	2023-07-05	序号	姓名	岗位类型	级别	证书编号	专业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易宙子	安全员	一级	0118175	建筑施工安全	2020-03-13	2025-03-13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201*****17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证书编号	注册证书类别	注册资格等级	注册专业	注册有效期																																																							
1	易宙子	AY124400922	注册土木工程师	无等级	岩土	2027-12-31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易宙子	岩土工程	教授级	20203331638	2021-03-04																																																								
2	易宙子	水工环地质	高级	2303001112811	2023-07-05																																																								
序号	姓名	岗位类型	级别	证书编号	专业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易宙子	安全员	一级	0118175	建筑施工安全	2020-03-13	2025-03-13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易宙子

社保电脑号：600531653

身份证号码：3622011978101160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471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04710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44.0	11000	88.0	22.0
2024	09	204710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44.0	11000	88.0	22.0
2024	10	204710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44.0	11000	88.0	22.0
2024	11	204710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44.0	11000	88.0	22.0
2024	12	204710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44.0	11000	88.0	22.0
2025	01	204710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44.0	11000	88.0	22.0
2025	02	204710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44.0	11000	88.0	22.0
2025	03	204710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44.0	11000	88.0	22.0
2025	04	204710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44.0	11000	88.0	22.0
2025	05	204710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44.0	11000	88.0	22.0
2025	06	204710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44.0	11000	88.0	22.0
2025	07	204710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44.0	11000	88.0	22.0
2025	08	204710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44.0	11000	88.0	22.0
合计			23760.0	11440.0		7150.0		2860.0		715.0		372.0		1144.0		286.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163d22f50）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4710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Integrated Geotechnical Investigation & Surveying Co.,Ltd

## (9) 徐鹏贵

姓名	徐鹏贵	工作年限	11	拟担任职务	勘察技术人员
毕业学校	中国地质大学、地质工程	职称		建筑岩土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毕业证书	 <p>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p> <p>学生徐鹏贵 性别男，一九九四年十月十八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校 地质工程(工程地质方向)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p>校名：中国地质大学(北京)</p> <p>校（院）长：王锦秋</p> <p>证书编号：104911201405540361 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a href="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a></p>				
职称证	 <p>广东省职称证书</p> <p>姓名：徐鹏贵 身份证号：429005199410183030</p> <p>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岩土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p> <p>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p> <p>证书编号：210300306184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p> <p>专用章</p> <p>查询网址：<a href="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src">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src</a></p>				



执业资格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注册执业证书</b></p> <p>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p> <p>姓名 徐鹏贵</p> <p>证书编号 AY224401957</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p> <p>NO. AY0031653      发证日期 2022年06月02日</p> 																																								
建设主管部门备案证明截图	<p><b>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b></p> <p>当前位置：首页 &gt; 工程建设服务 &gt; 企业与人员信息查询 &gt; 人员信息</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返回]</p> <p>人员证件信息</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7">注册人员：</th> </tr> <tr> <th>序号</th> <th>姓名</th> <th>证书编号</th> <th>注册证书类别</th> <th>注册资格等级</th> <th>注册专业</th> <th>注册有效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徐鹏贵</td> <td>AY224401957</td> <td>注册土木工程师</td> <td>无等级</td> <td>岩土</td> <td>2028-05-31</td> </tr> </tbody> </table>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7">职称人员：</th> </tr> <tr> <th>序号</th> <th>姓名</th> <th>职称专业</th> <th>职称等级</th> <th>职称证编号</th> <th>职称发证日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徐鹏贵</td> <td>岩土工程</td> <td>中级</td> <td>20203331673</td> <td>2021-03-04</td> </tr> </tbody> </table>	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证书编号	注册证书类别	注册资格等级	注册专业	注册有效期	1	徐鹏贵	AY224401957	注册土木工程师	无等级	岩土	2028-05-31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徐鹏贵	岩土工程	中级	20203331673	2021-03-04
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证书编号	注册证书类别	注册资格等级	注册专业	注册有效期																																			
1	徐鹏贵	AY224401957	注册土木工程师	无等级	岩土	2028-05-31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徐鹏贵	岩土工程	中级	20203331673	2021-03-0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鹏贵			社保电脑号：638781575			身份证号码：4290051994101830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04710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09	204710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0	204710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1	204710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2	204710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5	01	204710	5280.0	897.6	422.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5	02	204710	5280.0	897.6	422.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5	03	204710	5280.0	897.6	422.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5	04	204710	5280.0	897.6	422.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5	05	204710	5280.0	897.6	422.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5	06	204710	5280.0	897.6	422.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5	07	204710	5280.0	897.6	422.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5	08	204710	5280.0	897.6	422.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合计			11404.8	5491.2			4311.95	1724.78			431.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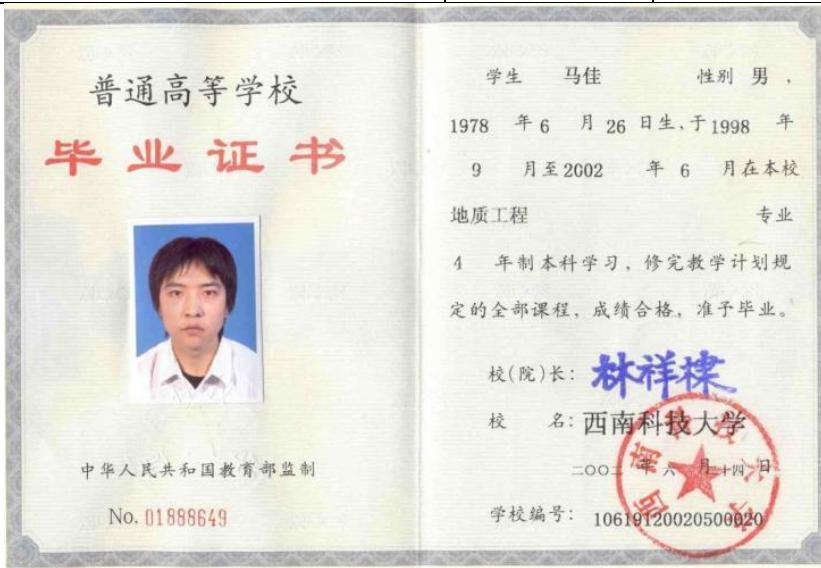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163dd1c4d）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47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08-05  
证明专用章

## (10) 马佳

姓名	马佳	工作年限	23	拟担任职务	勘察技术人员
毕业学校	西南交通大学	地质工程		职称	岩土高级工程师
毕业证书	 <p>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p> <p>学生 马佳 性别 男， 1978 年 6 月 26 日生，于 1998 年 9 月至 2002 年 6 月在本校 地质工程 专业 4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p>校(院)长: 林祥棣 校 名: 西南科技大学 二〇〇二年六月二十四日 学校编号: 10619120020500020</p>				
职称证	 <p>广东省职称证书</p> <p>姓名: 马佳 身份证号: 610102197806260033</p> <p>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 岩土 级别: 副高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18年12月02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p> <p>证书编号: 1903001019637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19年04月29日</p> <p>查询网址: <a href="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src">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src</a></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建设主管部门备案证明截图</b></p>	<div style="background-color: #f0f0f0; padding: 5px;"> <p style="margin: 0; font-weight: bold;">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span style="font-size: small;">首页</span> <span style="font-size: small;">信息公开</span> <span style="font-size: small;">政务服务</span> <span style="font-size: small;">互动交流</span> <div style="margin-left: 10px; border: 1px solid #ccc; padding: 2px 10px; border-radius: 10px; width: 150px;"> <input style="width: 100%; height: 100%; border: none; outline: none; font-size: small;" type="text"/> </div> </div>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ccc; padding: 5px; margin-top: 10px;"> <p style="margin: 0;">当前位置： 首页 &gt; 工程建设服务 &gt; 企业与人员信息查询 &gt; 企业信息</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flex-end; margin-top: 5px;"> <span style="margin-right: 10px;">返回主题</span>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0070C0; padding: 2px 5px; border-radius: 3px; color: #0070C0;">【返回】</span>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ccc; padding: 5px; margin-top: 10px;"> <p style="margin: 0;">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margin-top: 5px;">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0070C0; padding: 2px 5px; border-radius: 3px; color: #0070C0;">基本信息</span>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0070C0; padding: 2px 5px; border-radius: 3px; color: #0070C0;">资质证书信息</span>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0070C0; padding: 2px 5px; border-radius: 3px; color: #0070C0;">技术力量</span>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ccc; padding: 5px; margin-top: 10px;"> <p style="margin: 0; text-align: center;">人员证件信息</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colspan="2" style="width: 10%;">职称人员：</th> <th colspan="2"></th> <th colspan="2"></th> <th colspan="2"></th> <th colspan="2"></th> <th colspan="2"></th> <th colspan="2"></th> </tr> <tr> <th>序号</th> <th>姓名</th> <th>职称专业</th> <th>职称等级</th> <th>职称证编号</th> <th>职称发证日期</th> <th>序号</th> <th>姓名</th> <th>岗位类型</th> <th>级别</th> <th>证书编号</th> <th>专业</th> <th>发证日期</th> <th>有效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马佳</td> <td>物探及遥感</td> <td>中级</td> <td>粤中职证字第1200102151628号</td> <td>2013-04-25</td> <td>1</td> <td>马佳</td> <td>岩土</td> <td>高级</td> <td>1903001019637</td> <td>2019-04-29</td> <td></td> <td></td> </tr> <tr> <td>2</td> <td></td> </tr> </tbody> </table>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colspan="2" style="width: 10%;">施工现场岗位人员：</th> <th colspan="2"></th> </tr> <tr> <th>序号</th> <th>姓名</th> <th>岗位类型</th> <th>级别</th> <th>证书编号</th> <th>专业</th> <th>发证日期</th> <th>有效期</th> <th>序号</th> <th>姓名</th> <th>岗位类型</th> <th>级别</th> <th>证书编号</th> <th>专业</th> <th>发证日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马佳</td> <td>记录员</td> <td>无等级</td> <td>KCJLY-2017-0036</td> <td>-</td> <td>2017-11-25</td> <td>2022-11-24</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r> </tbody> </table> </div> </div> </div>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序号	姓名	岗位类型	级别	证书编号	专业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马佳	物探及遥感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1200102151628号	2013-04-25	1	马佳	岩土	高级	1903001019637	2019-04-29			2														施工现场岗位人员：																序号	姓名	岗位类型	级别	证书编号	专业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序号	姓名	岗位类型	级别	证书编号	专业	发证日期	1	马佳	记录员	无等级	KCJLY-2017-0036	-	2017-11-25	2022-11-24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序号	姓名	岗位类型	级别	证书编号	专业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马佳	物探及遥感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1200102151628号	2013-04-25	1	马佳	岩土	高级	1903001019637	2019-04-29																																																																																																																																																																																																																																																																																
2																																																																																																																																																																																																																																																																																											
施工现场岗位人员：																																																																																																																																																																																																																																																																																											
序号	姓名	岗位类型	级别	证书编号	专业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序号	姓名	岗位类型	级别	证书编号	专业	发证日期																																																																																																																																																																																																																																																																													
1	马佳	记录员	无等级	KCJLY-2017-0036	-	2017-11-25	2022-11-24																																																																																																																																																																																																																																																																																				
<p style="margin: 0; font-size: 1.2em; font-weight: bold;">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margin-top: 5px;"> <span style="font-size: small;">姓名：马佳</span> <span style="font-size: small;">社保电脑号：601030009</span> <span style="font-size: small;">身份证号码：610102197806260033</span> <span style="font-size: small;">单位编号：204710</span> <span style="font-size: small;">页码：1</span> </div>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margin-top: 5px;"> <span style="font-size: small;">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span> <span style="font-size: small;">计算单位：元</span> </div>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px;"> <thead> <tr> <th rowspan="2" style="width: 10%;">缴费年</th> <th rowspan="2" style="width: 10%;">月</th> <th rowspan="2" style="width: 10%;">单位编号</th> <th colspan="3" style="width: 20%;">养老保险</th> <th colspan="3" style="width: 20%;">医疗保险</th> <th colspan="3" style="width: 20%;">生育</th> <th colspan="2" style="width: 15%;">工伤保险</th> <th colspan="2" style="width: 15%;">失业保险</th> </tr> <tr>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个人交</th> <th>险种</th>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个人交</th> <th>险种</th>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个人交</th> </tr> </thead> <tbody> <tr><td>2024</td><td>08</td><td>204710</td><td>6600.0</td><td>1056.0</td><td>528.0</td><td>1</td><td>6600</td><td>330.0</td><td>132.0</td><td>1</td><td>6600</td><td>33.0</td><td>6600</td><td>26.4</td><td>6600</td><td>52.8</td><td>13.2</td></tr> <tr><td>2024</td><td>09</td><td>204710</td><td>6600.0</td><td>1056.0</td><td>528.0</td><td>1</td><td>6600</td><td>330.0</td><td>132.0</td><td>1</td><td>6600</td><td>33.0</td><td>6600</td><td>26.4</td><td>6600</td><td>52.8</td><td>13.2</td></tr> <tr><td>2024</td><td>10</td><td>204710</td><td>6600.0</td><td>1056.0</td><td>528.0</td><td>1</td><td>6600</td><td>330.0</td><td>132.0</td><td>1</td><td>6600</td><td>33.0</td><td>6600</td><td>26.4</td><td>6600</td><td>52.8</td><td>13.2</td></tr> <tr><td>2024</td><td>11</td><td>204710</td><td>6600.0</td><td>1056.0</td><td>528.0</td><td>1</td><td>6600</td><td>330.0</td><td>132.0</td><td>1</td><td>6600</td><td>33.0</td><td>6600</td><td>26.4</td><td>6600</td><td>52.8</td><td>13.2</td></tr> <tr><td>2024</td><td>12</td><td>204710</td><td>6600.0</td><td>1056.0</td><td>528.0</td><td>1</td><td>6600</td><td>330.0</td><td>132.0</td><td>1</td><td>6600</td><td>33.0</td><td>6600</td><td>26.4</td><td>6600</td><td>52.8</td><td>13.2</td></tr> <tr><td>2025</td><td>01</td><td>204710</td><td>6600.0</td><td>1122.0</td><td>528.0</td><td>1</td><td>6733</td><td>336.65</td><td>134.66</td><td>1</td><td>6733</td><td>33.67</td><td>6600</td><td>26.4</td><td>6600</td><td>52.8</td><td>13.2</td></tr> <tr><td>2025</td><td>02</td><td>204710</td><td>6600.0</td><td>1122.0</td><td>528.0</td><td>1</td><td>6733</td><td>336.65</td><td>134.66</td><td>1</td><td>6733</td><td>33.67</td><td>6600</td><td>26.4</td><td>6600</td><td>52.8</td><td>13.2</td></tr> <tr><td>2025</td><td>03</td><td>204710</td><td>6600.0</td><td>1122.0</td><td>528.0</td><td>1</td><td>6733</td><td>336.65</td><td>134.66</td><td>1</td><td>6733</td><td>33.67</td><td>6600</td><td>26.4</td><td>6600</td><td>52.8</td><td>13.2</td></tr> <tr><td>2025</td><td>04</td><td>204710</td><td>6600.0</td><td>1122.0</td><td>528.0</td><td>1</td><td>6733</td><td>336.65</td><td>134.66</td><td>1</td><td>6733</td><td>33.67</td><td>6600</td><td>26.4</td><td>6600</td><td>52.8</td><td>13.2</td></tr> <tr><td>2025</td><td>05</td><td>204710</td><td>6600.0</td><td>1122.0</td><td>528.0</td><td>1</td><td>6733</td><td>336.65</td><td>134.66</td><td>1</td><td>6733</td><td>33.67</td><td>6600</td><td>26.4</td><td>6600</td><td>52.8</td><td>13.2</td></tr> <tr><td>2025</td><td>06</td><td>204710</td><td>6600.0</td><td>1122.0</td><td>528.0</td><td>1</td><td>6733</td><td>336.65</td><td>134.66</td><td>1</td><td>6733</td><td>33.67</td><td>6600</td><td>26.4</td><td>6600</td><td>52.8</td><td>13.2</td></tr> <tr><td>2025</td><td>07</td><td>204710</td><td>6600.0</td><td>1122.0</td><td>528.0</td><td>1</td><td>6733</td><td>336.65</td><td>134.66</td><td>1</td><td>6733</td><td>33.67</td><td>6600</td><td>26.4</td><td>6600</td><td>52.8</td><td>13.2</td></tr> <tr><td>2025</td><td>08</td><td>204710</td><td>6600.0</td><td>1122.0</td><td>528.0</td><td>1</td><td>6733</td><td>336.65</td><td>134.66</td><td>1</td><td>6733</td><td>33.67</td><td>6600</td><td>26.4</td><td>6600</td><td>52.8</td><td>13.2</td></tr> <tr> <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right; padding-right: 10px;">合计</td> <td>14256.0</td> <td>6864.0</td> <td></td> <td></td> <td>4343.2</td> <td>1737.28</td> <td></td> <td></td> <td>434.36</td> <td></td> <td>343.2</td> <td>686.4</td> <td>171.6</td> <td></td> </tr> </tbody> </table>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0070C0; padding: 2px 10px; border-radius: 10px; color: #0070C0; font-size: small;">证明专用章</span> </div>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4	09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4	10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4	11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4	12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1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2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3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4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5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6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7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8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合计			14256.0	6864.0			4343.2	1737.28			434.36		343.2	686.4	171.6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4	09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4	10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4	11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4	12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1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2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3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4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5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6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7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8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合计			14256.0	6864.0			4343.2	1737.28			434.36		343.2	686.4	171.6																																																																																																																																																																																																																																																																												
<p style="margin: 0;">备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a href="https://sipub.sz.gov.cn/vp/">https://sipub.sz.gov.cn/vp/</a>，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163d9b094）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li> <li>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li> <li>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li> <li>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li> <li>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li> <li>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li> <li>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li> </ol> <table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30%;">单位编号</td> <td style="width: 70%;">单位名称</td> </tr> <tr> <td>204710</td> <td>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td> </tr> </table>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4710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4710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0070C0; border-radius: 10px; padding: 2px 10px; display: inline-block; color: #0070C0; font-size: small;">社保费缴纳清单</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0070C0; border-radius: 10px; padding: 2px 10px; display: inline-block; color: #0070C0; font-size: small;">证明专用章</div> <div style="margin-top: 5px; font-size: small;">打印日期：2023年8月5日</div> </div>																																																																																																																																																																																																																																																																																											

## (11) 苏永强

姓名	苏永强	工作年限	15	拟担任职务	勘察技术人员
毕业学校	西南交通大学 地质工程		职称	建筑岩土高级工程师	
毕业证书	 <p>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苏永强 性别男， 1986 年 12 月 12 日生，于 2006 年 9 月至 2010 年 6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学院 地质工程 专业 4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西南交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6131201005003454 2010 年 6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a href="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a></p>				
职称证	 <p>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苏永强 身份证号：440783198612121514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岩土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1240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查询网址：<a href="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a></p>				

安全员证	 <p>苏永强 同志于 2022 年 09月23日至 2022年10月12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安全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p> <p>姓名 苏永强 身份证号 440783198612121514 证书编号 2201020000346144 工作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p> <p>              有效期限：2025年10月17日</p>																																								
建设主管 部门备案 证明截图	<p><b>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b></p> <p>当前位置：首页 &gt; 工程建设服务 &gt; 企业与人员信息查询 &gt; 企业信息 <span style="float: right;">返回主题</span></p> <p><span style="float: right;">[返回]</span></p> <p>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2px;">基本信息</th> <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2px;">资质证书信息</th> <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2px;">技术力量</th> </tr> <tr> <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人员证件信息</td> </tr> <tr> <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职称人员：</td> </tr> <tr> <td style="padding: 2px;">序号</td> <td style="padding: 2px;">姓名</td> <td style="padding: 2px;">职称专业</td> <td style="padding: 2px;">职称等级</td> <td style="padding: 2px;">职称证编号</td> <td style="padding: 2px;">职称发证日期</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2px;">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2px;">苏永强</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2px;">建筑岩土</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2px;">高级</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2px;">230300111240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2px;">2023-07-05</td> </tr> <tr> <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施工现场岗位人员：</td> </tr> <tr> <td style="padding: 2px;">序号</td> <td style="padding: 2px;">姓名</td> <td style="padding: 2px;">岗位类型</td> <td style="padding: 2px;">级别</td> <td style="padding: 2px;">证书编号</td> <td style="padding: 2px;">专业</td> <td style="padding: 2px;">发证日期</td> <td style="padding: 2px;">有效期</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2px;">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2px;">苏永强</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2px;">专职安全员</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2px;">一级</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2px;">220102000034614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2px;">岩土</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2px;">2022-10-17</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2px;">2025-10-17</td> </tr> </table>	基本信息	资质证书信息	技术力量	人员证件信息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苏永强	建筑岩土	高级	2303001112404	2023-07-05	施工现场岗位人员：			序号	姓名	岗位类型	级别	证书编号	专业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苏永强	专职安全员	一级	2201020000346144	岩土	2022-10-17	2025-10-17
基本信息	资质证书信息	技术力量																																							
人员证件信息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苏永强	建筑岩土	高级	2303001112404	2023-07-05																																				
施工现场岗位人员：																																									
序号	姓名	岗位类型	级别	证书编号	专业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苏永强	专职安全员	一级	2201020000346144	岩土	2022-10-17	2025-1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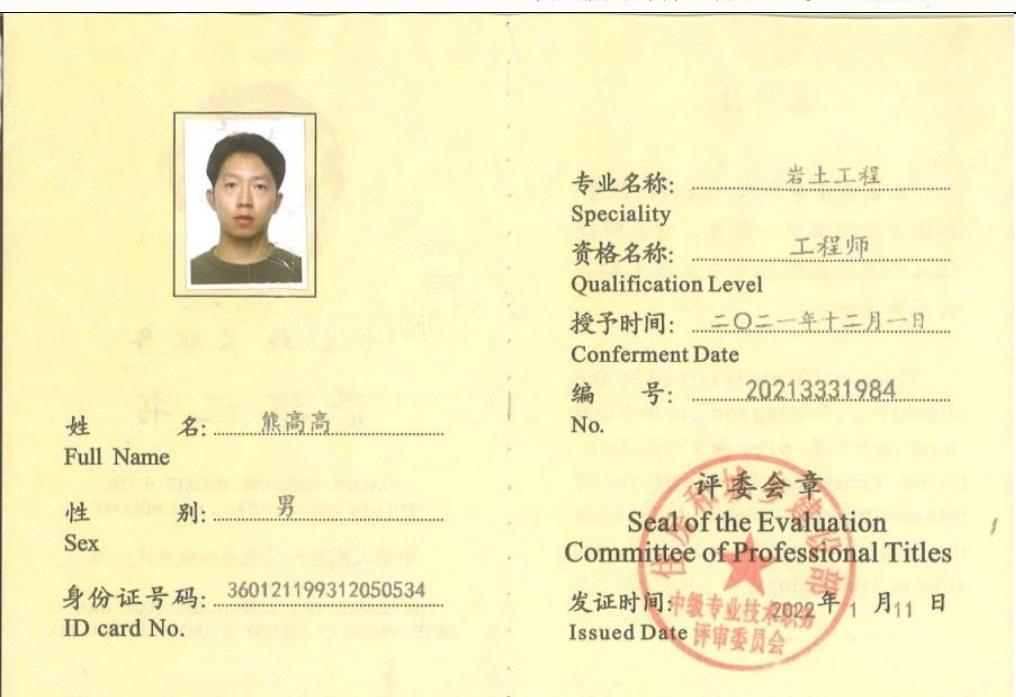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苏永强 社保电脑号：62552995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440783198612121514 单位编号：204710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04710	5830.0	932.8	466.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830	23.32	5830	46.64	11.66
2024	09	204710	5830.0	932.8	466.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830	23.32	5830	46.64	11.66
2024	10	204710	5830.0	932.8	466.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830	23.32	5830	46.64	11.66
2024	11	204710	5830.0	932.8	466.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830	23.32	5830	46.64	11.66
2024	12	204710	5830.0	932.8	466.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830	23.32	5830	46.64	11.66
2025	01	204710	5830.0	991.1	466.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830	23.32	5830	46.64	11.66
2025	02	204710	5830.0	991.1	466.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830	23.32	5830	46.64	11.66
2025	03	204710	5830.0	991.1	466.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830	23.32	5830	46.64	11.66
2025	04	204710	5830.0	991.1	466.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830	23.32	5830	46.64	11.66
2025	05	204710	5830.0	991.1	466.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830	23.32	5830	46.64	11.66
2025	06	204710	5830.0	991.1	466.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830	23.32	5830	46.64	11.66
2025	07	204710	5830.0	991.1	466.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830	23.32	5830	46.64	11.66
2025	08	204710	5830.0	991.1	466.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830	23.32	5830	46.64	11.66
合计			12592.8	6063.2			4311.95	1724.78			431.26		5830	23.32	5830	46.64	11.6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163dc8f3e）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47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

## (12) 熊高高

姓名	熊高高	工作年限	9	拟担任职务	勘察技术人员
毕业学校	东华理工大学、土木工程			职称	岩土工程师
毕业证书	 <p>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p> <p>学生 熊高高 性别 男，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五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七月在本校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p>校名：东华理工大学</p> <p>证书编号：104051201605000909</p> <p>校（院）长：柳和生</p> <p>二〇一六年七月十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a href="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a></p>				
职称证	 <p>专业名称： 岩土工程 Specialty</p> <p>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p> <p>授予时间：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一日 Conferment Date</p> <p>编 号： 20213331984 No.</p> <p>评委会章 Seal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of Professional Titles</p> <p>发证时间： 中级专业技术 2022年1月11日 Issued Date 评审委员会</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建设主管 部门备案 证明截图</b></p>	<div style="background-color: #f0f0f0; padding: 5px;"> <p style="margin: 0;">当前位置： 首页 &gt; 工程建设服务 &gt; 企业与人员信息查询 &gt; 企业信息</p> <p style="margin: 0; text-align: right;">返回主题</p> </div> <div style="background-color: #e0f2f1; padding: 5px; margin-top: 10px;"> <p style="margin: 0;">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p> <p style="margin: 0; text-align: right;">【返回】</p>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ccc; padding: 10px; margin-top: 10px;"> <p style="margin: 0;">基本信息      资质证书信息      <b>技术力量</b></p> <p style="margin: 0; text-align: center;">人员证件信息</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职称人员:</th> <th style="width: 10%;">序号</th> <th style="width: 10%;">姓名</th> <th style="width: 10%;">职称专业</th> <th style="width: 10%;">职称等级</th> <th style="width: 10%;">职称证编号</th> <th style="width: 10%;">职称发证日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1</td> <td>熊高高</td> <td>岩土工程</td> <td>中级</td> <td>20213331984</td> <td>2022-01-11</td> </tr> </tbody> </table>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px;">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施工现场岗位人员:</th> <th style="width: 10%;">序号</th> <th style="width: 10%;">姓名</th> <th style="width: 10%;">岗位类型</th> <th style="width: 10%;">级别</th> <th style="width: 10%;">证书编号</th> <th style="width: 10%;">专业</th> <th style="width: 10%;">发证日期</th> <th style="width: 10%;">有效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1</td> <td>熊高高</td> <td>记录员</td> <td>无等级</td> <td>KCJLY-2020-0068</td> <td>-</td> <td>2020-08-25</td> <td>2025-08-25</td> </tr> <tr> <td></td> <td>2</td> <td>熊高高</td> <td>机长</td> <td>无等级</td> <td>KCJZ-2017-0056</td> <td>-</td> <td>2017-11-25</td> <td>2022-11-24</td> </tr> </tbody> </table>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ccc; padding: 10px; margin-top: 10px;">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1.2em; margin: 0;">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p> <p style="margin: 0;">姓名: 熊高高      社保电脑号: 644169028      身份证号码: 36012119931205053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4710      计算单位: 元</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px;"> <thead> <tr> <th rowspan="2" style="width: 10%;">缴费年</th> <th rowspan="2" style="width: 10%;">月</th> <th rowspan="2" style="width: 10%;">单位编号</th> <th colspan="3" style="width: 20%;">养老保险</th> <th colspan="3" style="width: 20%;">医疗保险</th> <th colspan="3" style="width: 20%;">生育</th> <th colspan="3" style="width: 20%;">工伤保险</th> <th colspan="3" style="width: 20%;">失业保险</th> </tr> <tr>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个人交</th> <th>险种</th>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个人交</th> <th>险种</th>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个人交</th> </tr> </thead> <tbody> <tr><td>2024</td><td>08</td><td>204710</td><td>4492.0</td><td>718.72</td><td>359.36</td><td>1</td><td>6475</td><td>323.75</td><td>129.5</td><td>1</td><td>6475</td><td>32.38</td><td>3335</td><td>13.34</td><td>3335</td><td>26.68</td><td>6.67</td></tr> <tr><td>2024</td><td>09</td><td>204710</td><td>4492.0</td><td>718.72</td><td>359.36</td><td>1</td><td>6475</td><td>323.75</td><td>129.5</td><td>1</td><td>6475</td><td>32.38</td><td>3335</td><td>13.34</td><td>3335</td><td>26.68</td><td>6.67</td></tr> <tr><td>2024</td><td>10</td><td>204710</td><td>4492.0</td><td>718.72</td><td>359.36</td><td>1</td><td>6475</td><td>323.75</td><td>129.5</td><td>1</td><td>6475</td><td>32.38</td><td>3335</td><td>13.34</td><td>3335</td><td>26.68</td><td>6.67</td></tr> <tr><td>2024</td><td>11</td><td>204710</td><td>4492.0</td><td>718.72</td><td>359.36</td><td>1</td><td>6475</td><td>323.75</td><td>129.5</td><td>1</td><td>6475</td><td>32.38</td><td>3335</td><td>13.34</td><td>3335</td><td>26.68</td><td>6.67</td></tr> <tr><td>2024</td><td>12</td><td>204710</td><td>4492.0</td><td>718.72</td><td>359.36</td><td>1</td><td>6475</td><td>323.75</td><td>129.5</td><td>1</td><td>6475</td><td>32.38</td><td>3335</td><td>13.34</td><td>3335</td><td>26.68</td><td>6.67</td></tr> <tr><td>2025</td><td>01</td><td>204710</td><td>4492.0</td><td>763.64</td><td>359.36</td><td>1</td><td>6733</td><td>336.65</td><td>134.66</td><td>1</td><td>6733</td><td>33.67</td><td>3335</td><td>13.34</td><td>3335</td><td>26.68</td><td>6.67</td></tr> <tr><td>2025</td><td>02</td><td>204710</td><td>4492.0</td><td>763.64</td><td>359.36</td><td>1</td><td>6733</td><td>336.65</td><td>134.66</td><td>1</td><td>6733</td><td>33.67</td><td>3335</td><td>13.34</td><td>3335</td><td>26.68</td><td>6.67</td></tr> <tr><td>2025</td><td>03</td><td>204710</td><td>4492.0</td><td>763.64</td><td>359.36</td><td>1</td><td>6733</td><td>336.65</td><td>134.66</td><td>1</td><td>6733</td><td>33.67</td><td>3335</td><td>13.34</td><td>3335</td><td>26.68</td><td>6.67</td></tr> <tr><td>2025</td><td>04</td><td>204710</td><td>4492.0</td><td>763.64</td><td>359.36</td><td>1</td><td>6733</td><td>336.65</td><td>134.66</td><td>1</td><td>6733</td><td>33.67</td><td>3335</td><td>13.34</td><td>3335</td><td>26.68</td><td>6.67</td></tr> <tr><td>2025</td><td>05</td><td>204710</td><td>4492.0</td><td>763.64</td><td>359.36</td><td>1</td><td>6733</td><td>336.65</td><td>134.66</td><td>1</td><td>6733</td><td>33.67</td><td>3335</td><td>13.34</td><td>3335</td><td>26.68</td><td>6.67</td></tr> <tr><td>2025</td><td>06</td><td>204710</td><td>4492.0</td><td>763.64</td><td>359.36</td><td>1</td><td>6733</td><td>336.65</td><td>134.66</td><td>1</td><td>6733</td><td>33.67</td><td>3335</td><td>13.34</td><td>3335</td><td>26.68</td><td>6.67</td></tr> <tr><td>2025</td><td>07</td><td>204710</td><td>4492.0</td><td>763.64</td><td>359.36</td><td>1</td><td>6733</td><td>336.65</td><td>134.66</td><td>1</td><td>6733</td><td>33.67</td><td>3335</td><td>13.34</td><td>3335</td><td>26.68</td><td>6.67</td></tr> <tr><td>2025</td><td>08</td><td>204710</td><td>4492.0</td><td>763.64</td><td>359.36</td><td>1</td><td>6733</td><td>336.65</td><td>134.66</td><td>1</td><td>6733</td><td>33.67</td><td>3335</td><td>13.34</td><td>3335</td><td>26.68</td><td>6.67</td></tr> <tr> <td colspan="3"></td> <td>合计</td> <td>9702.72</td> <td>4671.68</td> <td></td> <td>4311.95</td> <td>1724.78</td> <td></td> <td>431.26</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margin-right: 10px;">社保费缴纳清单 173.42 346.84 86.71</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margin-right: 10px;">证明专用章</p> </div> <div style="margin-top: 10px;"> <p>备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a href="https://sipub.sz.gov.cn/vp/">https://sipub.sz.gov.cn/vp/</a>，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163dd5479）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li> <li>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li> <li>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li> <li>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li> <li>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li> <li>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li> <li>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li> </ol> <table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30%;">单位编号 204710</td> <td style="width: 30%;">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td> </tr> </table>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div>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熊高高	岩土工程	中级	20213331984	2022-01-11	施工现场岗位人员:	序号	姓名	岗位类型	级别	证书编号	专业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熊高高	记录员	无等级	KCJLY-2020-0068	-	2020-08-25	2025-08-25		2	熊高高	机长	无等级	KCJZ-2017-0056	-	2017-11-25	2022-11-24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35	13.34	3335	26.68	6.67	2024	09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35	13.34	3335	26.68	6.67	2024	10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35	13.34	3335	26.68	6.67	2024	11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35	13.34	3335	26.68	6.67	2024	12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35	13.34	3335	26.68	6.67	2025	01	2047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35	13.34	3335	26.68	6.67	2025	02	2047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35	13.34	3335	26.68	6.67	2025	03	2047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35	13.34	3335	26.68	6.67	2025	04	2047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35	13.34	3335	26.68	6.67	2025	05	2047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35	13.34	3335	26.68	6.67	2025	06	2047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35	13.34	3335	26.68	6.67	2025	07	2047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35	13.34	3335	26.68	6.67	2025	08	2047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35	13.34	3335	26.68	6.67				合计	9702.72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单位编号 2047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熊高高	岩土工程	中级	20213331984	2022-01-11																																																																																																																																																																																																																																																																																																																																		
施工现场岗位人员:	序号	姓名	岗位类型	级别	证书编号	专业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熊高高	记录员	无等级	KCJLY-2020-0068	-	2020-08-25	2025-08-25																																																																																																																																																																																																																																																																																																																																
	2	熊高高	机长	无等级	KCJZ-2017-0056	-	2017-11-25	2022-11-24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35	13.34	3335	26.68	6.67																																																																																																																																																																																																																																																																																																																							
2024	09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35	13.34	3335	26.68	6.67																																																																																																																																																																																																																																																																																																																							
2024	10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35	13.34	3335	26.68	6.67																																																																																																																																																																																																																																																																																																																							
2024	11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35	13.34	3335	26.68	6.67																																																																																																																																																																																																																																																																																																																							
2024	12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35	13.34	3335	26.68	6.67																																																																																																																																																																																																																																																																																																																							
2025	01	2047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35	13.34	3335	26.68	6.67																																																																																																																																																																																																																																																																																																																							
2025	02	2047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35	13.34	3335	26.68	6.67																																																																																																																																																																																																																																																																																																																							
2025	03	2047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35	13.34	3335	26.68	6.67																																																																																																																																																																																																																																																																																																																							
2025	04	2047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35	13.34	3335	26.68	6.67																																																																																																																																																																																																																																																																																																																							
2025	05	2047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35	13.34	3335	26.68	6.67																																																																																																																																																																																																																																																																																																																							
2025	06	2047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35	13.34	3335	26.68	6.67																																																																																																																																																																																																																																																																																																																							
2025	07	2047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35	13.34	3335	26.68	6.67																																																																																																																																																																																																																																																																																																																							
2025	08	2047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35	13.34	3335	26.68	6.67																																																																																																																																																																																																																																																																																																																							
			合计	9702.72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单位编号 2047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13) 伍腾

姓名	伍腾	工作年限	5	拟担任职务	勘察技术人员		
毕业学校	湖南科技大学勘查技术与工程		职称	岩土助理工程师			
毕业证书	 <p>普通高等学校 <b>毕业证书</b> 伍腾，男，一九九八年二月十二日生，于二〇一六年九月至二〇二〇年六月在本校勘查技术与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湖南科技大学 校长 宋川曲 证书编号：105341202005004934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a href="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a></p>						
职称证	 <p><b>广东省职称证书</b> 姓名：伍腾 身份证号：430522199802122699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岩土工程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6520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4日 查询网址：<a href="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src">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src</a></p>						

建设主管部门备案证明截图	<p><b>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b></p> <p>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关键词"/> </p> <p>当前位置：首页 &gt; 工程建设服务 &gt; 企业与人员信息查询 &gt; 人员信息 <span style="float: right;"> 返回主题</span></p> <p style="text-align: right;"><span style="background-color: #0070C0; color: white; padding: 2px 5px;">【返回】</span></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人员证件信息</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colspan="12">施工现场岗位人员：</th> </tr> <tr> <th>序号</th> <th>姓名</th> <th>岗位类型</th> <th>级别</th> <th colspan="3">证书编号</th> <th>专业</th> <th>发证日期</th> <th>有效期</th> <th colspan="2"></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伍腾</td> <td>记录员</td> <td>无等级</td> <td colspan="3">KCJLY-2020-0065</td> <td>-</td> <td>2020-08-25</td> <td>2025-08-25</td> <td colspan="2"></td> </tr> </tbody> </table>												施工现场岗位人员：												序号	姓名	岗位类型	级别	证书编号			专业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伍腾	记录员	无等级	KCJLY-2020-0065			-	2020-08-25	2025-08-25																																																																																																																																																																																																																																																										
	施工现场岗位人员：																																																																																																																																																																																																																																																																																																							
序号	姓名	岗位类型	级别	证书编号			专业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伍腾	记录员	无等级	KCJLY-2020-0065			-	2020-08-25	2025-08-25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b></p> <p>姓名：伍腾 社保电脑号：805078755 身份证号码：43052219980212269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4710 计算单位：元</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缴费年</th> <th rowspan="2">月</th> <th rowspan="2">单位编号</th> <th colspan="3">养老保险</th> <th colspan="3">医疗保险</th> <th colspan="3">生育</th> <th colspan="3">工伤保险</th> <th colspan="3">失业保险</th> </tr> <tr>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个人交</th> <th>险种</th>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个人交</th> <th>险种</th>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个人交</th> <th>险种</th>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个人交</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24</td> <td>08</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673.8</td> <td>359.36</td> <td>1</td> <td>6475</td> <td>323.75</td> <td>129.5</td> <td>1</td> <td>6475</td> <td>32.38</td> <td>2990</td> <td>11.96</td> <td>2990</td> <td>23.92</td> <td>5.98</td> </tr> <tr> <td>2024</td> <td>09</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673.8</td> <td>359.36</td> <td>1</td> <td>6475</td> <td>323.75</td> <td>129.5</td> <td>1</td> <td>6475</td> <td>32.38</td> <td>2990</td> <td>11.96</td> <td>2990</td> <td>23.92</td> <td>5.98</td> </tr> <tr> <td>2024</td> <td>10</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673.8</td> <td>359.36</td> <td>1</td> <td>6475</td> <td>323.75</td> <td>129.5</td> <td>1</td> <td>6475</td> <td>32.38</td> <td>2990</td> <td>11.96</td> <td>2990</td> <td>23.92</td> <td>5.98</td> </tr> <tr> <td>2024</td> <td>11</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673.8</td> <td>359.36</td> <td>1</td> <td>6475</td> <td>323.75</td> <td>129.5</td> <td>1</td> <td>6475</td> <td>32.38</td> <td>2990</td> <td>11.96</td> <td>2990</td> <td>23.92</td> <td>5.98</td> </tr> <tr> <td>2024</td> <td>12</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673.8</td> <td>359.36</td> <td>1</td> <td>6475</td> <td>323.75</td> <td>129.5</td> <td>1</td> <td>6475</td> <td>32.38</td> <td>2990</td> <td>11.96</td> <td>2990</td> <td>23.92</td> <td>5.98</td> </tr> <tr> <td>2025</td> <td>01</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718.72</td> <td>359.36</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2990</td> <td>11.96</td> <td>2990</td> <td>23.92</td> <td>5.98</td> </tr> <tr> <td>2025</td> <td>02</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718.72</td> <td>359.36</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2990</td> <td>11.96</td> <td>2990</td> <td>23.92</td> <td>5.98</td> </tr> <tr> <td>2025</td> <td>03</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718.72</td> <td>359.36</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2990</td> <td>11.96</td> <td>2990</td> <td>23.92</td> <td>5.98</td> </tr> <tr> <td>2025</td> <td>04</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718.72</td> <td>359.36</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2990</td> <td>11.96</td> <td>2990</td> <td>23.92</td> <td>5.98</td> </tr> <tr> <td>2025</td> <td>05</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718.72</td> <td>359.36</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2990</td> <td>11.96</td> <td>2990</td> <td>23.92</td> <td>5.98</td> </tr> <tr> <td>2025</td> <td>06</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718.72</td> <td>359.36</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2990</td> <td>11.96</td> <td>2990</td> <td>23.92</td> <td>5.98</td> </tr> <tr> <td>2025</td> <td>07</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718.72</td> <td>359.36</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2990</td> <td>11.96</td> <td>2990</td> <td>23.92</td> <td>5.98</td> </tr> <tr> <td>2025</td> <td>08</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718.72</td> <td>359.36</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2990</td> <td>11.96</td> <td>2990</td> <td>23.92</td> <td>5.98</td> </tr> <tr> <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left;">合计</td> <td>9118.76</td> <td>4671.68</td> <td></td> <td>4311.95</td> <td>1724.78</td> <td></td> <td>431.26</td> <td>135.18</td> <td>10.96</td> <td>77.74</td> <td colspan="4" style="text-align: right;"> </td> </tr> </tbody> </table>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4	09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4	10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4	11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4	12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1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2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3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4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5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6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7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8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合计			9118.76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135.18	10.96	77.74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4	09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4	10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4	11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4	12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1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2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3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4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5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6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7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8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合计			9118.76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135.18	10.96	77.74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163ddabep）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47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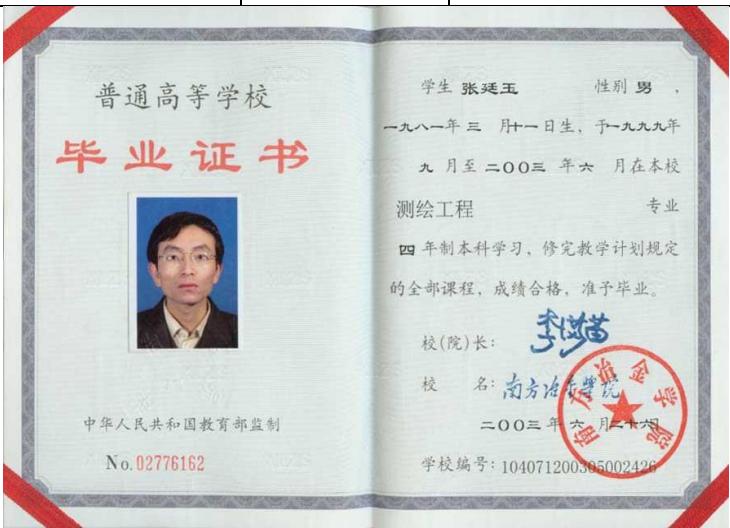


## (14) 石礼海

姓名	石礼海	工作年限	5	拟担任职务	勘察技术人员		
毕业学校	湖南科技大学勘查技术与工程		职称	岩土助理工程师			
毕业证书	 <p>普通高等学校 <b>毕业证书</b> 石礼海，男，一九九七年一月十七日生，于二〇一六年九月至二〇二〇年六月在本校勘查技术与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p>校名：湖南科技大学 校长 朱川曲 证书编号：105341202005004835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a href="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a></p>						
职称证	 <p>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石礼海 身份证号：43250319970117701X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岩土工程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6518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4日 查询网址：<a href="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ysrc">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ysrc</a></p>						

<b>建设主管 部门备案 证明截图</b>	<p><b>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b></p> <p>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关键词"/> </p> <p>当前位置：首页 &gt; 工程建设服务 &gt; 企业与人员信息查询 &gt; 人员信息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返回】</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人员证件信息</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colspan="12">施工现场岗位人员：</th> </tr> <tr> <th>序号</th> <th>姓名</th> <th>岗位类型</th> <th>级别</th> <th>证书编号</th> <th>专业</th> <th>发证日期</th> <th>有效期</th> <th colspan="4"></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石礼海</td> <td>记录员</td> <td>无等级</td> <td>KCJLY-2020-0066</td> <td>-</td> <td>2020-08-25</td> <td>2025-08-25</td> <td colspan="4"></td> </tr> </tbody> </table>												施工现场岗位人员：												序号	姓名	岗位类型	级别	证书编号	专业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石礼海	记录员	无等级	KCJLY-2020-0066	-	2020-08-25	2025-08-25																																																																																																																																																																																																																																																												
	施工现场岗位人员：																																																																																																																																																																																																																																																																																																							
序号	姓名	岗位类型	级别	证书编号	专业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石礼海	记录员	无等级	KCJLY-2020-0066	-	2020-08-25	2025-08-25																																																																																																																																																																																																																																																																																																	
<h3 style="text-align: center;">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h3> <p>姓名：石礼海      社保电脑号：805078631      身份证号码：4325031997011770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4710      计算单位：元</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rowspan="2">缴费年</th> <th rowspan="2">月</th> <th rowspan="2">单位编号</th> <th colspan="3">养老保险</th> <th colspan="3">医疗保险</th> <th colspan="3">生育</th> <th colspan="3">工伤保险</th> <th colspan="3">失业保险</th> </tr> <tr>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个人交</th> <th>险种</th>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个人交</th> <th>险种</th>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个人交</th> <th>险种</th>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个人交</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24</td> <td>08</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673.8</td> <td>359.36</td> <td>1</td> <td>6475</td> <td>323.75</td> <td>129.5</td> <td>1</td> <td>6475</td> <td>32.38</td> <td>2990</td> <td>11.96</td> <td>2990</td> <td>23.92</td> <td>5.98</td> </tr> <tr> <td>2024</td> <td>09</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673.8</td> <td>359.36</td> <td>1</td> <td>6475</td> <td>323.75</td> <td>129.5</td> <td>1</td> <td>6475</td> <td>32.38</td> <td>2990</td> <td>11.96</td> <td>2990</td> <td>23.92</td> <td>5.98</td> </tr> <tr> <td>2024</td> <td>10</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673.8</td> <td>359.36</td> <td>1</td> <td>6475</td> <td>323.75</td> <td>129.5</td> <td>1</td> <td>6475</td> <td>32.38</td> <td>2990</td> <td>11.96</td> <td>2990</td> <td>23.92</td> <td>5.98</td> </tr> <tr> <td>2024</td> <td>11</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673.8</td> <td>359.36</td> <td>1</td> <td>6475</td> <td>323.75</td> <td>129.5</td> <td>1</td> <td>6475</td> <td>32.38</td> <td>2990</td> <td>11.96</td> <td>2990</td> <td>23.92</td> <td>5.98</td> </tr> <tr> <td>2024</td> <td>12</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673.8</td> <td>359.36</td> <td>1</td> <td>6475</td> <td>323.75</td> <td>129.5</td> <td>1</td> <td>6475</td> <td>32.38</td> <td>2990</td> <td>11.96</td> <td>2990</td> <td>23.92</td> <td>5.98</td> </tr> <tr> <td>2025</td> <td>01</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718.72</td> <td>359.36</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2990</td> <td>11.96</td> <td>2990</td> <td>23.92</td> <td>5.98</td> </tr> <tr> <td>2025</td> <td>02</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718.72</td> <td>359.36</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2990</td> <td>11.96</td> <td>2990</td> <td>23.92</td> <td>5.98</td> </tr> <tr> <td>2025</td> <td>03</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718.72</td> <td>359.36</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2990</td> <td>11.96</td> <td>2990</td> <td>23.92</td> <td>5.98</td> </tr> <tr> <td>2025</td> <td>04</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718.72</td> <td>359.36</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2990</td> <td>11.96</td> <td>2990</td> <td>23.92</td> <td>5.98</td> </tr> <tr> <td>2025</td> <td>05</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718.72</td> <td>359.36</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2990</td> <td>11.96</td> <td>2990</td> <td>23.92</td> <td>5.98</td> </tr> <tr> <td>2025</td> <td>06</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718.72</td> <td>359.36</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2990</td> <td>11.96</td> <td>2990</td> <td>23.92</td> <td>5.98</td> </tr> <tr> <td>2025</td> <td>07</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718.72</td> <td>359.36</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2990</td> <td>11.96</td> <td>2990</td> <td>23.92</td> <td>5.98</td> </tr> <tr> <td>2025</td> <td>08</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718.72</td> <td>359.36</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2990</td> <td>11.96</td> <td>2990</td> <td>23.92</td> <td>5.98</td> </tr> <tr> <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left;">合计</td> <td>9118.76</td> <td>4671.68</td> <td>4311.95</td> <td>1724.78</td> <td>431.26</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right;"> </p> <p>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a href="https://sipub.sz.gov.cn/vp/">https://sipub.sz.gov.cn/vp/</a>，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163dd52）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47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打印日期：2025年07月25日 </p>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4	09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4	10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4	11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4	12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1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2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3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4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5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6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7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8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合计			9118.76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4	09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4	10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4	11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4	12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1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2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3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4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5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6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7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2025	08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90	11.96	2990	23.92	5.98																																																																																																																																																																																																																																																																																							
合计			9118.76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 (15) 张廷玉

姓名	张廷玉	工作年限	23	拟担任职务	测量审核		
毕业学校	南方冶金学院 测绘工程	职称	测绘高级工程师、注册测绘师				
毕业证书	 <p>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廷玉 性别 男 一九八一年三月十一日生，于一九九年九月至二〇〇三年六月在本校 测绘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李海 校名： 南方冶金学院 二〇〇三年六月二十六日 学校编号：104071200305002425</p>						
职称证	 <p>张廷玉 于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 专用章 1300101085548 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七日</p>						
注册执业 资格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 册 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 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张廷玉 证书编号：164400557(00) 证书流水号：93066 有效期至：2028-05-12 自然资源部</p>						

建设主管部门备案证明截图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企业与人员信息查询 > 企业信息

返回主题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返回】

基本信息
资质证书信息
技术力量

人员证件信息

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证书编号	注册证书类别	注册资格等级	注册专业	注册有效期
	1	张廷玉	164400557 (00)	注册土木工程师	无等级	岩土	2025-05-12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张廷玉	测绘	高级	粤高职证第1300101085548	2014-04-0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廷玉      社保电脑号：604174708      身份证号码：1422231981031161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471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04710	8250.0	1320.0	660.0	1	8250	412.5	165.0	1	8250	41.25	8250	33.0	8250	66.0	16.5
2024	09	204710	8250.0	1320.0	660.0	1	8250	412.5	165.0	1	8250	41.25	8250	33.0	8250	66.0	16.5
2024	10	204710	8250.0	1320.0	660.0	1	8250	412.5	165.0	1	8250	41.25	8250	33.0	8250	66.0	16.5
2024	11	204710	8250.0	1320.0	660.0	1	8250	412.5	165.0	1	8250	41.25	8250	33.0	8250	66.0	16.5
2024	12	204710	8250.0	1320.0	660.0	1	8250	412.5	165.0	1	8250	41.25	8250	33.0	8250	66.0	16.5
2025	01	204710	8250.0	1402.5	660.0	1	8250	412.5	165.0	1	8250	41.25	8250	33.0	8250	66.0	16.5
2025	02	204710	8250.0	1402.5	660.0	1	8250	412.5	165.0	1	8250	41.25	8250	33.0	8250	66.0	16.5
2025	03	204710	8250.0	1402.5	660.0	1	8250	412.5	165.0	1	8250	41.25	8250	33.0	8250	66.0	16.5
2025	04	204710	8250.0	1402.5	660.0	1	8250	412.5	165.0	1	8250	41.25	8250	33.0	8250	66.0	16.5
2025	05	204710	8250.0	1402.5	660.0	1	8250	412.5	165.0	1	8250	41.25	8250	33.0	8250	66.0	16.5
2025	06	204710	8250.0	1402.5	660.0	1	8250	412.5	165.0	1	8250	41.25	8250	33.0	8250	66.0	16.5
2025	07	204710	8250.0	1402.5	660.0	1	8250	412.5	165.0	1	8250	41.25	8250	33.0	8250	66.0	16.5
2025	08	204710	8250.0	1402.5	660.0	1	8250	412.5	165.0	1	8250	41.25	8250	33.0	8250	66.0	16.5
合计			17820.0	8580.0			5362.5	2145.0			536.25		125.0	338.0	214.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163dad8ed）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4710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Integrated Geotechnical Investigation & Surveying Co.,Ltd

- 191 -

## (16) 杨啸宇

姓名	杨啸宇	工作年限	13	拟担任职务	测量技术人员
毕业学校	武汉大学	土地资源管理		职称	测绘高级工程师、注册测绘师
毕业证	 <p>硕士研究生 毕 业 证 书</p> <p>研究生 杨啸宇 性别男，一九八八年 四月二十八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 六月在 土地资源管理 专业 学习，学制 二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p> <p>培养单位：武汉大学 研究生院 校 长： 李印晓</p> <p>证书编号：104861201202000456 二〇一二年六月三十日</p> <p>查询网址：<a href="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a></p>				
职称证	 <p>广东省职称证书</p> <p>姓 名：杨啸宇 身份证号：420528198804280019</p> <p>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测绘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p> <p>证书编号：220300107485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01日</p> <p>查询网址：<a href="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a></p>				

执业资格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注册证</b></p> <p>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p> <p>姓名：杨啸宇 证书编号：204401853(00)</p>   <p>证书流水号：81529      有效期至：2026-07-17</p>														
建设主管 部门备案 证明截图	<p><b>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b></p> <p>当前位置：首页 &gt; 工程建设服务 &gt; 企业与人员信息查询 &gt; 企业信息    <a href="#">返回主题</a></p> <p><a href="#">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a>    <a href="#">【返回】</a></p> <p><a href="#">基本信息</a>    <a href="#">资质证书信息</a>    <b>技术力量</b></p> <p>人员证件信息</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left;">职称人员：</th> <th>序号</th> <th>姓名</th> <th>职称专业</th> <th>职称等级</th> <th>职称证编号</th> <th>职称发证日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1</td> <td>杨啸宇</td> <td>测绘</td> <td>中级</td> <td>1703003003781</td> <td>2017-04-25</td> </tr> </tbody> </table>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杨啸宇	测绘	中级	1703003003781	2017-04-25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杨啸宇	测绘	中级	1703003003781	2017-04-25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啸宇

社保电脑号：640343875

身份证号码：4205281988042800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4710

计算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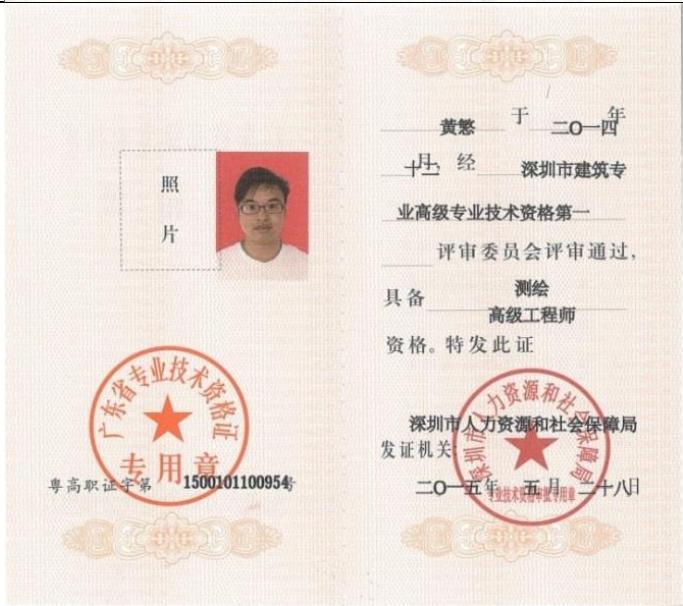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04710	4600.0	736.0	36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00	18.4	4600	36.8	9.2
2024	09	204710	4600.0	736.0	36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00	18.4	4600	36.8	9.2
2024	10	204710	4600.0	736.0	36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00	18.4	4600	36.8	9.2
2024	11	204710	4600.0	736.0	36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00	18.4	4600	36.8	9.2
2024	12	204710	4600.0	736.0	36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00	18.4	4600	36.8	9.2
2025	01	204710	4600.0	782.0	36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00	18.4	4600	36.8	9.2
2025	02	204710	4600.0	782.0	36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00	18.4	4600	36.8	9.2
2025	03	204710	4600.0	782.0	36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00	18.4	4600	36.8	9.2
2025	04	204710	4600.0	782.0	36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00	18.4	4600	36.8	9.2
2025	05	204710	4600.0	782.0	36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00	18.4	4600	36.8	9.2
2025	06	204710	4600.0	782.0	36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00	18.4	4600	36.8	9.2
2025	07	204710	4600.0	782.0	36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00	18.4	4600	36.8	9.2
2025	08	204710	4600.0	782.0	36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00	18.4	4600	36.8	9.2
合计			9936.0	4784.0			4311.95	1724.78			431.26		239.1	178.4	119.6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163dc410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4710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17) 黄慤

姓名	黄慤	工作年限	19	拟担任职务	测量技术人员
毕业学校	山东科技大学	测绘工程		职称	测绘高级工程师、注册测绘师
毕业证书	 <p>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黄慤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一月十七日生，于二〇〇二年九月至二〇〇六年六月在本校 测绘工程+法学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山东科技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241200605000128 二〇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网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esi.com.cn</p>				
职称证	 <p>照 片 黄慤 于二〇一四年十一月经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一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测绘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 专用章 1500101100954 发证机关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p>				
执业资格证	 <p>中华人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 册 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黄慤 证书编号：234402785(00) 证书流水号：81530 有效期至：2026-08-29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p>				

<p><b>建设主管部 门备案证明 截图</b></p>	<p><b>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b></p> <p>当前位置：首页 &gt; 工程建设服务 &gt; 企业与人员信息查询 &gt; 企业信息</p> <p><a href="#">【返回】</a></p> <p>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p> <p><a href="#">基本信息</a> <a href="#">资质证书信息</a> <b>技术力量</b></p> <p>人员证件信息</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职称人员:</th> <th>序号</th> <th>姓名</th> <th>职称专业</th> <th>职称等级</th> <th>职称证编号</th> <th>职称发证日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1</td> <td>黄慤</td> <td>测绘</td> <td>高级</td> <td>1500101100954</td> <td>2015-05-28</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b></p> <p>姓名：黄慤 社保电脑号：619109679 身份证号码：360725198401170013 页码：1</p> <p>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4710 计算单位：元</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缴费年</th> <th rowspan="2">月</th> <th rowspan="2">单位编号</th> <th colspan="3">养老保险</th> <th colspan="3">医疗保险</th> <th colspan="3">生育</th> <th colspan="3">工伤保险</th> <th colspan="3">失业保险</th> </tr> <tr>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个人交</th> <th>险种</th>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个人交</th> <th>险种</th>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个人交</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24</td> <td>08</td> <td>204710</td> <td>7700.0</td> <td>1232.0</td> <td>616.0</td> <td>1</td> <td>7700</td> <td>385.0</td> <td>154.0</td> <td>1</td> <td>7700</td> <td>38.5</td> <td>7700</td> <td>30.8</td> <td>7700</td> <td>61.6</td> <td>15.4</td> </tr> <tr> <td>2024</td> <td>09</td> <td>204710</td> <td>7700.0</td> <td>1232.0</td> <td>616.0</td> <td>1</td> <td>7700</td> <td>385.0</td> <td>154.0</td> <td>1</td> <td>7700</td> <td>38.5</td> <td>7700</td> <td>30.8</td> <td>7700</td> <td>61.6</td> <td>15.4</td> </tr> <tr> <td>2024</td> <td>10</td> <td>204710</td> <td>7700.0</td> <td>1232.0</td> <td>616.0</td> <td>1</td> <td>7700</td> <td>385.0</td> <td>154.0</td> <td>1</td> <td>7700</td> <td>38.5</td> <td>7700</td> <td>30.8</td> <td>7700</td> <td>61.6</td> <td>15.4</td> </tr> <tr> <td>2024</td> <td>11</td> <td>204710</td> <td>7700.0</td> <td>1232.0</td> <td>616.0</td> <td>1</td> <td>7700</td> <td>385.0</td> <td>154.0</td> <td>1</td> <td>7700</td> <td>38.5</td> <td>7700</td> <td>30.8</td> <td>7700</td> <td>61.6</td> <td>15.4</td> </tr> <tr> <td>2024</td> <td>12</td> <td>204710</td> <td>7700.0</td> <td>1232.0</td> <td>616.0</td> <td>1</td> <td>7700</td> <td>385.0</td> <td>154.0</td> <td>1</td> <td>7700</td> <td>38.5</td> <td>7700</td> <td>30.8</td> <td>7700</td> <td>61.6</td> <td>15.4</td> </tr> <tr> <td>2025</td> <td>01</td> <td>204710</td> <td>7700.0</td> <td>1309.0</td> <td>616.0</td> <td>1</td> <td>7700</td> <td>385.0</td> <td>154.0</td> <td>1</td> <td>7700</td> <td>38.5</td> <td>7700</td> <td>30.8</td> <td>7700</td> <td>61.6</td> <td>15.4</td> </tr> <tr> <td>2025</td> <td>02</td> <td>204710</td> <td>7700.0</td> <td>1309.0</td> <td>616.0</td> <td>1</td> <td>7700</td> <td>385.0</td> <td>154.0</td> <td>1</td> <td>7700</td> <td>38.5</td> <td>7700</td> <td>30.8</td> <td>7700</td> <td>61.6</td> <td>15.4</td> </tr> <tr> <td>2025</td> <td>03</td> <td>204710</td> <td>7700.0</td> <td>1309.0</td> <td>616.0</td> <td>1</td> <td>7700</td> <td>385.0</td> <td>154.0</td> <td>1</td> <td>7700</td> <td>38.5</td> <td>7700</td> <td>30.8</td> <td>7700</td> <td>61.6</td> <td>15.4</td> </tr> <tr> <td>2025</td> <td>04</td> <td>204710</td> <td>7700.0</td> <td>1309.0</td> <td>616.0</td> <td>1</td> <td>7700</td> <td>385.0</td> <td>154.0</td> <td>1</td> <td>7700</td> <td>38.5</td> <td>7700</td> <td>30.8</td> <td>7700</td> <td>61.6</td> <td>15.4</td> </tr> <tr> <td>2025</td> <td>05</td> <td>204710</td> <td>7700.0</td> <td>1309.0</td> <td>616.0</td> <td>1</td> <td>7700</td> <td>385.0</td> <td>154.0</td> <td>1</td> <td>7700</td> <td>38.5</td> <td>7700</td> <td>30.8</td> <td>7700</td> <td>61.6</td> <td>15.4</td> </tr> <tr> <td>2025</td> <td>06</td> <td>204710</td> <td>7700.0</td> <td>1309.0</td> <td>616.0</td> <td>1</td> <td>7700</td> <td>385.0</td> <td>154.0</td> <td>1</td> <td>7700</td> <td>38.5</td> <td>7700</td> <td>30.8</td> <td>7700</td> <td>61.6</td> <td>15.4</td> </tr> <tr> <td>2025</td> <td>07</td> <td>204710</td> <td>7700.0</td> <td>1309.0</td> <td>616.0</td> <td>1</td> <td>7700</td> <td>385.0</td> <td>154.0</td> <td>1</td> <td>7700</td> <td>38.5</td> <td>7700</td> <td>30.8</td> <td>7700</td> <td>61.6</td> <td>15.4</td> </tr> <tr> <td>2025</td> <td>08</td> <td>204710</td> <td>7700.0</td> <td>1309.0</td> <td>616.0</td> <td>1</td> <td>7700</td> <td>385.0</td> <td>154.0</td> <td>1</td> <td>7700</td> <td>38.5</td> <td>7700</td> <td>30.8</td> <td>7700</td> <td>61.6</td> <td>15.4</td> </tr> <tr> <td colspan="3">合计</td> <td>16632.0</td> <td>8008.0</td> <td></td> <td>5005.0</td> <td>2002.0</td> <td></td> <td>500.5</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right;">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p> <p><b>备注：</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a href="https://sipub.sz.gov.cn/vp/">https://sipub.sz.gov.cn/vp/</a>，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163cfcc50）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li> <li>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li> <li>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li> <li>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li> <li>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li> <li>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li> <li>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li> </ol> <table style="margin-left: 100px;"> <tr> <td>单位编号 204710</td> <td>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td> </tr> </table>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0px;">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8月25日 证明专用章</p>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黄慤	测绘	高级	1500101100954	2015-05-28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04710	7700.0	1232.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4	09	204710	7700.0	1232.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4	10	204710	7700.0	1232.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4	11	204710	7700.0	1232.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4	12	204710	7700.0	1232.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1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2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3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4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5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6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7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8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合计			16632.0	8008.0		5005.0	2002.0		500.5									单位编号 2047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黄慤	测绘	高级	1500101100954	2015-05-28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04710	7700.0	1232.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4	09	204710	7700.0	1232.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4	10	204710	7700.0	1232.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4	11	204710	7700.0	1232.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4	12	204710	7700.0	1232.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1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2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3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4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5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6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7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8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合计			16632.0	8008.0		5005.0	2002.0		500.5																																																																																																																																																																																																																																																																																																					
单位编号 2047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18) 张帅

姓名	张帅	工作年限	16	拟担任职务	测量技术人员			
毕业学校	中南大学 测绘工程	职称/资格	测绘高级工程师、注册测绘师					
毕业证书	 <p>普通高等学校 <b>毕业证书</b> 学生 张帅 性别 男，一九八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六月在本校 测绘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中南大学 校（院）长：董佑生 证书编号：105331200905100716 二〇〇九年六月十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a href="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a></p>							
执业资格证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b>注册证</b>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张帅 证书编号：194401490(00) 证书流水号：94204 有效期至：2028-07-11 自然资源部</p>							

职称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广东省职称证书</b></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姓名：张帅 身份证号：37030519851221401X</p> <p>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测绘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1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一评审委员会</p> <p>证书编号：190300102598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查询网址：<a href="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ysrc">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ysrc</a></p> </div>																		
建设主管部门备案证明截图	<p><b>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b></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span>首页</span> <span>信息公开</span> <span>政务服务</span> <span>互动交流</span>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ccc; padding: 2px 10px; margin-left: 10px;">请输入关键词</div> </div> <p>当前位置：首页 &gt; 工程建设服务 &gt; 企业与人员信息查询 &gt; 企业信息 <span style="float: right;">返回主题</span></p> <p>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span style="float: right;">【返回】</span></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基本信息 资质证书信息 技术力量</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人员证件信息</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colspan="6">职称人员：</th> </tr> <tr> <th>序号</th> <th>姓名</th> <th>职称专业</th> <th>职称等级</th> <th>职称证编号</th> <th>职称发证日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张帅</td> <td>测绘</td> <td>高级</td> <td>1903001025980</td> <td>2019-04-29</td> </tr> </tbody> </table>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张帅	测绘	高级	1903001025980	2019-04-29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张帅	测绘	高级	1903001025980	2019-04-29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帅

社保电脑号：621989441

身份证号码：3703051985122140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471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4	09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4	10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4	11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4	12	204710	6600.0	1056.0	528.0	1	6600	330.0	132.0	1	6600	33.0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1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2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3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4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5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6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7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2025	08	204710	6600.0	1122.0	52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600	26.4	6600	52.8	13.2
合计			14256.0	6864.0			4343.2	1737.28			434.36		343.2	686.4	17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163dc2285）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4710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19) 田超

姓名	田超	工作年限	13	拟担任职务	测量技术人员
毕业学校	山东科技大学泰山科技学院	测绘工程		职称	测绘工程高级工程师、注册测绘师
毕业证书	 <p>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田超 性别男，一九八六年六月十六日生，于二〇〇六年九月至二〇一〇年六月在本校测绘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山东科技大学泰山科技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6241201005000100 二〇一〇年六月二十五日</p>				
职称证	 <p>专业名称：测绘工程 Specialty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 Conferment Date 编 号：20223331957 No. 评委会 Seal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of Professional Titles 发证时间：2023年9月27日 Issued Date</p>				
注册测绘师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 册 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田超 证书编号：224402421(00) 证书流水号：74199 有效期至：2025-09-27 自然资源部</p>				

建设主管部门备案证明截图	<b>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b> <a href="#">首页</a> <a href="#">信息公开</a> <a href="#">政务服务</a> <a href="#">互动交流</a>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关键词"/> <input type="button" value="搜索"/>																									
	<small>当前位置：首页 &gt; 工程建设服务 &gt; 企业与人员信息查询 &gt; 人员信息</small> <span style="float: right;"><a href="#">返回主题</a></span>																									
<a href="#">【返回】</a>																										
人员证件信息																										
职称人员：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5%;">序号</th> <th style="width: 15%;">姓名</th> <th style="width: 15%;">职称专业</th> <th style="width: 15%;">职称等级</th> <th style="width: 15%;">职称证编号</th> <th style="width: 15%;">职称发证日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田超</td> <td>测绘工程</td> <td>高级</td> <td>2022331957</td> <td>2023-02-27</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田超	测绘工程	高级	2022331957	2023-02-27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田超	测绘工程	高级	2022331957	2023-02-27																					
<b>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b>																										
姓名：田超    社保电脑号：626917796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371581198606166416 单位编号：204710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2024	08	204710	7700.0	1232.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4	09	204710	7700.0	1232.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4	10	204710	7700.0	1232.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4	11	204710	7700.0	1232.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4	12	204710	7700.0	1232.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1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2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3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4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5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6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7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2025	08	204710	7700.0	1309.0	616.0	1	7700	385.0	154.0	1	7700	38.5	7700	30.8	7700	61.6	15.4									
合计			16632.0	8008.0		5005.0	2002.0		500.5		400.0	300.8	300.8	200.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163d61bd2）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47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20) 马忠兵

姓名	马忠兵	工作年限	8	拟担任职务	专职安全员		
毕业学校	湖南科技学院、工程管理	职称	测绘工程师、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测绘师				
毕业证书	 <p>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马忠兵 性别 男， 1991 年 10 月 04 日生，于 2010 年 09 月至 2014 年 06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科技学院 校（院）长：陈红 证书编号：105511201405006130 2014 年 06 月 2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a href="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a></p>						
职称证	 <p>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马忠兵 身份证号：43112419911004593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测绘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7468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01日 专用章 查询网址：<a href="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src">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src</a></p>						

执业资格 证	 <p><b>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b> Intermediate Certified Safety Engineer</p> <p>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应急管理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p> <p>姓 名： 马忠兵 证件号码： 431124199110045938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年10月 专 业： 建筑施工安全 批准日期： 2024年10月27日 管 理 号： 0332024104400002204</p> <p>中华 人民 共 和 国 人 力 资 源 和 社 会 保 障 部 中华 人民 共 和 国 应 急 管 理 部</p>
	 <p><b>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b> <b>注 册 证</b></p> <p>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p> <p>姓 名： 马忠兵 证书编号： 234402784(00)</p> <p>证书流水号： 81528 有效期至： 2026-08-29</p> <p>中华 人民 共 和 国 自 然 资 源 部 自然 资 源 部</p>

<p style="margin: 0;">建设主管部 门备案证明 截图</p>	<p><b>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b></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请输入关键词 <input type="text"/></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当前位置：首页 &gt; 工程建设服务 &gt; 企业与人员信息查询 &gt; 人员信息 <span style="float: right;"><input type="button" value="返回主题"/></span></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span style="background-color: #ADD8E6; color: black; padding: 2px 5px; border-radius: 3px;">【返回】</span></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人员证件信息</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colspan="6">职称人员：</th> </tr> <tr> <th>序号</th> <th>姓名</th> <th>职称专业</th> <th>职称等级</th> <th>职称证编号</th> <th>职称发证日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马忠兵</td> <td>测绘</td> <td>中级</td> <td>2203003074682</td> <td>2022-07-01</td> </tr> </tbody> </table>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马忠兵	测绘	中级	2203003074682	2022-07-01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马忠兵	测绘	中级	2203003074682	2022-07-01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姓名：马忠兵 社保电脑号：639315389 身份证号码：43112419911004593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4710 计算单位：元</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rowspan="2">缴费年</th> <th rowspan="2">月</th> <th rowspan="2">单位编号</th> <th colspan="3">养老保险</th> <th colspan="3">医疗保险</th> <th colspan="3">生育</th> <th colspan="3">工伤保险</th> <th colspan="3">失业保险</th> </tr> <tr>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个人交</th> <th>险种</th>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个人交</th> <th>险种</th>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基数</th> <th>单位交</th> <th>个人交</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24</td> <td>08</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673.8</td> <td>359.36</td> <td>1</td> <td>6475</td> <td>323.75</td> <td>129.5</td> <td>1</td> <td>6475</td> <td>32.38</td> <td>4025</td> <td>16.1</td> <td>4025</td> <td>32.2</td> <td>8.05</td> </tr> <tr> <td>2024</td> <td>09</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673.8</td> <td>359.36</td> <td>1</td> <td>6475</td> <td>323.75</td> <td>129.5</td> <td>1</td> <td>6475</td> <td>32.38</td> <td>4025</td> <td>16.1</td> <td>4025</td> <td>32.2</td> <td>8.05</td> </tr> <tr> <td>2024</td> <td>10</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673.8</td> <td>359.36</td> <td>1</td> <td>6475</td> <td>323.75</td> <td>129.5</td> <td>1</td> <td>6475</td> <td>32.38</td> <td>4025</td> <td>16.1</td> <td>4025</td> <td>32.2</td> <td>8.05</td> </tr> <tr> <td>2024</td> <td>11</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673.8</td> <td>359.36</td> <td>1</td> <td>6475</td> <td>323.75</td> <td>129.5</td> <td>1</td> <td>6475</td> <td>32.38</td> <td>4025</td> <td>16.1</td> <td>4025</td> <td>32.2</td> <td>8.05</td> </tr> <tr> <td>2024</td> <td>12</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673.8</td> <td>359.36</td> <td>1</td> <td>6475</td> <td>323.75</td> <td>129.5</td> <td>1</td> <td>6475</td> <td>32.38</td> <td>4025</td> <td>16.1</td> <td>4025</td> <td>32.2</td> <td>8.05</td> </tr> <tr> <td>2025</td> <td>01</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718.72</td> <td>359.36</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4025</td> <td>16.1</td> <td>4025</td> <td>32.2</td> <td>8.05</td> </tr> <tr> <td>2025</td> <td>02</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718.72</td> <td>359.36</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4025</td> <td>16.1</td> <td>4025</td> <td>32.2</td> <td>8.05</td> </tr> <tr> <td>2025</td> <td>03</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718.72</td> <td>359.36</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4025</td> <td>16.1</td> <td>4025</td> <td>32.2</td> <td>8.05</td> </tr> <tr> <td>2025</td> <td>04</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718.72</td> <td>359.36</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4025</td> <td>16.1</td> <td>4025</td> <td>32.2</td> <td>8.05</td> </tr> <tr> <td>2025</td> <td>05</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718.72</td> <td>359.36</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4025</td> <td>16.1</td> <td>4025</td> <td>32.2</td> <td>8.05</td> </tr> <tr> <td>2025</td> <td>06</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718.72</td> <td>359.36</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4025</td> <td>16.1</td> <td>4025</td> <td>32.2</td> <td>8.05</td> </tr> <tr> <td>2025</td> <td>07</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718.72</td> <td>359.36</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4025</td> <td>16.1</td> <td>4025</td> <td>32.2</td> <td>8.05</td> </tr> <tr> <td>2025</td> <td>08</td> <td>204710</td> <td>4492.0</td> <td>718.72</td> <td>359.36</td> <td>1</td> <td>6733</td> <td>336.65</td> <td>134.66</td> <td>1</td> <td>6733</td> <td>33.67</td> <td>4025</td> <td>16.1</td> <td>4025</td> <td>32.2</td> <td>8.05</td> </tr> <tr> <td colspan="3"></td> <td>合计</td> <td>9118.76</td> <td>4671.68</td> <td></td> <td>4311.95</td> <td>1724.78</td> <td></td> <td>431.26</td> <td></td> <td></td> <td>209.3</td> <td>118.6</td> <td>104.65</td> <td></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font-size: small;"> <span style="font-size: small; vertical-align: middle;">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span> </p> <p style="text-align: left; margin-top: 10px;">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a href="https://sipub.sz.gov.cn/vp/">https://sipub.sz.gov.cn/vp/</a>，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163cdfffv）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47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span style="font-size: small; vertical-align: middle;">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span> </p>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25	16.1	4025	32.2	8.05	2024	09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25	16.1	4025	32.2	8.05	2024	10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25	16.1	4025	32.2	8.05	2024	11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25	16.1	4025	32.2	8.05	2024	12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25	16.1	4025	32.2	8.05	2025	01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25	16.1	4025	32.2	8.05	2025	02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25	16.1	4025	32.2	8.05	2025	03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25	16.1	4025	32.2	8.05	2025	04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25	16.1	4025	32.2	8.05	2025	05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25	16.1	4025	32.2	8.05	2025	06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25	16.1	4025	32.2	8.05	2025	07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25	16.1	4025	32.2	8.05	2025	08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25	16.1	4025	32.2	8.05				合计	9118.76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209.3	118.6	104.65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25	16.1	4025	32.2	8.05																																																																																																																																																																																																																																																																												
2024	09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25	16.1	4025	32.2	8.05																																																																																																																																																																																																																																																																												
2024	10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25	16.1	4025	32.2	8.05																																																																																																																																																																																																																																																																												
2024	11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25	16.1	4025	32.2	8.05																																																																																																																																																																																																																																																																												
2024	12	2047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25	16.1	4025	32.2	8.05																																																																																																																																																																																																																																																																												
2025	01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25	16.1	4025	32.2	8.05																																																																																																																																																																																																																																																																												
2025	02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25	16.1	4025	32.2	8.05																																																																																																																																																																																																																																																																												
2025	03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25	16.1	4025	32.2	8.05																																																																																																																																																																																																																																																																												
2025	04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25	16.1	4025	32.2	8.05																																																																																																																																																																																																																																																																												
2025	05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25	16.1	4025	32.2	8.05																																																																																																																																																																																																																																																																												
2025	06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25	16.1	4025	32.2	8.05																																																																																																																																																																																																																																																																												
2025	07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25	16.1	4025	32.2	8.05																																																																																																																																																																																																																																																																												
2025	08	2047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25	16.1	4025	32.2	8.05																																																																																																																																																																																																																																																																												
			合计	9118.76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209.3	118.6	104.65																																																																																																																																																																																																																																																																														

## 四、 其他

**投标人履约评价情况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委托单位	履约情况	履约日期	备注
1	春风隧道工程详勘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春风隧道工程项目经理部	优秀	2024年7月4日	
2	白石洲项目环场地下道路及地铁29号轨道交通详勘工程	深圳市绿景天盛实业有限公司	优秀	2023年4月11日	
3	坪山区兰田西路市政工程可研勘察设计项目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优	2020年11月03日	
4	新丰县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新丰江流域（新丰县城）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二期-治涝工程）勘察设计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优秀	2024年4月23日	
5	霞涌老城区排水整治工程勘察设计施工（EPC）总承包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公用事业管理局	优秀	2024年3月25日	
6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配套设施一响水河公园片区配套水质净化装置项目勘察	惠州大亚湾区环水碧清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优秀	2024年3月25日	

## 1 春风隧道工程详勘

### 履约评价结果通知书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依据《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办法》，我单位作为春风隧道工程总承包对你单位在春风隧道工程详勘的履约行为进行了（2023年度）履约评价，评定得分为：

96.2分，等级为优秀。

特此通知。



2024年7月4日

## 2 白石洲项目环场地下道路及地铁 29 号轨道交通详勘工程

### 项目业绩评价

编号：

项目名称	白石洲项目环场地下道路及地铁 29 号轨道交通详勘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业主单位	深圳市绿景天盛实业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	魏庆林 13580843065
项目规模及技术标准	<p>本项目拟建道路为南山区沙河五村城市更新单元地下道路主线；位于新塘街一华夏街二下白石街一沙河街一新塘街、上白石街道路正下方构成“日”字型地下环路，长度约 1734m。南山区沙河街道沙河五村城市更新单元轨道交通项目主要位于沙河街在深南大道交叉口设置白石洲站，与 1、20 号线换乘，之后在新塘街交叉口设置新塘站，需对新塘站车站结构进行地质勘察。</p> <p>工作阶段和工作内容：地质勘察、施工过程服务及后续相关等工作。</p>
参加项目人员	<p>项目负责人：覃志毅          项目技术负责（项目总工程师）：熊清林          专业负责人：王硕（勘察专业），张廷玉（测量专业），赵辉（岩土），李仲轩（BIM）。          审核负责人：张先亮（勘察）、付素蓉（勘察）、周清和（勘察）、聂云华（勘察）、易宙子（勘察）、郝埃俊（测量）、吴伟理（测量）、宋军（测量）、高伟（岩土）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苏永强（勘察）、马佳（勘察）、熊健（勘察）、熊高高（勘察）、石茵（勘察）、张帅（测量）、黄慤（测量）、韦程文（测量）、杨啸宇（测量），徐鹏贵（BIM）。</p>
项目证明	<p>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负责该项目的地质勘察、提供响应成果文件和技术资料及后续服务等工作，提供专业服务，配合度高，履约情况优秀。</p> <p>日期：2023 年 4 月 11 日</p> 



### 3 坪山区兰田西路市政工程可研勘察设计项目

##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业绩证明

编号:

项目名称	坪山区兰田西路市政工程可研勘察设计项目
业主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联系方式	王工 0755-22108663
项目规模及技术标准	<p>项目位于石井街道，起于绿荫南路，终于兰田路，道路全长 1.477 公里，红线宽 40~60 米，城市主干路，双向六车道。项目总投资为 31791.81 万元。</p> <p>工作阶段和工作内容：工可、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阶段勘察、测量、地下管线探测、施工过程服务及后续相关等工作。</p>
参加项目人员	<p>项目负责人：覃志毅          项目技术负责（项目总工程师）：张先亮          专业负责人：王硕（勘察专业），张廷玉（测量专业），高伟（岩土），李仲轩（BIM）。          审核负责人：张文华（勘察）、付素蓉（勘察）、周清和（勘察）、聂云华（勘察）、易宙子（勘察）、郝埃俊（测量）、吴伟理（测量）、宋军（测量）、赵辉（岩土）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苏永强（勘察）、熊清林（勘察）、马佳（勘察）、李仲轩（勘察）、原利明（勘察）、张玉雪（勘察）、张帅（测量）、黄慤（测量）、韦程文（测量）、杨啸宇（测量），徐鹏贵（BIM）。</p>
项目证明	<p>该项目的工可阶段勘察、初勘、详勘、地形测量、管线探测、提供相应成果文件和技术资料及后续服务等工作由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之一中标，<b>目前履约情况优良。</b></p> <p>业主单位：（盖章）          日期：2020年11月03日</p>



## 4 新丰县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新丰江流域（新丰县城）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二期-治涝工程）勘察设计

### 履约证明

兹证明，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于2024年2月承担我单位新丰县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新丰江流域（新丰县城）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二期-治涝工程）勘察设计项目中的勘察相关工作，项目合同金额：701.22万元，其中勘察合同金额：161.8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新丰县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新丰江流域（新丰县城）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二期-治涝工程）勘察设计
业主单位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规模及工作内容	本工程位于韶关市新丰县，工程总投资约为26000.00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约为22676.47万元。建设内容主要为新建城北、城南截洪沟总长3225m，其中城北总长1023m，城南总长2202m；新建东瓜坑调蓄库及出口水闸各一座，分洪渠箱工程共新建三条分洪渠箱并扩建一段总计1926米；河道综合治理工程整治河道总长7808m；节制水闸工程分别为沙井水节制闸和名汇花园小区分洪渠箱节制闸。其中勘察测量工作：包括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并出具地质勘察报告、现场地形及标高测绘、测量控制点制作等。
主要参与项目人员	勘察项目负责人：覃志毅 勘察项目技术负责：张先亮 勘察审核：熊清林（勘察专业），吴伟理（测量专业） 主要技术人员：王硕（勘察）、李仲轩（勘察）、付素蓉（勘察）、马佳（勘察）、徐鹏贵（勘察）、郝埃俊（测量）、张廷玉（测量）、张帅（测量）、苏永强（勘察）、宋军（测量）、黄慜（测量）、田超（测量）、韦程文（测量）、杨啸宇（测量）。
项目履约评价情况	该单位在合同履约期内严格按照相关规范要求组织实施，工程质量满足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b>履约情况优秀。</b>  业主单位：（盖章） 日期：2024年4月23日



## 5 霞涌老城区排水整治工程勘察设计施工（EPC）总承包

### 履约证明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作为勘察承包单位，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与我局签订了霞涌老城区排水整治工程勘察设计施工（EPC）总承包项目，合同金额 36506.39848 万元，其中勘察费 219.62824 万元，主要工作内容：进行雨污水管网排查、市政道路管网缺陷修复、市政道路管网错混接改造、排水单元雨污分流改造（正本清源）、新建雨污水管道等项目所需的所有勘察工作，包含工程物探、地形测量、水域测量、地下管线测量、地质钻探等。

该单位在合同履约期内严格按照相关规范要求组织实施，工程质量满足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履约情况优秀。**

勘察项目负责人：熊清林

勘察项目技术负责人：王硕

勘察审核负责人：李仲轩（勘察专业）、吴伟理（测量专业）

勘察主要技术人员：王磊（勘察）、王硕（勘察）、覃志毅（勘察）、马佳（勘察）、苏永强（勘察）、徐鹏贵（勘察）、石茵（勘察）、张廷玉（测量）、吴伟理（测量）、张帅（测量）、杨啸宇（测量）、田超（测量）、马忠兵（测量）。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公用事业管理局

2024年3月25日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Integrated Geotechnical Investigation & Surveying Co.,Ltd

## 6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配套设施一响水河公园片区配套水质净化装置项目勘察

### 履约证明

兹证明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0 日承接我单位的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配套设施一响水河公园片区配套水质净化装置项目勘察项目，合同价为 167.946 万元，主要工作内容：测量场内面积约 322579 平方米，工程物探 57450 平方米，勘察管线长度约 9.50 公里，布置勘探点 131 个，岩土工程勘察钻孔总进尺约 3035m，土壤氡浓度检测面积 15485.8 平方米，土壤浓度检测点约 204 个。

该单位在合同履约期内严格按照相关规范要求组织实施，工程质量满足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履约情况优秀。

项目负责人：熊清林

项目副负责人：王硕

审核负责人：易宙子（勘察）、吴伟理（测量）

项目技术人员：王磊（勘察）、马佳（勘察）、苏永强（勘察）、张先亮、徐鹏贵（勘察）、梁秋花（勘察）、熊高高（勘察）、伍腾（勘察）、石礼海（勘察）、张廷玉（测量）、张帅（测量）、杨啸宇（测量）、田超（测量）、黄慤（测量）、韦程文（测量）。

惠州大亚湾区环水碧清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25 日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Intergrated Geotechnical Investigation & Surveying Co.Ltd